

10-6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案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預算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編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目 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1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11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14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	17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34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	57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60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	62
(六)人事費彙計表 -----	64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	66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	68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	70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	72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74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76
(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78
(十四)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	84
(十五)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 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5

附錄一	北區國稅局 -----	107
附錄二	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	137
附錄三	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	153
附錄四	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	169
附錄五	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	185
附錄六	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	201
附錄七	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	217
附錄八	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	233

預算總說明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1. 國稅稽徵業務之研究發展、規劃設計、執行及考核。
2. 國稅稅政法令之宣導及納稅服務。
3. 國稅之審核。
4. 國稅之稽查。
5. 國稅之複核。
6. 國稅各項課稅資料之調查蒐集、電子作業、資訊處理及運用。
7. 國稅之徵收、減免、劃解及退稅。
8. 國稅欠稅之清理及債權憑證登記執行。
9. 國稅之法制、行政救濟、違章案件及稅務爭議之處理。
10. 其他有關國稅稽徵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綜合規劃科：掌理研究發展、規劃設計、管制考核、公文檢核及辦理各稅審查案件之覆核等事宜。
2. 服務科：掌理各項納稅服務、租稅教育之推行及宣導等事宜。
3. 徵收科：掌理稅款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理及執行等事宜。
4. 審查一科：掌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之調查、核定、課稅資料之蒐集及相關行政等事宜。
5. 審查二科：掌理綜合所得稅、遺產稅、贈與稅之調查、核定、課稅資料之蒐集及相關行政等事宜。
6. 審查三科：掌理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稽徵、調查與各稅違章逃漏、檢舉案件之查緝、課稅資料之蒐集及相關行政等事宜。
7. 審查四科：掌理營業稅稽徵作業、專案查核之規劃、課稅資料之蒐集及開立不實統一發票營業人之查緝等事宜。
8. 法務一科：掌理營業稅、營利事業所得稅、貨物稅及菸酒稅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稅務法令之蒐集整理及彙編；納稅者權利保護業務之規劃、執行、督導及管制；國家賠償案件之審理；上開稅目違章案件之審理等事宜。
9. 法務二科：掌理綜合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檢舉人獎金之提成及核發；上開稅目違章案件之審理等事宜。
10. 稅務資訊科：掌理自動化作業計畫之規劃設計、執行、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事宜。
11. 秘書室：掌理出納、文書、檔案之管理及事務業務等事宜。
12. 人事室：掌理人事管理等事宜。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13. 主 計 室：掌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等事宜。
14. 政 風 室：掌理政風業務等事宜。
15. 監 察 室：掌理稅務風紀之維護及查察等事宜。
16. 板橋分局、桃園分局、竹北分局、新竹分局、基隆分局、宜蘭分局、花蓮分局等 7 個分局：辦理國稅之宣導服務、審查、徵收及課稅資料之蒐集、調查、整理通報、保管等事宜。
17. 三重稽徵所、淡水稽徵所、新店稽徵所、汐止稽徵所、中和稽徵所、新莊稽徵所、楊梅稽徵所、中壢稽徵所、大溪稽徵所、竹東稽徵所、七堵稽徵所、信義稽徵所、羅東稽徵所、玉里稽徵所、金門稽徵所等 15 個稽徵所暨瑞芳服務處、馬祖服務處等 2 個服務處：辦理國稅之宣導服務、審查、徵收及課稅資料之蒐集、調查、整理通報、保管等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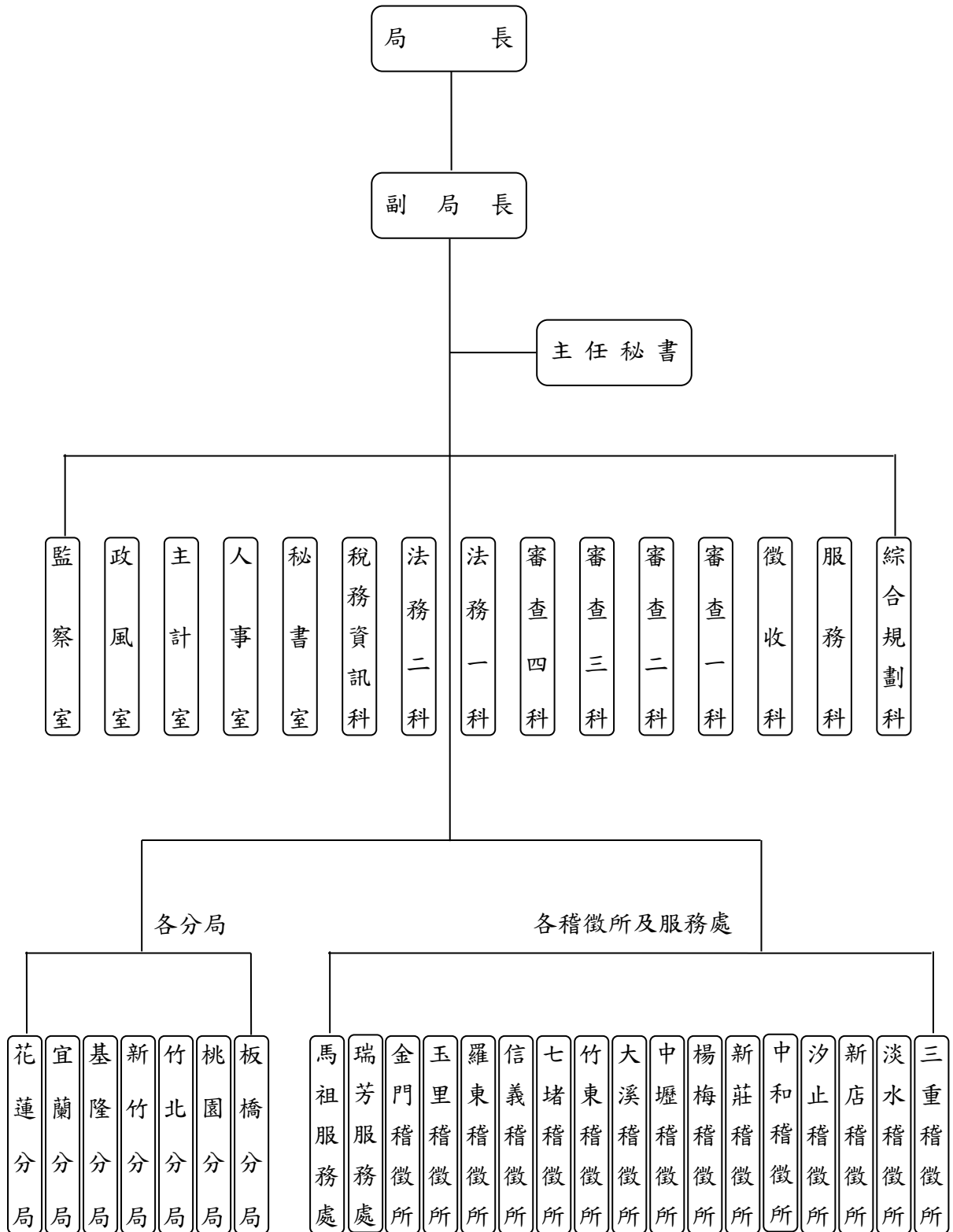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本局法定編制員額職員 1,686 人，本（110）年度配置職員 1,614 人，工友 35 人，技工 18 人，駕駛 18 人，聘用 5 人及約僱 412 人，共計 2,102 人，較上（109）年度減列 3 人。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預算員額表

單位：人

區 分		員額數							
預算員額	110 年度	名稱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北 區 國 稅 局	1,037	23	12	10	2	186	1,270
		板 橋 分 局	181	2	1	1	1	70	256
		桃 園 分 局	130	3	1	1	1	47	183
		竹 北 分 局	60	1	0	1	0	13	75
		新 竹 分 局	77	2	2	1	0	27	109
		基 隆 分 局	45	1	1	0	0	15	62
		宜 蘭 分 局	36	1	0	2	0	23	62
		花 蓮 分 局	48	2	1	2	1	31	85
		合計	1,614	35	18	18	5	412	2,102
	109 年度		1,614	37	18	19	5	412	2,105
	增減員額		0	-2	0	-1	0	0	-3
	備註		依「財政部暨所屬機關 110 年度預算員額分配一覽表」，減列工友 2 人及駕駛 1 人，其中駕駛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財政乃庶政之母，政府各項建設與政務之推動，均須仰賴充裕與穩定的財源支應，未來財政工作將秉持廉能、忠誠、專業、效能及關懷的原則，以「服務、專業、創新、效能、和諧」之國稅願景，建構優質賦稅環境，維護租稅公平合理，期能有效支援政府之施政，以帶動經濟發展，促使稅費自然成長，進而增加財源，挹注建設，達到「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良性循環目標。

本局為提供民眾更完善之服務品質，建立優質服務文化，本年度將致力賡續改善服務環境，積極推廣稅務電子化、網路化等便民服務措施，並加強稅務徵收之技能，提升稅務效率，減少行政訟源，以達成民眾守法納稅及全年稅收預算目標。

本局依據行政院 110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0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優化賦稅環境，維護租稅公平：

- （1）強化查核技術，防杜逃漏稅，落實租稅公平。
- （2）賡續強化查核品質及暢通徵納溝通管道，促進徵納和諧，有效疏解訟源。
- （3）精進優質便民納稅服務，改善洽公環境，提供優質賦稅環境。
- （4）完善租稅協定網絡，提升租稅透明，促進跨境經貿與財政合作關係。

2. 運用創新資通訊技術，提升財政資料加值效益：

- （1）精進稅務線上服務效能，促進跨國稅務資訊交換，維護租稅公平。
- （2）強化稅務大數據分析技術及量能，提升稅務行政效能。
- （3）擴大整合稅單歸戶，精進線上查繳稅服務。
- （4）推動雲端發票，建構貼心數位服務，運用數據分析，提升政府服務效能。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國稅稽徵業務	一	執行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	1. 推動執行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選定具有指標作用及因應社會新型態逃漏情形較為嚴重項目，擬訂查核計畫，集中人力及經費專案查核，俾資遵循及執行。 2. 督導各分局、稽徵所及服務處加強辦理各項查核作業，維護租稅公平與社會正義，持續掌握新型態租稅規避及逃漏稅案件類型，促使納稅義務人自動補報繳稅，培養誠實納稅正確觀念，建立公平優質租稅環境。
	二	執行稅捐稽徵作業	1. 推動執行年度各稅加強稽徵作業計畫，強化稅捐徵收，挹注國家建設財源。 2. 督導各分局、稽徵所及服務處落實稽徵，精進稅捐稽徵措施，順利徵起稅收，支應政府施政所需。
	三	精進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服務措施	1. 提升結算申報服務品質，規劃年度精進服務措施。 2. 針對申報內容單純案件，賡續提供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稅額試算服務，簡化納稅義務人申報程序。
	四	推動便利繳稅機制	賡續推廣各種便利性繳稅管道，加強宣導電子支付工具及行動裝置繳稅服務，提升電子支付與行動支付使用率及稽徵機關行政效能，提供優質納稅服務。
	五	推動疏減訟源方案	賡續暢通徵納溝通管道並強化查核品質，促使徵納和諧，營造公平合理賦稅環境，有效疏減訟源。
營建工程	一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辦理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	計畫期程自 105 年度至 110 年度，110 年度預定辦理工作項目：分攤工程款(配合宜蘭縣政府建築工程施工及監造進度辦理)。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8)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國稅稽徵業務－執行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	1. 推動執行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選定具有指標作用及逃漏情形較為嚴重項目，擬訂查核計畫，集中人力及經費專案查核，俾資遵循及執行。 2. 督導各分局、稽徵所及服務處辦理各項查核作業，維護租稅公平與社會正義，持續掌握新型態租稅規避及逃漏稅案件類型，促使納稅義務人自動補報繳稅，進而養成人人誠實納稅良好習慣，建立公平優質租稅環境。	1. 本局執行財政部 108 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成果如下： (1) 營利事業所得稅會計師簽證案件抽查作業：完成查核 612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1,157,677 千元。 (2) 運用營業稅資料庫查核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完成查核 284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509,930 千元。 (3) 加強扣繳單位檢查作業：完成查核 3,118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5,081,197 千元。 (4) 遺產稅及贈與稅選案查核作業：完成查核 99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289,053 千元。 (5) 營業稅選案查核作業：完成查核 10,267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2,267,292 千元。 (6) 網路交易查核作業：完成查核 1,544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369,436 千元。 2. 上開 6 項作業查獲補徵稅額及罰鍰共計 9,674,585 千元。
國稅稽徵業務－執行稅捐稽徵作業	1. 推動執行年度各稅加強稽徵作業計畫，強化稅款徵收，挹注國家建設財源。 2. 督導各分局、稽徵所及服務處落實稽徵，強化為民服務工作，期能順利達成全年稅收預算目標，支應政府施政所需。	本局 108 年度國稅實徵淨額 609,293,424 千元，預算數 588,995,304 千元，達成率 103.45%，已達稅收預算目標。
國稅稽徵業務－推動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稅額試算服務	對申報內容單純案件，廣續提供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稅額試算服務，協助納稅義務人輕鬆完成申報作業。	本局轄內納稅義務人 107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以稅額試算完成申報作業 811,342 件。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國稅稽徵業務－推動便利繳稅機制	賡續推廣各種便利性繳稅管道，加強宣導電子支付工具及行動裝置繳稅服務，提升電子支付使用率及稽徵機關行政效能，提供優質便民服務。	本局轄內納稅義務人 108 年度以電子支付工具及行動裝置繳稅件數 704,004 件，較 107 年度 877,110 件，減少 173,106 件。
國稅稽徵業務－推動疏減訟源方案	暢通徵納雙方溝通管道、提升案件查核品質，營造租稅公平合理及徵納和諧，有效疏減訟源。	本局 108 年度受理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 1,303 件，較 107 年度 1,596 件，減少 293 件。
營建工程－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辦理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	計畫期程自 105 至 110 年度，經費合計 262,033 千元，該計畫 108 年度辦理工作項目：分攤工程款（配合建築工程施工及監造進度辦理）。	本計畫係主辦工程機關宜蘭縣政府自 105 年 7 月至 108 年 12 月底，歷經 8 次開標而流標、廢標或撤標，致影響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決標、訂約及工程進度。本計畫因前述招標未果不可抗力因素影響撥付宜蘭縣政府應分攤工程款作業時程，致預算未能順利支用及進度落後。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國稅稽徵業務－執行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	1. 推動執行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選定具有指標作用及逃漏情形較為嚴重項目，擬訂查核計畫，集中人力及經費專案查核，俾資遵循及執行。 2. 督導各分局、稽徵所及服務處加強辦理各項查核作業，維護租稅公平與社會正義，持續掌握新型態租稅規避及逃漏稅案件類型，促使納稅義務人自動補報繳稅，進而養成人人誠實納稅良好習慣，建立	1. 本局執行財政部 109 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截至 6 月 30 日止成果如下： (1) 營利事業所得稅會計師簽證案件抽查作業：完成查核 51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221,703 千元。 (2) 運用營業稅資料庫查核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完成查核 57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36,751 千元。 (3) 加強扣繳單位檢查作業：完成查核 105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5,204 千元。 (4) 遺產稅及贈與稅選案查核作業：完成查核 25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34,828 千元。 (5) 營業稅選案查核作業：完成查核 2,857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558,134 千元。 (6) 網路交易查核作業：完成查核 312 件，補徵稅額及罰鍰 70,596 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公平優質租稅環境。	2. 上開 6 項作業查獲補徵稅額及罰鍰共計 927,216 千元。
國稅稽徵業務－執行稅捐稽徵作業	1. 推動執行年度各稅加強稽徵作業計畫，強化稅捐徵收，挹注國家建設財源。 2. 督導各分局、稽徵所及服務處落實稽徵，強化為民服務工作，期能順利達成全年稅收預算目標，支應政府施政所需。	本局 109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國稅實徵淨額 198,132,013 千元。
國稅稽徵業務－推動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稅額試算服務	對於申報內容單純案件，廣續提供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稅額試算服務，協助納稅義務人輕鬆完成申報作業。	本局轄內納稅義務人 108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以稅額試算完成申報作業 874,970 件。
國稅稽徵業務－推動便利繳稅機制	廣續推廣各種便利性繳稅管道，加強宣導電子支付工具及行動裝置繳稅服務，提升電子支付使用率及稽徵機關行政效能，提供優質便民服務。	本局轄內納稅義務人 109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以電子支付工具及行動裝置繳稅件數 660,289 件，較 108 年度同期 636,727 件，增加 23,562 件。
國稅稽徵業務－推動疏減訟源方案	暢通徵納雙方溝通管道、提升案件查核品質，營造租稅公平合理及徵納和諧，有效疏減訟源。	本局 109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受理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 577 件，較 108 年度同期 730 件，減少 153 件。
營建工程－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辦理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	計畫期程自 105 至 110 年度，經費合計 262,033 千元，該計畫 109 年度辦理工作項目：分攤工程款（配合建築工程施工及監造進度辦理）。	本計畫新建工程招標作業，宜蘭縣政府自 105 年 7 月至 108 年 12 月底，歷經 8 次開標而流標、廢標或撤標，期間又因該府組織調整與人員異動及政府採購法增訂採購評選委員會專家學者遴聘範圍之限制，重新召開招標前第 1 次及第 2 次評選委員會會議，並檢討刪減施作工項與調整經費，於 109 年 3 月 6 日辦理第 9 次開標而流標，續於同年 4 月 17 日辦理第 10 次開標，4 月 6 日召開評選會議，4 月 7 日決標，並於當日與廠商完成簽約作業，於 7 月 1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日舉辦開工典禮。本局將積極與宜蘭縣政府聯繫及關切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新建工程執行情形及進度，並依工程進度配合撥付應分攤工程款。

主 要 表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1	1	合計	494,757,723	499,762,634	512,280,197	-5,004,911	
			0100000000 稅課收入	492,995,169	497,987,770	510,812,555	-4,992,601	
			0117010000 財政部	492,995,169	497,987,770	510,812,555	-4,992,601	
			0117010100 所得稅	330,228,169	340,174,770	350,547,187	-9,946,601	
			0117010101 1 營利事業所得稅	195,746,040	206,200,020	209,254,332	-10,453,980	估計本年度收入217,495,600千元，按90%計列如列數。
			0117010102 2 綜合所得稅	134,482,129	133,974,750	141,292,855	507,379	估計本年度收入149,424,588千元，按90%計列如列數。
			0117010200 2 遺產及贈與稅	3,404,000	3,404,000	3,556,627	0	
			0117010201 1 遺產稅	2,043,000	2,043,000	2,566,921	0	估計本年度收入4,476,000千元，其中直轄市部分3,826,000千元，按50%計列1,913,000千元；非直轄市部分650,000千元，按20%計列130,000千元。
			0117010202 2 贈與稅	1,361,000	1,361,000	989,706	0	估計本年度收入2,980,000千元，其中直轄市部分2,550,000千元，按50%計列1,275,000千元；非直轄市部分430,000千元，按20%計列86,000千元。
			0117010400 4 貨物稅	80,993,000	80,488,000	84,599,319	505,000	估計本年度收入89,992,222千元，按90%計列如列數。
			0117010500 5 證券交易稅	19,318,000	17,859,000	15,168,351	1,459,000	估計本年度收入如列數。
			0117010700 6 期貨交易稅	173,000	188,000	139,832	-15,000	估計本年度收入如列數。
			0117010800 7 菸酒稅	13,232,000	13,501,000	13,039,127	-269,000	估計本年度收入16,540,000千元，按80%計列如列數。
			0117010900 8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1,341,000	1,080,000	1,624,971	261,000	估計本年度收入如列數，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稅課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規定，全數撥充作為低收入戶健保費補助之用。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82	1	0117011000 營業稅	44,306,000	41,293,000	42,137,142	3,013,000	估計本年度營業稅收入72,395,425千元，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58條規定，提撥統一發票獎金之經費外，另按餘數提列60%，合共如列數。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39,943	1,644,813	1,366,115	-4,870	
			04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639,943	1,644,813	1,366,115	-4,870	
			041729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639,943	1,644,813	1,364,479	-4,870	
			0417290101 罰金罰鍰	1,639,943	1,644,813	1,364,479	-4,870	本年度預算數係逃漏稅捐及逾期繳納稅款等罰金罰鍰收入。
			0417290300 賠償收入	-	-	1,636	-	
			041729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1,636	-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1,385	70,435	72,350	950	
			05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71,385	70,435	72,350	950	
			0517290100 行政規費收入	-	-	9	-	
3	71	1	0517290102 證照費	-	-	9	-	前年度決算數係核發記帳及報稅代理人登錄執業證明書收入。
			0517290300 使用規費收入	71,385	70,435	72,341	950	
			0517290303 資料使用費	-	-	7	-	
			0517290307 服務費	71,385	70,435	72,334	950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531	3,981	5,323	5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債權人查調債務人課稅資料之服務收入。
			07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4,531	3,981	5,323	550	
			0717290100 財產孳息	4,474	3,936	5,102	53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94		0717290102 1 權利金	329	329	296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公廳舍地下停車場委託經營之權利金收入。
			0717290103 2 租金收入	4,145	3,607	4,806	538	本年度預算數係停車場等場地租金收入。
			071729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57	45	221	12	本年度預算數係變賣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46,695	55,635	23,853	-8,940	
			12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46,695	55,635	23,853	-8,940	
			1217290200 1 雜項收入	46,695	55,635	23,853	-8,940	
			121729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378	4,407	3,378	-1,029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墊付欠稅執行案件執行費等繳庫數。
			121729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43,317	51,228	20,476	-7,911	本年度預算數係抵繳遺產與贈與稅之實物變賣溢價、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0	6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2,939,680	2,721,608	218,072	
			4017290000 財務支出	2,939,680	2,721,608	218,072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2,343,953	2,324,940	19,013	1. 本年度預算數2,343,953千元，包括人事費2,152,431千元，業務費184,311千元，設備及投資6,641千元，獎補助費57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152,431千元，較上年度核實增列人事費31,240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91,52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公有建築物耐震補強等經費12,227千元。
	2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395,554	-13,169	1. 本年度預算數382,385千元，包括業務費348,069千元，設備及投資3,472千元，獎補助費30,84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納稅服務及規劃經費8,63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納稅服務宣導等經費103千元。 (2)直接稅稽徵經費100,15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強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服務措施稅額試算通知書郵資等經費1,384千元。 (3)稅款徵收及處理經費119,20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繳退稅手續費等542千元。 (4)間接稅稽徵經費84,0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郵資、印製書表及證券交易稅代徵人獎金等8,420千元。 (5)法務案件處理經費19,96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檢舉違章漏稅舉發人財務罰鍰獎金等4,007千元。 (6)電子處理及運用經費50,34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委外資料登錄及電腦周邊耗材等經費11,107千元，增列購置資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訊系統及新店稽徵所進駐新辦公室資訊環境建置等經費11,310千元，計淨增203千元。
		3	401729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12,942	714	212,228	
		1	4017299002 營建工程	212,942	714	212,228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總經費262,033千元，分年辦理，105至109年度已編列8,817千元，本年度續編第6年經費119,31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8,599千元。 2. 新增新店稽徵所參與新北市政府公辦「新店行政生活園區」都市更新案應繳納差額價金、都市計畫回饋金及進駐新辦公室搬遷等經費93,629千元。
		4	4017299800 第一預備金	400	4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0100 所得稅	-0117010101 -營利事業所得稅	預算金額	195,746,040	承辦單位	審查一科、徵收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凡在我國境內經營之營利事業，均應依照法律規定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二、法令依據

依據所得稅法第3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1	1	1	0100000000			
				稅課收入	195,746,040		
				0117010000			
				財政部	195,746,040		
				0117010100			
				所得稅	195,746,040		
				0117010101			
				營利事業所得稅	195,746,040	1.以結算、暫繳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自繳稅額與查核補徵稅額為基礎，納入稅制調整及109年延分期繳稅遞延入庫因素，編列5,450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實徵情形予以分配，本局獲配195,746,04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0100 所得稅	-0117010102 -綜合所得稅	預算金額	134,482,129	承辦單位	審查二科、徵收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綜合所得稅按個人全年所得為課徵對象，凡個人及其配偶暨被扶養親屬全年所得總額減除免稅額、扣除額後之所得淨額達法定起徵點者，依規定稅率課徵綜合所得稅。

二、法令依據

依據所得稅法第2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0100000000 稅課收入	134,482,129	
	1			0117010000 財政部	134,482,129	
		1		0117010100 所得稅	134,482,129	
			2	0117010102 綜合所得稅	134,482,129	1.以結算申報稅收淨額、扣繳稅額及核定補徵稅額為基礎，納入稅制調整因素，編列4,294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實徵情形予以分配，本局獲配134,482,129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0200 遺產及贈與稅	-0117010201 -遺產稅	預算金額	2,043,000	承辦單位	審查二科、徵收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凡經常居住在中華民國境內之中華民國國民，死亡時遺有財產者，應就其在本國境內境外全部遺產依法課徵遺產稅，及經常居住中華民國境外之本國國民及非本國國民，死亡時在本國境內遺有財產者，應就其在本國境內之遺產依法課徵遺產稅。

二、法令依據

依據遺產及贈與稅法第1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1	2	1	0100000000		1.參酌109年度預算數，編列135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遺產稅實徵情形予以分配， 本局獲配2,043,000千元。	
				稅課收入	2,043,000		
				0117010000			
				財政部	2,043,000		
				0117010200			
				遺產及贈與稅	2,043,000		
				0117010201			
				遺產稅	2,043,000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0200 遺產及贈與稅	-0117010202 -贈與稅	預算金額	1,361,000	承辦單位	審查二科、徵收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凡經常居住在中華民國境內之中華民國國民，就其在本國境內或境外之財產為贈與者，應依法課徵贈與稅，及經常居住中華民國境外之本國國民暨非本國國民，就其在本國境內之財產為贈與者，應依法課徵贈與稅。

二、法令依據

依據遺產及贈與稅法第3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1			0100000000		
				稅課收入	1,361,000	
				0117010000		
				財政部	1,361,000	
				0117010200		
		2		遺產及贈與稅	1,361,000	
			2	贈與稅	1,361,000	1.參酌109年度預算數，編列135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贈與稅實徵情形予以分配， 本局獲配1,361,00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0400 貨物稅	預算金額	80,993,000	承辦單位	審查三科、徵收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凡屬產製貨物稅條例第6條至第12條所定應稅貨物之廠商，均應依照規定於貨物出廠時完納貨物稅。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貨物稅條例第1條、第2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1	4		0100000000							
				稅課收入		80,993,000					
				0117010000							
				財政部		80,993,000					
				0117010400							
				貨物稅		80,993,000				1.參酌106年度至108年度全國實徵平均數，編列1,606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實徵情形予以分配，本局獲配80,993,00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0500 證券交易稅	預算金額	19,318,000	承辦單位	審查三科、徵收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凡買賣有價證券，除各級政府發行之債券外，應由代徵人於每次買賣交割當日，按每次交易成交价格依下列稅率課徵證券交易稅，並限於代徵之次日報繳：

- 1.公司發行之股票及表明股票權利之證書或憑證徵千分之三。
- 2.公司債及其他經政府核准之有價證券徵千分之一。

二、法令依據

依據證券交易稅條例第1條、第2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1	5		0100000000							
				稅課收入		19,318,000					
				0117010000							
				財政部		19,318,000					
				0117010500							
				證券交易稅		19,318,000		1.參酌編列時最近1年成交值，編列1,146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實徵情形予以分配，本局獲配19,318,00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0700 期貨交易稅	預算金額	173,000	承辦單位	審查三科、徵收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凡在中華民國境內期貨交易所從事期貨交易，均應由代徵人於交易當日，按每次交易金額依各項契約規定稅率向買賣雙方交易人課徵期貨交易稅，並限於代徵之次日報繳。

二、法令依據

依據期貨交易稅條例第1條、第2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0100000000 稅課收入	173,000	
	1			0117010000 財政部	173,000	
		6		0117010700 期貨交易稅	173,000	1.參酌109年度預算數，編列51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實徵情形予以分配，本局獲配173,00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0800 菸酒稅	預算金額	13,232,000	承辦單位	審查三科、徵收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不論在國內產製或自國外進口之菸酒，均應依菸酒稅法規定課徵菸酒稅。

二、法令依據

依據菸酒稅法第1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1	7		0100000000		1.參酌109年度預算數，編列331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實徵情形予以分配，本局獲配13,232,000千元。	
				稅課收入	13,232,000		
				0117010000			
				財政部	13,232,000		
				0117010800	13,232,000		
				菸酒稅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0900 特種貨物及勞務 稅	預算金額	1,341,000	承辦單位	審查三科、徵收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凡在中華民國境內銷售、產製及進口特種貨物或銷售特種勞務，均應依規定課徵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二、法令依據

依據特種貨物及勞務稅條例第1條、第24條及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稅課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第3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0100000000 稅課收入	1,341,000	
	1			0117010000 財政部	1,341,000	
		8		0117010900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1,341,000	1.參酌106年度至108年度實徵平均數，編列25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實徵情形予以分配，本局獲配1,341,00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117011000 營業稅	預算金額	44,306,000	承辦單位	審查四科、徵收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凡在我國境內銷售貨物或勞務及進口貨物，均應
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規定課徵營業稅。

二、法令依據

依據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1條、第58條
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				0100000000 稅課收入	44,306,000	
	1			0117010000 財政部	44,306,000	
		9		0117011000 營業稅	44,306,000	1.以108年度實徵數為基礎，參據經濟成長率，編列2,474 億元。 2.各國稅局預算數係參酌往年實徵情形予以分配，本局獲 配44,306,00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17290100 -041729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639,943	承辦單位	法務一科、法務二科 、徵收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納稅義務人未依稅法規定辦理申報、逾期繳納稅款或違反稅法規定者，依法加徵滯報金、怠報金、滯納金、利息及裁處罰鍰等。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各項稅法、條例罰則之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82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39,943						
				04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639,943						
				04172901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1,639,943						
			1	罰金罰鍰		1,639,943						
											本年度預算數係納稅義務人未依稅法規定辦理申報及逾期繳納稅款等罰金罰鍰收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1729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17290307 -服務費	預算金額	71,385	承辦單位	審查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受理債權人申請查調債務人財產及所得資料收取
服務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稅捐稽徵法第33條第1項第8款及受理債權人
申請查調債務人財產及所得資料收取服務費標準
第2條、第3條及第4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1,385	
	71			05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71,385	
		2		0517290300 使用規費收入	71,385	
			2	0517290307 服務費	71,385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債權人查調債務人財產及所得資料之 服務收入等。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7290100 財產孳息	-0717290102 -權利金	預算金額	329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辦公廳舍地下停車場委外經營之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3條、第7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95	1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29					
				07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329					
				0717290100								
				財產孳息			329					
				0717290102								
				權利金			329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公廳舍地下停車場委託經營之權利金收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7290100 財產孳息	-071729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4,145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場地使用之租金收入等。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3條、第7條及財政收支劃分法
第27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95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145	
				07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4,145	
				0717290100		
		2		財產孳息	4,145	
				0717290103		
				租金收入	4,145	本年度預算數係停車場等場地使用之租金收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729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7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報廢財產、廢舊物品及廢紙等之變賣所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物品管理手冊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7	
	95			07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57	
		2		071729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7	本年度預算數係變賣報廢財產、廢舊物品及廢紙等收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17290200 雜項收入	-121729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 出	預算金額	3,378	承辦單位	徵收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收回以前年度墊付欠稅執行案件執行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378	
	94			12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3,378	
		1		1217290200 雜項收入	3,378	
			1	121729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378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墊付欠稅執行案件執行費等 繳庫數。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17290200 雜項收入	-121729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43,317	承辦單位	徵收科、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抵繳遺產及贈與稅款之實物於持有期間收益，暨遺產及贈與稅抵繳稅款之實物處分價額超過原抵繳稅額部分。
2. 凡借用宿舍員工應自薪資中扣回相當房租津貼數額及宿舍管理費，按月解繳公庫。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遺產及贈與稅法、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43,317	
	94			12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43,317	
		1		1217290200 雜項收入	43,317	
			2	1217290210 其他雜項收入	43,317	1. 抵繳遺產及贈與稅款之實物於持有期間收益，暨遺產及贈與稅抵繳稅款之實物處分價額超過原抵繳稅額部分計42,252千元。 2. 本局新店稽徵所合法建築物拆遷安置費收入686千元。 3. 宿舍管理費收入145千元。 4. 借用公有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房租津貼收入140千元。 5. 本局三重稽徵所辦公廳舍停車位管理費收入94千元。 6. 本年度預算數合計估如列數。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43,953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包括稅務風紀查察、政風工作、人事業務、主計業務、財物之採購及保管、文書、檔案、印信、車輛及廳舍等之維護管理等事務。

預期成果：

1. 提供全體員工合理之工作環境，提高工作情緒，加強徵績。
2. 崇法務實，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年度預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152,431	人事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編列本局及所屬職員1,614人、工友35人、技工18人、駕駛18人、聘用人員5人及約僱人員412人，共計2,102人所需之人事費2,152,431千元(含考績獎金128,421千元；服務獎章獎勵金565千元；稅務獎勵金25,224千元；年終加發一個半月工作獎金172,971千元；依據行政院訂定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所需退休人員之年終慰問金269千元等)。
1000 人事費	2,152,43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99,74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6,604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8,318		
1030 獎金	327,450		
1035 其他給與	34,264		
1040 加班值班費	126,33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21,998		
1055 保險	137,72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91,522	秘書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出納及檔案管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稅務風紀之查察及維護，政風工作之策劃及執行等一般行政工作。 1. 考試分發人員參加基礎訓練、現職人員派赴訓練機構參加各項訓練、研習及對在職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之教材、住宿與交通暨報名費等費用1,482千元。 2. 辦公廳舍水電費35,509千元。 3. 公務聯繫用所需電話及郵資等費用9,181千元。 4. 本局及所屬辦公廳舍等租金33,033千元。 5. 執行稽徵業務租用非全時公務車輛所需租金等4,208千元。 6. 影印機等事務設備租用服務費3,288千元。 7. 公務車牌照稅及各式車輛燃料費等計需67千元。 8. 公務車3輛及機車70輛保險費計需105千元。 9. 廉政志工保險及辦公大樓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費145千元。 10. 辦公廳舍財產保險費等計需307千元。 11. 聘請專家學者講授兩性平等及業務相關法
2000 業務費	184,311		
2003 教育訓練費	1,482		
2006 水電費	35,509		
2009 通訊費	9,18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529		
2024 稅捐及規費	67		
2027 保險費	55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6		
2051 物品	10,900		
2054 一般事務費	52,52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81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2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423		
2072 國內旅費	934		
2081 運費	188		
2093 特別費	536		
3000 設備及投資	6,641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43,95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020 機械設備費	2,607		規，依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終身學習法辦理公務人員訓練課程，暨為使同仁汲取新知並注入組織新氣象，營造互動良好組織文化並強化公務人員永續發展理念邀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辦理會計業務研習班、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及廉政會報之出席費及講座鐘點費等246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4,034				
4000 獎補助費	570				
4085 獎勵及慰問	570				
			12. 辦理稅務行政事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帳簿、備查簿籍及業務用圖書等之購置費4,384千元。		
			13. 依據經濟部109年至112年接續「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辦理本局及所屬辦公廳舍照明燈具汰換457千元。		
			14. 油料按公務車3輛及機車70輛等，全年度計需汽油26,316公升，每公升以25.6元編列，計需674千元。		
			15. 汰購一般公務所需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品5,385千元。		
			16. 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第5點及有關機關文康活動經費編列之規定，按職員1,614人、工友35人、技工18人、駕駛18人、約聘僱人員417人，合計2,102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需4,204千元。		
			17. 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27日公保字第1031060466號函及行政院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有關機關補助編制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之規定，所需健康檢查經費886千元（3,500元*253人）。		
			18. 依建築法第77條及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費用等1,254千元。		
			19. 預算書、決算書、各式員工申請書表、報告表、套版紙、請購單、公文卷夾及信封等印刷費1,035千元。		
			20. 辦公廳舍清潔費等10,869千元。		
			21. 辦公大樓管理費14,767千元。		
			22. 辦公大樓保全費9,94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43,95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3.有償租用辦公廳舍之押金643千元。 24.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布置，暨辦理兩性平等與員工協助方案相關事宜等費用131千元(含員工協助方案31千元)。 25.辦理反貪倡廉活動、風紀查察之聯繫訓練、資料蒐集與宣導等業務經費225千元。 26.生飲水檢驗、冷卻水塔水質處理費、蓄水池清潔、辦公場所噴藥消毒、辦公環境綠化、標示牌及指示牌製作、公務用章戳、公款匯撥手續費、獎牌及員工識別證製作等經費3,043千元。 27.本局及所屬循促參等模式興建辦公廳舍之規劃經費5,524千元。 28.本局及所屬辦公廳舍及倉庫維護整修等經費18,810千元。 29.車輛養護費196千元。 30.辦公器具養護費1,232千元。 31.辦公大樓消防設備、電梯、中央冷氣空調、水電、機電、公共藝術品等設備保養及維護費用11,423千元。 32.出席各項研討會議旅費等137千元。 33.辦理公文交換作業、檔案銷毀、採購案件驗收、辦公廳舍興建及撥租用勘查、派員至各承印商監印、業務輔導考核、會計、出納及零用金檢查、列席立法院分組審查會議等旅費424千元。 34.辦理稅務風紀訪查、不法事證之蒐集、外勤監察工作督導考核、召開監察工作會報、觀摩外機關稅務風紀執行、舉辦風紀工作會報、檢舉貪瀆案件之調查訪談、實施公務機密定期總檢查及不定期檢查所屬單位設施安全維護執行等旅費373千元。 35.舊年度檔案移送倉庫、銷毀、廢棄紙張清運、辦公廳舍各項設備及課稅資料等搬運運費188千元。 36.局長及分局長8人特別費，合計536千元。 37.汰購數位式高速撕切表機1台483千元、郵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343,95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資機1台98千元、投影機2台98千元、視訊音響廣播及LED字幕機1組357千元、監視設備935千元及其他機械設備等636千元，合計2,607千元。</p> <p>38.汰購冷氣機18台1,370千元、飲水機5台104千元、碎紙機5台107千元、電動摺紙機2台136千元、電動打孔機2台82千元、電動釘書機3台86千元、影印機2台173千元、移動櫃1,088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888千元，合計4,034千元。</p> <p>39.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退休人員30人、退職人員65人，共計95人，每人每年6,000元，計需570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82,385
-----------	-------------------	------	---------

計畫內容：

1. 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服務、訓練，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及稅務業務研究策劃。
2. 所得稅、遺產稅及贈與稅案件之審查。
3. 各稅案件複核、專案查核、交辦案件之調查及各核定案件之抽查。
4. 各稅之徵收、劃解、退稅暨欠稅清理。
5. 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審查與各稅違章案件之查緝。
6. 違章、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及各稅法規之整理、執行與諮詢。
7. 課稅資料蒐集、整理、歸戶、保管及申報收件計畫之規劃、擬定與執行。
8. 以電子作業系統處理各項業務及辦理電作資訊人力訓練。

預期成果：

1. 使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法令及正確之納稅觀念，期減少短漏報或欠稅情事發生，並藉以提高稽徵行政效率，增裕稅收。
2. 建立納稅義務人誠實自動申報及會計制度觀念，以減少徵納雙方之紛爭。
3. 提升查核品質，簡化稽徵程序，加強稽徵防杜逃漏，以達成預算目標。
4. 迅速徵起核定稅額繳交國庫，並促進課稅公平、公正，以期改善納稅風氣。
5. 鼓勵舉發逃漏稅以達公平課稅之目的。
6. 合法、公平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並對各案予以分析、研究改進、維護稅制。
7. 有效控制稅源並建立嚴謹資料保管及調案制度，作為勾稽查審作業之良好基礎及落實便民服務之工作。
8. 推動稽徵業務全面自動化，建立完整課稅資料，提高作業品質，以發揮資訊作業效益，並供內部管理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	8,635	服務科、綜合規劃科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為民服務、稽徵業務研究發展、規劃設計、管制考核及各項國稅審查案件之覆核等工作。 1. 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及為民服務等工作。 (1) LINE@官方帳號等網路通訊使用費19千元。 (2) 郵寄各項申報書表、宣導資料、為民服務問卷調查表及廣告回函郵資費等6千元。 (3) 設置免費服務專線電話、稅務語音服務及發送服務簡訊等通訊費432千元。 (4) 全功能櫃台受理民眾繳納規費租用設備相關經費44千元。 (5) 稅務志工服務隊意外保險保險費53千元。 (6) 宣導性別平等評審出席費暨舉辦為民服務訓練及志工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鐘點費29千元。 (7) 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購置為民服務工具書，訂閱各項雜誌與提供納稅義務人書寫所需文具等費用35千元。 (8) 哺集乳室相關設施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消耗品或非消耗品13千元。
2000 業務費	8,635		
2009 通訊費	52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4		
2027 保險費	5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6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9		
2051 物品	48		
2054 一般事務費	6,992		
2072 國內旅費	28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9)委請學生納稅服務隊協助納稅義務人申報綜合所得稅所需經費1,978千元。</p> <p>(10)依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編列稅務志工服務隊所需補助交通及誤餐等經費561千元。</p> <p>(11)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印製各項手冊、摺頁、海報、宣傳單、白皮書及報告等經費588千元。</p> <p>(12)辦理稅務服務工作，製作服務訓練教材、全功能櫃台書證用紙、納稅義務人反映意見處理表及服務工作報告、並為舉辦為民服務意見調查，編印為民服務問卷調查表與分析報告等經費429千元。</p> <p>(13)製作租稅教育宣傳短片、光碟片、燈箱及車廂(體)與室內電動字幕機維護等相關費用202千元。</p> <p>(14)刊登報章雜誌與公告、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及其他媒體等政策宣導經費508千元。</p> <p>(15)製作、設計各種文宣看板、標示牌及紅布條等廣告費用180千元。</p> <p>(16)配合民俗節慶、民間社團、縣(市)政府及其他機關舉辦各項租稅教育宣傳活動1,456千元。</p> <p>(17)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業務所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研討會、傾聽民意座談會等，召開結算申報宣導會、設立申報服務處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等場地布置及工作人員宣導服務背心等455千元。</p> <p>(18)配合法令增修或業務需要，各單位服務櫃台及相關設施環境布置、為民服務場所流程圖、標示牌更新或更修等費用65千元。</p> <p>(19)推廣網際網路運用，配合法令異動及為辦理民眾免費查詢，適時更新、維護電腦題庫內容並製作網際網路宣傳及教學光碟片等相關費用70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20)辦理各項租稅教育、稅務講習、標竿學習與租稅宣導活動、業務輔導與考核及相關會議等旅費201千元。</p> <p>2.辦理各項國稅審查案件之覆核、稅務研究發展及管制考核等工作。</p> <p>(1)辦理國稅案件覆核，請相關人員回函等郵資65千元。</p> <p>(2)協助辦理帳證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63千元。</p> <p>(3)印製各類覆核報表及研究發展報告等所需經費15千元。</p> <p>(4)為鼓勵同仁積極從事研究發展工作，解決實際問題，依行政院頒布「行政院所屬各機關研究發展實施要點」暨「財政部研究發展獎勵作業要點」規定，實施研究發展獎勵制度作業計畫，所需經費54千元。</p> <p>(5)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國稅查核技術手冊增修訂研討會、賦稅會報、性別平等會議及評鑑暨稽徵業務考核等場地布置、指示牌及印製開會資料等281千元。</p> <p>(6)數位學習課程及性別平等影片委外製作費150千元。</p> <p>(7)辦理國稅案件覆核、內部控制稽核及相關管考業務等出差旅費83千元。</p>
02 直接稅稽徵	100,154	審查一科、審查二科	<p>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之審查等工作。</p> <p>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決(清)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審查；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加強會計師、代理記帳業者輔導及管理；辦理停歇業申報案件審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審法令講習；配合財政部頒定計畫，加強不合營業常規案件之查核等。</p> <p>(1)郵寄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帳通知書、擴大</p>
2000 業務費	100,154		
2009 通訊費	35,055		
2024 稅捐及規費	95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6,34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4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0		
2051 物品	464		
2054 一般事務費	16,426		
2072 國內旅費	1,019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8 國外旅費	339		書審案件調查補正通知書、滯報及怠報通知書等資料郵資932千元。
2081 運費	45		(2)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申報案件、擴大書審案件、獨資合夥案件及未列選案件之查抄與整理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527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1		(3)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未列選案件及各項報備案件登錄與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874千元。
			(4)協助辦理營利事業申報及核定資料登打作業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527千元。
			(5)為加強同仁查核技巧聘請教授等講授新頒訂法令、查核技術及辦理移轉訂價查核技巧講習及研討會所需顧問費與講習會講座鐘點費133千元。
			(6)編訂製造業原物料耗用通常水準聘請教授撰稿經費及移轉訂價相關文件翻譯費用189千元。
			(7)參與國內專業組織或學術團體應繳納之會費10千元。
			(8)購買所得稅法相關工具書、財稅人員專用小法典等經費61千元。
			(9)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案件審查，印製調借帳簿憑證收據、核定通知書、查帳報告書、同業利潤標準、製造業原物料耗用通常水準、光碟及作業要點等各類審查及相關管制表報433千元。
			(10)印製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暫繳申報書、繳款書及各項申報收件業務所需書表等1,055千元。
			(11)辦理營利事業各業所得額標準刊登等經費11千元。
			(12)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案件審查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3千元。
			(13)舉辦雙邊預先訂價協議諮商會議相關經費53千元。
			(14)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申報書及帳冊之移送調卷等出差旅費220千元。</p> <p>(15)參加國際財政協會IFA研討會及亞洲稅務行政及研究組織SGATAR年會所需國外旅費339千元。</p> <p>(16)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列選案件申報書之調卷及移送等運費40千元。</p> <p>(17)員工短程洽公所需車資11千元。</p> <p>2.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扣(免)繳憑單暨股利憑單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綜合所得稅審查業務及加強辦理各項專案查核，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執行業務者及幼兒園、養護(療養)院等其他所得調查核定；辦理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辦理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收入調查；加強扣繳檢查及輔導；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輔導外僑依法完成納稅義務；各項審查案件管制作業；辦理遺產及贈與稅調查核定業務，綜合所得稅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非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之編配及債權人查調債務人作業管制、書表請印等。</p> <p>(1)郵寄通知補件、執行業務、其他所得者之調帳通知書、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個案調查函證、輔導扣繳申報函、扣繳檢查通知函、代收外縣市申報書、處理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及非申報案件、扣免繳及媒體申報相關資料等郵資2,672千元。</p> <p>(2)辦理強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服務措施稅額試算通知書等案件郵資31,153千元。</p> <p>(3)辦理強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服務措施簡訊及電話語音回復確認系統費等178千元。</p> <p>(4)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便民服務措施及各式憑單免填發推廣作業簡訊及電話託播等120千元。</p> <p>(5)地政、戶政事務所提供稅課資料及謄本</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等費用95千元。</p> <p>(6)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資料整理、裝冊及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210千元。</p> <p>(7)協助辦理扣免繳憑單、股利憑單及申報書之整理及裝冊等工作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0,980千元。</p> <p>(8)協助辦理異常案件所得資料、個案調查資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資料、扣繳檢查及輔導資料、遺產及贈與稅核課資料之整理、裝冊及編號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0,228千元。</p> <p>(9)為加強同仁查核技巧聘請教授等講授新頒訂法令及查核技術等鐘點費22千元。</p> <p>(10)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所需用品403千元。</p> <p>(11)各鄉鎮市區公所等協助輔導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經費1,600千元。</p> <p>(12)辦理綜合所得稅案件審查，印製網路申報審核專用報表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者收入狀況調查紀錄表、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情形核定表暨綜合所得稅其他調查書表等168千元。</p> <p>(13)印製綜合所得稅結算各項書表(一般、簡式、說明書及繳款書)及外僑申報書等1,300千元。</p> <p>(14)印製各式免扣繳憑單及股利憑單、繳款書、壓製申報程式光碟片及電子申報作業要點等1,829千元。</p> <p>(15)印製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書、繳稅取款委託書等之封面封底、執行業務、其他所得收支報告表、申報資料附件袋及各項申報收件業務等所需書表150千元。</p> <p>(16)辦理綜合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查審案件管制，印製遺產及贈與稅申報書表、全功能櫃台遺產及贈與稅核發證明用A4特殊印信紙、審查案件辦結成果表、派案、移案通知書、遺產及贈與稅案件審</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查與調查報告書及封底面、蒐集與通報課稅資料及單照管理等所需書表760千元。
			(17)印製執行業務暨其他所得者資料袋、個人一時貿易資料申報書表、非營利事業扣繳編配統一編號(變更)登記申請書及各項業務所需書表等217千元。
			(18)綜合所得稅查調所得與財產所需A4特殊空白紙及辦理綜合所得稅申報期間相關作業經費937千元。
			(19)辦理強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服務措施印製稅額試算通知書及資料處理等經費7,408千元。
			(20)辦理直接稅案件稽徵、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502千元。
			(21)辦理綜合所得稅暨遺產及贈與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799千元。
			(22)課稅資料移送倉庫保管、逾期單照及課稅資料移送銷毀等運費5千元。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	119,206	徵收科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項國稅徵收作業；稅款劃解繳庫作業；稅款退還作業；各項稅捐及罰鍰新舊欠稅清理作業；加強滯納、罰鍰案件移送及配合行政執行與鉅額欠稅追查作業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119,206		1. 郵寄各稅及違章補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處分書及相關書表等郵資25,582千元。
2009 通訊費	38,206		2. 郵寄退稅憑單、退稅憑單(支票)未兌領通知單、直撥退稅同意書、退稅通知單及30元以下廣告回信等郵資7,347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385		3. 郵寄本年度、以前年度欠稅催繳繳款書及欠稅移送、銷案與撤案書等欠稅資料郵資3,957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8,344		4. 辦理推廣行動支付工具繳納綜合所得稅之服務簡訊等1,32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		5. 為辦理稅款徵起，向戶政、地政機關查調資料及申請指界之規費259千元。
2051 物品	54		6. 為確保租稅債權之徵起，依民事訴訟法規定繳納之訴訟裁判費及代義務人辦理繼承登記
2054 一般事務費	61,966		
2072 國內旅費	207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所需費用等126千元。</p> <p>7.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劃撥退稅標符作業及退稅憑單之整理、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652千元。</p> <p>8.協助辦理大批開徵期間繳款書及核定通知書寄發、資料核對點收、整理歸檔及登錄建檔等業務所需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988千元。</p> <p>9.協助辦理欠稅案件繳款書回執聯、送達證書及催繳作業相關資料之整理、裝訂、建檔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704千元。</p> <p>10.為加強業務承辦同仁專業知識，提升服務品質，舉辦經收國稅稅款及國稅稅款徵收業務講習外聘講師鐘點費44千元。</p> <p>11.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及欠稅清理等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經費54千元。</p> <p>12.為辦理稅款徵起，延聘專業人士擔任訴訟代理人及清算人所需經費63千元。</p> <p>13.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轉帳繳納通知、轉帳繳納證明之列印、分撕、折疊及封裝作業等610千元。</p> <p>14.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印製各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等各項單照套版紙及各稅繳款書開窗信封等1,974千元。</p> <p>15.辦理稅款劃解與退稅，印製國庫退稅支票、退稅憑單、退稅憑單專用信封、退稅直接劃撥通知單、無法撥付通知單、退稅底冊、退稅支票(憑單)未兌領通知單及退稅抵繳證明書(通知書)套版紙等684千元。</p> <p>16.辦理新舊欠稅清理，印製欠稅移送函、滯納案件移送書及補發繳款書等161千元。</p> <p>17.辦理滯納罰鍰執行，印製支票分期繳納繳款書、滯納稅款暨罰鍰繳款書、郵政劃撥繳納通知書及工作日報表等42千元。</p> <p>18.舉辦欠稅清理講習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49千元。</p> <p>19.辦理滯納罰鍰執行案件、舉辦欠稅執行業務聯繫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126千元。</p> <p>20.營業稅委託轉帳代繳稅款及綜合所得稅繳</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稅取款委託書轉帳手續費2,781千元，包括：</p> <p>(1)利用已納入金融資訊服務系統之金融機構存款帳戶繳稅計1,842千元。</p> <p>(2)利用郵政儲金帳戶繳稅計939千元。</p> <p>21.民眾利用自動櫃員機繳稅所需轉帳手續費405千元。</p> <p>22.營業稅、營利事業所得稅及綜合所得稅直撥退稅案件轉帳手續費6,711千元，包括：</p> <p>(1)利用已納入金融資訊服務系統之金融機構存款帳戶退領稅款4,511千元。</p> <p>(2)利用郵政儲金帳戶退領稅款2,200千元。</p> <p>23.委託金融機構經收國稅計付手續費23,287千元。</p> <p>24.委託便利商店及晶片金融卡等多元化繳稅管道代收稅款手續費6,956千元。</p> <p>25.委託金融機構辦理綜合所得稅退稅憑單兌付手續費303千元。</p> <p>26.辦理活期(儲蓄)存款帳戶轉帳繳稅手續費1,730千元。</p> <p>27.委託金融機構及郵局辦理貨物稅減徵等之直撥退稅案件轉帳手續費1,289千元。</p> <p>28.辦理欠稅執行案件郵寄欠稅資料及納稅義務人滯納稅款罰鍰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通知單、辦理不動產查封、拍賣、鑑價、估價及其他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12,610千元。</p> <p>29.國稅稽徵機關承受行政執行署無法拍定之不動產相關應納稅費等1,234千元。</p> <p>30.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及欠稅清理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951千元。</p> <p>31.辦理各項國稅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理、配合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207千元。</p>
04 間接稅稽徵	84,079	審查三科、審查四科	<p>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營業稅之稽徵與各稅違章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p> <p>1.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p>
2000 業務費	67,973		
2009 通訊費	12,34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7,630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8		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稽徵作業；辦理檢舉及密告案件查緝作業等。 (1)辦理一般查緝案件、涉嫌違章案件、專案查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通知納稅義務人到局備詢及各機關通報、查詢等郵資2,278千元。 (2)報核聯補正使用廣告回郵郵資83千元。 (3)貨物稅及菸酒稅廠商申請各項產品登記、變更、註銷及免稅原料申請銷案、外銷及軍用免稅貨物案件申請與銷案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申請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等郵資265千元。 (4)協助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及查緝業務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8,081千元。 (5)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查緝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48千元。 (6)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稽徵及違章檢舉密告查緝案件審查所需文具紙張、購置稅務法令書籍、期刊及工具書籍等經費811千元。 (7)舉辦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法令研習與訓練及辦理專案查緝案件事前講習等各項費用99千元。 (8)印製各項貨物稅完(免)稅照等100千元。 (9)印製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菸酒稅稽徵各項定稿、貨物稅各項申報書表登記簿、繳款書，輔導貨物稅廠商申報繳納作業手冊及各種相關書表等704千元。 (10)辦理檢舉密告案件查緝，印製通知檢舉人通知函及各項查核定稿、表報、違章漏稅案件資料袋、案情分析及查緝計畫表、查緝案件處理及承辦登記簿、違章		
2051 物品	1,311				
2054 一般事務費	4,073				
2072 國內旅費	2,328				
2081 運費	103				
4000 獎補助費	16,106				
4085 獎勵及慰問	16,106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案件調查報告書與受理電話檢舉案件處理表等130千元。</p> <p>(11)辦理證券及期貨交易稅稽徵，印製證券及期貨交易稅一般代徵稅額繳款書及專業代徵稅額繳款書等92千元。</p> <p>(12)免稅飲料品貨物、菸酒之價購與送驗費，涉嫌違章之飲料品、酒類價購與送驗費等150千元。</p> <p>(13)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暨期貨交易稅等案件稽徵、查核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52千元。</p> <p>(14)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之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業務輔導與各稅檢舉案件查緝等出差旅費860千元。</p> <p>(15)依證券交易稅條例規定核發標準編列之證券交易稅代徵人獎金15,926千元。</p> <p>(16)依期貨交易稅條例規定核發標準編列之期貨交易稅代徵人獎金180千元。</p> <p>2.辦理營業稅課稅資料之蒐集、整理、管制及查核作業；辦理營業稅申報案件之收件及審查；受理審查營利事業稅籍資料異動申請案件；執行專案查核作業，加強稽徵遏止逃漏；加強輔導營業人誠實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稅款；執行統一發票查緝及異常案件之查核；統一發票之管理；加強營業稅退稅審核作業等。</p> <p>(1)辦理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查核通知營業人備詢、催繳取證、選案查核暨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等所需郵資9,714千元。</p> <p>(2)協助整理營業人稅籍異動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0,261千元。</p> <p>(3)協助整理營業稅申報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0,338千元。</p> <p>(4)協助蒐集查抄整理營業稅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0,095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協助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及明細表整理、空白發票銷毀整理及移送登錄站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8,855千元。 (6)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營業稅稽徵及查核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140千元。 (7)辦理營業稅案件查核及稽徵業務所需資料袋、業務用稅法、工具書籍、文具紙張及相關耗材等費用500千元。 (8)辦理營業稅申報收件作業、講習及懇談會等相關費用230千元。 (9)營利事業設立登記、註銷、變更、停復業申請表、附件告知單及免用統一發票貼紙等279千元。 (10)印製營業稅401、403、404申報書及零稅率銷售額清單、繳款書暨加值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郵寄信封等1,940千元。 (11)印製進項憑證封面及營業人申報公用事業進項憑證明細表等相關費用10千元。 (12)印製營業稅籍資料袋費用等50千元。 (13)印製營業人進項退出及折讓證明單、媒體檔案遞送單及稅籍異動通報單等費用40千元。 (14)舉辦營業稅逃漏稅查核專案與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及研討等相關費用85千元。 (15)辦理營業稅案件稽徵及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12千元。 (16)辦理營業稅稅籍清查、管理、案件審查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1,468千元。 (17)運接送營業稅申報書、進項憑證、銷毀發票及逾期課稅資料等運費103千元。
05 法務案件處理	19,962	法務一科、法務二科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稅務違章；處理民、刑事案件；辦理行政救濟案件處理及疏減訟源作業；稅務法規之研究轉行及法令疑義之審議等工作。 1.辦理稅務法令轉行、整理及處理民、刑事案
2000 業務費	5,224		
2009 通訊費	136		
2024 稅捐及規費	211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565		<p>件；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營業稅、貨物稅及菸酒稅之違章案件審理、行政救濟案件處理及疏減訟源作業；因應修正公布訴願法、行政訴訟法及行政程序法之施行，加強經辦行政救濟業務人員稅務知識及言詞辯論之能力及技巧等。</p> <p>(1)辦理行政救濟、違章案件審理及疏減訟源等作業所需郵資71千元。</p> <p>(2)辦理行政救濟案件向地政機關等查調資料之規費及法院訴訟案件所需裁判費等132千元。</p> <p>(3)協助辦理案件查審資料、行政法院判例、營利事業所得稅及營業稅行政救濟案件復查決定書、審查報告書及相關資料彙總之蒐集整理、影印、繕寫、電腦登錄、資料處理及收文登打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705千元。</p> <p>(4)辦理行政救濟重大案件及因公涉案所需延聘律師經費40千元。</p> <p>(5)召開復查審議委員會等外部委員出席費167千元。</p> <p>(6)舉辦法令研習及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等60千元。</p> <p>(7)召開復查審議委員會、裁罰審議委員會及法令審議暨重大爭議案件研議委員會；舉辦法令研習及業務講習會等所需相關費用129千元。</p> <p>(8)辦理法規事務，印製各稅法令彙編、國稅法規輯要及行政救濟案例彙編等111千元。</p> <p>(9)辦理違章及行政救濟案件，印製裁處書套版紙、違章及復查案件審查報告書及行政救濟案件各項記錄表等46千元。</p> <p>(10)辦理違章、行政救濟案件向金融機構查詢手續費及復查決定書查詢系統與法律資料查詢運用等經費100千元。</p> <p>(11)辦理違章、行政救濟相關業務及調查課稅證據與資料，列席行政法院、財政部</p>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3				
2051 物品	15				
2054 一般事務費	537				
2072 國內旅費	444				
2081 運費	3				
4000 獎補助費	14,738				
4085 獎勵及慰問	14,73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法制處等有關單位及定期舉辦聯繫會、研討會與召開納稅者權利保護官業務研討會等出差旅費333千元。</p> <p>(12)各稅法令彙編等運費3千元。</p> <p>2.辦理綜合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暨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違章案件審理、行政救濟案件處理與疏減訟源作業；因應修正公布行政罰法、訴願法、行政訴訟法及行政程序法之施行，加強經辦業務人員稅務知識及言詞辯論之能力及技巧等。</p> <p>(1)辦理行政救濟、違章案件審理及疏減訟源等作業所需郵資65千元。</p> <p>(2)辦理行政救濟案件向地政機關查調土地謄本規費及法院訴訟案件所需裁判費等79千元。</p> <p>(3)協助辦理各稅違章應(免)罰案例資料之影印、裝訂、登錄、統計整理及裁處之違章案例蒐集成冊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97千元。</p> <p>(4)協助辦理行政救濟案件復查決定書、審查報告書及相關資料之整理、影印、登錄、派案及管制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063千元。</p> <p>(5)辦理行政救濟重大案件及因公涉案所需延聘律師經費40千元。</p> <p>(6)舉辦主管業務之法令及實務講習講師鐘點費6千元。</p> <p>(7)辦理違章案件與行政救濟業務所需之相關參考書籍、期刊及文具紙張等計15千元。</p> <p>(8)召開違章裁罰審議小組所需相關費用29千元。</p> <p>(9)辦理違章及行政救濟案件，印製各稅違章及復查案件審查報告書暨行政救濟案件之各項記錄表與違章案件登記簿等經費58千元。</p> <p>(10)辦理行政救濟案件等向金融機構查詢手續費及復查決定書查詢系統等經費64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	50,349	稅務資訊科	元。
2000 業務費	46,877		(11)辦理違章調查業務及行政救濟業務訪查、調查課稅證據與資料，列席行政法院、財政部法制處等有關單位及定期舉辦聯繫會等出差旅費111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60		(12)依財務罰鍰處理暫行條例規定提撥檢舉違章漏稅舉發人之財務罰鍰獎金14,738千元。
2006 水電費	3,150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單照管理及核發，自動化作業計畫(含資訊教育訓練)擬訂及執行，資訊系統開發設計、推行、評估、檢討、維護及執行，自動化作業手冊編撰及維護，電腦、通訊設備及耗材購置、安裝、運轉及維護，媒體檔案配置、保管、備援及管理業務。
2009 通訊費	3,228		1.培訓同仁增強運用電腦技能，提升資訊作業績效，辦理自動化作業相關講習及教育訓練等費用6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28,400		2.電腦主機房及周邊設備所耗電費3,150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753		3.向電信公司租用數據通訊網路之租金費用3,228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4		(1)網際網路連線服務費(含T-Road線路相關費用)2,993千元。
2051 物品	10,683		(2)公共區域WIFI無線網路費23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0		4.課稅資料等委外建檔經費，合計共1,000千元，內容如下：
2072 國內旅費	259		(1)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申報書515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472		(2)綜合所得稅信託所得申報書55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472		(3)綜合所得稅執行業務扣繳憑單27千元。
			(4)綜合所得稅非自住房屋租賃查核235千元。
			(5)證券交易稅額繳款書168千元。
			5.貨物稅新增條例委外資料登錄、整理及裝冊等經費8,511千元。
			6.資訊機房設備維護案1,255千元。
			7.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期間資訊環境建置委外服務費5,488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 指形機辨識系統維護費485千元。 9. 自購端末設備維護費300千元。 10. 電力及網點等資訊線路增補改建經費264千元。 11. 本局及所屬單位穩壓器維護案276千元。 12. 外網網管系統服務費180千元。 13. 本局及所屬單位數位網路電話交換機系統整合升級服務案1,938千元。 14. 常規交易價格資料庫查詢使用費1,340千元。 15. 稅務規劃搜尋引擎資料庫使用費96千元。 16. 資訊設備維護委外服務案1,579千元。 17. 多元族群稅事通專區電子資料庫維護案98千元。 18. 雲端視訊會議系統維護費234千元。 19. 新店稽徵所資訊設備搬遷建置經費2,622千元。 20. 電子郵件收發信軟體(Outlook)升級費用2,734千元。 21. 辦理公文登記及交換遞送業務、傳真資料遞送、事務機器管理、門禁管制及各項行政業務協辦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53千元。 22. 辦理資訊教育訓練等外聘講師鐘點費及召開評選會議外聘委員出席費等334千元。 23. 辦理稅務自動化作業所需報表紙及套版紙等480千元。 24. 電子作業用耗材(包含系統印表機及終端雷射印表機耗材)10,203千元，內容如下： (1) A3終端雷射印表機碳粉匣及感光滾筒等1,756千元。 (2) A4終端雷射印表機碳粉匣等3,632千元。 (3) A3彩色噴墨印表機墨水匣等100千元。 (4) 系統印表機相關耗材4,715千元。 25. 印製各類稅務表報清單及相關書表10千元。 26. 辦理落實資訊安全及系統作業輔導考核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觀摩與講習等業務出差旅費259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82,3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7.汰購共用目錄伺服器及60KVA穩壓器等1,972千元。
			28.汰購辦公室文書編輯軟體等1,50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9002 營建工程	預算金額	212,942
-----------	-----------------	------	---------

計畫內容：

1. 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
2. 新店稽徵所辦公廳舍參與公辦都市更新案及進駐新辦公室搬遷等工程。

預期成果：

為期加強提升納稅服務品質，徹底改善辦公環境及增進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購建辦公大樓	212,942	秘書室等	1.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辦理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本計畫奉行政院106年11月10日院臺財字第1060037911號函同意將計畫期程展延，總經費262,033千元，105至109年度已編列8,817千元，本年度續編第6年經費119,313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係按預計工程進度及應分攤工程款比例分攤，計算如下： $7,680 \text{千元} \times 45.03\% \times 16.77\% = 580 \text{千元}$ 。
3000 設備及投資	212,942		2. 新店稽徵所辦公廳舍參與新北市政府公辦「新店行政生活園區」都市更新案應繳納差額價金及都市計畫回饋金等69,820千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12,942		3. 新店稽徵所進駐新辦公室搬遷等相關經費23,809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4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400	主計室	衡酌政府財力，並依照預算法及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400		
6005 第一預備金	400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4017299002 營建工程	401729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2,343,953	382,385	212,942	400		2,939,680
1000 人事費	2,152,431	-	-	-		2,152,43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99,740	-	-	-		1,199,74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6,604	-	-	-		176,604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8,318	-	-	-		28,318
1030 獎金	327,450	-	-	-		327,450
1035 其他給與	34,264	-	-	-		34,264
1040 加班值班費	126,335	-	-	-		126,33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21,998	-	-	-		121,998
1055 保險	137,722	-	-	-		137,722
2000 業務費	184,311	348,069	-	-		532,380
2003 教育訓練費	1,482	60	-	-		1,542
2006 水電費	35,509	3,150	-	-		38,659
2009 通訊費	9,181	89,487	-	-		98,668
2018 資訊服務費	-	28,400	-	-		28,4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529	44	-	-		40,573
2024 稅捐及規費	67	691	-	-		758
2027 保險費	557	53	-	-		61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117,301	-	-		117,30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6	1,252	-	-		1,498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10	-	-		10
2051 物品	10,900	12,575	-	-		23,475
2054 一般事務費	52,521	90,004	-	-		142,52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810	-	-	-		18,81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28	-	-	-		1,42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423	-	-	-		11,423
2072 國內旅費	934	4,541	-	-		5,475
2078 國外旅費	-	339	-	-		339
2081 運費	188	151	-	-		339
2084 短程車資	-	11	-	-		11
2093 特別費	536	-	-	-		536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4017299002 營建工程	401729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6,641	3,472	212,942	-		223,055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212,942	-		212,942
3020 機械設備費	2,607	-	-	-		2,60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3,472	-	-		3,472
3035 雜項設備費	4,034	-	-	-		4,034
4000 獎補助費	570	30,844	-	-		31,414
4085 獎勵及慰問	570	30,844	-	-		31,414
6000 預備金	-	-	-	400		4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400		400

本 頁 空 白

財政部北區國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0	6			財政部主管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2,152,431	532,380	31,414	-
				財務支出	2,152,431	532,380	31,414	-
			1	一般行政	2,152,431	184,311	570	-
			2	國稅稽徵業務	-	348,069	30,844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營建工程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稅局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400	2,716,625	-	223,055	-	-	223,055	2,939,680
400	2,716,625	-	223,055	-	-	223,055	2,939,680
-	2,337,312	-	6,641	-	-	6,641	2,343,953
-	378,913	-	3,472	-	-	3,472	382,385
-	-	-	212,942	-	-	212,942	212,942
-	-	-	212,942	-	-	212,942	212,942
400	400	-	-	-	-	-	400

財政部北區國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0	6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	212,942	-	2,607	
				4017290000 財務支出	-	212,942	-	2,607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	-	-	2,607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	-	-	-	
				401729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212,942	-	-	
				4017299002 營建工程	-	212,942	-	-	

稅局及所屬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3,472	4,034	-	-	-	223,055
-	3,472	4,034	-	-	-	223,055
-	-	4,034	-	-	-	6,641
-	3,472	-	-	-	-	3,472
-	-	-	-	-	-	212,942
-	-	-	-	-	-	212,94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99,74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76,604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8,318	
六、獎金	327,450	
七、其他給與	34,264	
八、加班值班費	126,335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1,998	
十一、保險	137,72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152,431	

本 頁 空 白

財政部北區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0	6	1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614	1,614	-	-	-	-	-	-	35	37	18	18	18	19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1,614	1,614	-	-	-	-	-	-	35	37	18	18	18	19

稅局及所屬
明細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5	5	412	412	-	-	2,102	2,105	2,026,096	2,012,452	13,644	1. 本年度2,102人較上年度2,105人，減少工友2人及駕駛1人，計淨減員額3人。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及「勞務承攬」部分，分述如下： (1) 「國稅稽徵業務」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98人，經費117,301千元，協助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資料整理及登錄等季節性、機械性且非屬行使公權力之工作。 (2) 「一般行政」及「國稅稽徵業務」業務計畫預計所需承攬人力34人，經費17,473千元，協助辦理辦公廳舍清潔、保全、高低壓電器、空調維護及駕駛等工作。
5	5	412	412	-	-	2,102	2,105	2,026,096	2,012,452	13,64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8.12	1,798	1,140	25.60	29	25	67	BGP-6266。
1	轎式小客車	4	107.07	1,798	1,668	25.60	43	26	14	AWD-7318。
1	轎式小客車	4	107.07	1,798	1,668	25.60	43	26	14	AXJ-2173。
9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12	125	2,808	25.60	72	15	11	北區國稅局PH 9-408 PH9-41 0 PH9-471 PH 9-490 PH9-49 1 北區國稅局 桃園分局PH9- 435 PH9-436 北區國稅局基 隆分局PH9-47 5 PH9-476
4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8	125	1,248	25.60	32	7	2	北區國稅局N5 N-569 N5N-58 1 北區國稅局 桃園分局N5N- 562 N5N-565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6	125	936	25.60	24	5	1	北區國稅局57 5-ETF 北區國 稅局新竹分局 583-ETF 592- ETF
45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7	124	14,040	25.60	359	77	52	北區國稅局13 1-GHF 153-GH F 156-GHF 15 7-GHF 160-GH F 161-GHF 16 2-GHF 163-GH F 165-GHF 16 7-GHF 170-GH F 171-GHF 17 2-GHF 173-GH F 175-GHF 17 6-GHF 178-GH F 179-GHF 18 0-GHF 182-GH F 183-GHF 18 5-GHF 186-GH F 192-GHF 19 3-GHF 195-GH F 196-GHF 19 7-GHF 北區國 稅局板橋分局 181-GHF 北區 國稅局桃園分 局117-GHF 11 8-GHF 北區國 稅局竹北分局 132-GHF 136- GHF 北區國稅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9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9	124	2,808	25.60	72	15	11	局新竹分局119-GHF 120-GHF 121-GHF 122-GHF 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127-GHF 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137-GHF 138-GHF 139-GHF 150-GHF 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151-GHF 152-GHF 155-GHF 北區國稅局771-GHP 772-GHP 773-GHP 775-GHP 776-GHP 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780-GHP 781-GHP 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778-GHP 779-GHP
	合 計				26,316		674	196	172	

預算員額：	職員	1,614 人	技工	18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8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5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412 人
	工友	35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2,102 人

財政部北區國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22	150,727.54	3,493,774	18,810	2	3,226.07	-
二、機關宿舍	22	917.15	1,780	-	-	-	-
1 首長宿舍	1	105.76	179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21	811.39	1,601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7	7,397.76	44,992	-	1	755.30	-
合 計		159,042.45	3,540,546	18,810		3,981.37	-

1.自有：

(1)辦公房屋：區局、板橋分局、桃園分局、基隆分局、竹北分局、新竹分局、宜蘭分局、花蓮分局、大溪稽徵所、玉里稽徵所、淡水稽徵所、汐止稽徵所、金門稽徵所、楊梅稽徵所、羅東稽徵所、三重稽徵所、信義稽徵所、新莊稽徵所、七堵稽徵所、中壢稽徵所、中和稽徵所及瑞芳服務處。

(2)機關宿舍

<1> 首長宿舍：區局1戶。

<2> 單房間職務宿舍：宜蘭分局7戶、花蓮分局4戶、新竹分局4戶、汐止稽徵所3戶及羅東稽徵所3戶。

(3)其他：桃園分局、宜蘭分局、新莊稽徵所、大溪稽徵所、淡水稽徵所、竹東稽徵所及新店稽徵所。

2.無償借用：新竹分局、淡水稽徵所及中壢稽徵所。

3.有償租用：區局、板橋分局、基隆分局、三重稽徵所、竹東稽徵所、新店稽徵所、羅東稽徵所、中壢稽徵所、玉里稽徵所及馬祖服務處。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illegible]

財政部北區國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4017290200				-
國稅稽徵業務				
[1]證券、期貨交易稅代徵人獎金	01 110-110	證券、期貨交易稅代徵人	1.依據證券交易稅條例第8條規定，代徵人依照法定程序及期限完成其代徵義務者，該管稽徵機關應按其代徵稅額給與千分之一之獎金。 2.依據期貨交易稅條例第4條規定，代徵人依照法定程序及期限完成其代徵義務者，該管稽徵機關應按其代徵稅額給與千分之一之獎金。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401729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10-110	退休退職人員	依據行政院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暨考試院訂頒之「公務人員遺族照護辦法」規定於每年三節致贈退休退職人員慰問金。	-
(2)4017290200				-
國稅稽徵業務				
[1]違章案件舉發人財務罰鍰獎金	02 110-110	檢舉人	依據財務罰鍰處理暫行條例第3條規定，經人舉發而緝獲之案件，就其淨額提撥舉發人不超過百分之二十之獎金。	-

稅局及所屬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31,414	-	-	31,414
-	16,106	-	-	16,106
-	16,106	-	-	16,106
-	16,106	-	-	16,106
-	16,106	-	-	16,106
-	15,308	-	-	15,308
-	15,308	-	-	15,308
-	570	-	-	570
-	570	-	-	570
-	14,738	-	-	14,738
-	14,738	-	-	14,73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算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算數
合 計	2	17	339	1	7	70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2	17	339	1	7	70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財政部北區國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國際財政協會(IFA)研討會 - 93	歐洲	1.瞭解國際財政及稅務問題。 2.交接稅務行政經驗。 3.拓展租稅外交。	10	1	146	61
02 亞洲稅務行政及研究組織 (SGATAR)年會 - 93	亞洲	1.研究租稅議題。 2.交換稅務行政經驗。 3.拓展租稅外交，增進對亞太地區國家租稅制度之瞭解。	7	1	18	33

稅局及所屬
一開會、談判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73	280	國稅稽徵業務			-	-
					-	-
					-	-
8	59	國稅稽徵業務	菲律賓	106.11	1	71
			印尼	108.10	1	39
					-	-

財政部北區國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2,271,230	413,981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2,271,230	413,981	-	-

稅局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16,106	15,308	-	-	2,716,625
16,106	15,308	-	-	2,716,625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資本及增資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	-	-	-	-

稅局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定 資 本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212,942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212,942	-	-

稅局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500	8,613	-	223,055	2,939,680
1,500	8,613	-	223,055	2,939,680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8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9年度 預算數	110年度 預算數	111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辦理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	105-110	2.62	0.08	0.01	1.19	1.34	1. 行政院106年11月10日院臺財字第1060037911號函核定。配合宜蘭縣政府工程進度，辦理修正計畫。 2. 108及以前年度預算數編列104,949千元，扣除繳庫數96,846千元，計列8,103千元。 3. 本計畫110年度預算編列於「營建工程」科目1.19億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決議部分		
(一)	<p>109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p>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40%。</p> <p>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 5%。</p> <p>3. 減列委辦費 3%。</p> <p>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 4%。</p> <p>5. 減列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p> <p>6. 減列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p> <p>7.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4%。</p> <p>8. 減列政令宣導費 15%。</p> <p>9. 減列設備及投資 5%。</p> <p>10.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p> <p>11.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 3%。</p> <p>12.前述 1 至 8 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p> <p>13.前述 10 至 11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p> <p>14.前述 1 至 11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p> <p>15.如總刪減數未達 246 億元（約 1.17%），需另予補足，並由主計總處優先自第 3 至 7 及 9 項刪減。</p> <p>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4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p>	本局 109 年度法定預算業依決議刪減項目及百分比辦理。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法官學院、臺灣高等法院、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水利署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基金運用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公共工程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司法院、智慧財產法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銀行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政令宣導費：統刪 15%，其中主計總處、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設備及投資：除法律義務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水利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水土保持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役政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公路總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健保保險補助：減列勞動部補助第一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5 億 6,722 萬 1,000 元、衛生福利部與社會及家庭署補助第一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1,875 萬 9,000 元，以及政府應負擔健保費法定下限差額 1 億 2,000 萬元。</p> <p>10.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邊境查驗及國內外稽查管理」辦理嘉義永在食安大樓維運減列 1,000 萬元。</p> <p>11.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16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經查，現有各部會及各事業單位提供諸多獎補助經費予民間之法人機關，其中多數補助資料均已公開上網，然不同單位之補助內容卻無法進行交叉比對與搜尋，使原先公開資料之美意略顯打折，爰要求行政院應針對轄下各部會及各事業單位現有之補助計畫及經費核定發放情形進行串接，並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建立一統合之資料平台，供民眾得以透過關鍵字查找不同法人、團體、機關等申請補(捐)</p>	非屬本局業務。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助之情形。	
(三)	有鑑於網路訊息散布快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從105年開始公開招標相關網路宣傳人才。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破除假訊息標案指出，該標案明確揭露投放廣告及宣導素材的網路平台。此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在相關網路平台會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小編名義實名發文，而且單一網路平台會由單一網路ID統一發文，爰要求各部會參採之。	遵照辦理。
(四)	我國無障礙運輸服務係分由交通部及衛生福利部負責，交通部透過地方政府補助運輸業者購置低地板公車及無障礙計程車，衛生福利部則透過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復康巴士。惟低地板公車尚有多數縣市政府比率仍未達五成，其中部分縣市政府甚至全無低地板公車，恐無法提供身心障礙者之基礎公共運輸服務。至於各縣市復康巴士數量有限，且搭乘費用較低（多為免費或為一般計程車費用之1/3等），常造成供不應求之情況，惟得標之經營者非交通專業團隊，時有產生經營績效欠佳之情形，或有資源未能有效運用之虞。因此要求行政院應強化整合多元無障礙運輸服務資源，並適時檢視提供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使用公共運輸服務相關措施及規範之適足性，俾有效達成「打造行無礙的社會生活環境」之理念。	非屬本局業務。
(五)	中央政府未受公共債務法債限規範之潛藏負債達15兆3,000億元，請行政院提出改善方案。	非屬本局業務。
(六)	各項社會保險行政經費負擔之規範標準未盡一致，且各項保險行政經費之預算編列形式迥異，且未能於各保險財務個體如實反映辦理社會保險之行政成本，各保險人補助其他機關（團體）之行政事務費，並無一致之標準，請行政院提出改善方	非屬本局業務。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案。	
(七)	行政院宣示110年「派遣歸零」，改以公開遴選程序進用臨時人員或其他人力運用方式，期透過勞動關係單一化，使僱用及指揮監督權均回歸同一雇主，以直接照顧勞工權益。但觀之派遣歸零政策實施後，各機關逐步減少進用派遣人員，據統計，截至108年9月底止行政院所屬機關派遣勞工人數已減少4,469人，惟外界仍關心派遣歸零實際上可能會轉入承攬型態。簡言之，部分機關可能為規避超過派遣人數上限而將派遣契約包裝為承攬契約，原派遣工則轉為更無保障之勞務承攬，勞動權益反而更加惡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儘速研謀相關規範，以防堵「承攬為名，派遣為實」之弊端。	非屬本局業務。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續攀升，員額實際需求與進用非典型人力辦理業務內容之間，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非屬本局業務。
(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患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	非屬本局業務。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缺失情形表</p> <table><tr><th>面 向</th><th>缺 失 事 項</th><th>市 縣 別</th></tr><tr><td>預算執行</td><td>部分市縣預算執行率偏低。</td><td>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宜蘭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屏東縣、花蓮縣等10市縣</td></tr><tr><td>治理及應急工程執行</td><td>部分市縣工程執行進度欠佳，或因用地取得延誤、管線及電桿遷移問題，影響工程執行進度，或跨河</td><td>新北市、臺南市、高雄市、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屏東縣、臺東</td></tr></table>		面 向	缺 失 事 項	市 縣 別	預算執行	部分市縣預算執行率偏低。	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宜蘭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屏東縣、花蓮縣等10市縣	治理及應急工程執行	部分市縣工程執行進度欠佳，或因用地取得延誤、管線及電桿遷移問題，影響工程執行進度，或跨河	新北市、臺南市、高雄市、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屏東縣、臺東	
面 向	缺 失 事 項	市 縣 別										
預算執行	部分市縣預算執行率偏低。	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宜蘭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屏東縣、花蓮縣等10市縣										
治理及應急工程執行	部分市縣工程執行進度欠佳，或因用地取得延誤、管線及電桿遷移問題，影響工程執行進度，或跨河	新北市、臺南市、高雄市、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屏東縣、臺東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區域排水)構造物改善工程未完成。	縣等11市縣	
	已興建完成之建造物維護管理	部分市縣對於已完工財產未確實登帳或移交管理單位,或未依限辦理水利建造物檢查,或迄未改善完成,或檢查未落實。	新北市、桃園市、臺南市、高雄市、基隆市、宜蘭縣、新竹縣、彰化縣、南投縣、嘉義縣、嘉義市、屏東縣、花蓮縣、臺東縣等14市縣	
	防災社區建置及設備維護管理	部分市縣對於淹水災情頻繁之村里尚未建置防災社區,或部分社區未參與防災社區評鑑作業,或部分防災社區未運作,或維運、參與訓練情形欠佳,或未於汛期前完成社區防災演練,或水情資訊系統未即時更新,或維護管理情形欠佳,或抽水站及	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宜蘭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屏東縣、臺東縣等12市縣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抽水機組維護管理未落實。		
	治理計畫及河川區域公告	部分市縣尚未辦理河川或區域排水治理計畫,及公告河川區域暨排水設施範圍、排水集水區域。	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宜蘭縣、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嘉義縣、嘉義市、屏東縣、金門縣等13市縣	
	自治法規制定	部分市縣尚未制定自治法規及排水審查相關作業規定。	新北市、高雄市、宜蘭縣、新竹縣、苗栗縣、南投縣、花蓮縣等7市縣	
	工程規劃設計、履約及驗收結算	部分市縣未依委託服務契約檢討設計單位疏失責任,或未督促廠商詳實編列工程預算、辦理材料試驗,或依契約規定延長營造綜合保險期限;或未核實辦理估驗計價及竣工	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南市、高雄市、基隆市、宜蘭縣、新竹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等15市縣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結 算 。		
	資料來源：整理自各地方審計處室提供資料。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額、稅額扣抵、免稅項目、稅負遞延或優惠稅率等租稅減免方式，補貼特定對象之措施。預算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納稅人權利保障法及財政紀律法，都有稅式支出評估的要求。行政院函請立法院審議之稅式支出法案，該稅式支出報告應併同送交立法院審議；立法委員提案之稅式支出法案，業務主管機關最遲應於立法院審查該法案時，提出稅式支出報告併同審查。			非屬本局業務。
(十一)	為利立法院監督各部會預算編列情形，有關行銷費、廣告費須詳細列明費用項目及金額，另其他科目經費不得流入。			遵照辦理。
二、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二十四)	財政委員會 歲出部分 財政部	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施行至108年10月，申請案件計29案，申請金額近65億元，惟仍有部分台商考慮循現行稅法及相關釋示等規定匯回，財政部及各區國稅局實宜加強稅務法規諮詢之服務；另外界對於部分課稅之技術性或細節性等事項仍有疑義，允應明確定義或訂定具體性相關規範，俾將適用要件更加明確化，以降低台商稅負之不確定性。爰要求財政部應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相關諮詢規劃及改善檢討書面報告。		一、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下稱資金專法)於108年7月24日公布，自108年8月15日施行。截至109年6月30日止，本局受理個人及營利事業申請適用資金專法案件149件，申請金額新臺幣(下同)386億1,181萬2,636元，已核准137件，核准金額371億6,903萬1,107元，匯回件數114件，匯回金額346億6,869萬3,686元，已扣繳稅額26億3,663萬9,564元。另稅務法規諮詢服務部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分，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計受理 349 件，宣導計 859 場次。</p> <p>二、本局為加強宣導，採取措施如下：</p> <p>(一)於本局網站設置境外資金匯回專法專區，放置簡介、相關法規、懶人包、各項常見疑義解答(Q&A)、申請及申報相關書表、專人諮詢窗口資訊、相關網站連結、新聞稿、宣導海報等資料，供民眾方便取得各項資訊及洽詢服務人員。</p> <p>(二)邀集經濟部工業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與本局聯合對外舉辦資金匯回專法講習會，介紹相關法令，並由財政部部長親自主持座談。</p> <p>(三)於本轄區所屬各縣市舉辦說明會，邀請會計師、記帳士、記帳及報稅代理人、金融業(銀行、信託、保險、投信投顧業者及證券商)、創業投資事業及所屬公會等專業人士、商業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工業會及各產業同業公會等工商團體及各產業、工業園區內之企業進行說明及座談。</p> <p>(四)製作簡單易懂之圖卡及宣導影片，讓民眾容易瞭解。另於辦公場所設置跑馬燈、法令宣導牆，俾使民眾瞭解當前政府推動臺商境外資金回流之重要政策。</p> <p>(五)利用媒體發布新聞稿、發送 DM 廣告，並於廣播電臺、電視臺、本局 Facebook、line 好友粉絲團等網路社群平台加強宣導。</p>
(一)	<p>賦稅署</p> <p>109年度財政部賦稅署預算案「賦稅業務」項下「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編列497萬6千元，用以革新稅制、修訂稅法、建立合理租稅制度，提高稅務行政效率等業務。經查，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依財政部賦稅署提供資料顯示，目前各區國稅局納保官共計99人，自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迄今辦結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共計163件，相對於每年仍高達4千餘件之稅務復查案件，尚屬偏低，顯示納稅人對納保官制度或不熟悉、或不信任，以致尋求協助者少，仍習慣以行政救濟解決稅務爭議；而各區國稅局雖均已設置納保官，卻多為被動受理納稅者之申訴或陳情，未能主動針對爭議案件提供協</p>	<p>本局 108 年度受理納保案件及復查案件分別為 117 件及 804 件，與 107 年度納保案件 58 件及復查案件 1,018 件相較，納保案件成長率達 101.72%，復查案件則減少 21.02%，顯示本局持續宣導納保官服務及疏減訟源，已發揮成效。</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助，以致處理件數並不多，功能迄待深化，爰凍結該項預算50萬元，俟財政部賦稅署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落實納稅者協助計畫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十二)	面對全球經貿局勢與租稅環境變遷，台商有將資金匯回台灣以調整投資、營運布局之需求，行政院、財政部、經濟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分別訂定發布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之相關子法因應，經查財政部統計，截至108年10月9日止，申請案件計29案，申請金額已近65億元，雖已初具成效，惟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適用期限僅2年，且仍有部分台商對於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之相關規定存有疑義，財政部賦稅署及各區國稅局仍宜積極宣導及釐清，並請財政部賦稅署加強稅務法規諮詢及宣導之服務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一、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下稱資金專法)於108年7月24日公布，自108年8月15日施行。截至109年6月30日止，本局受理個人及營利事業申請適用資金專法案件149件，申請金額新臺幣(下同)386億1,181萬2,636元，已核准137件，核准金額371億6,903萬1,107元，匯回件數114件，匯回金額346億6,869萬3,686元，已扣繳稅額26億3,663萬9,564元。另稅務法規諮詢服務部分，截至109年6月30日止計受理349件，宣導計859場次。</p> <p>二、本局為加強宣導，採取措施如下：</p> <p>(一)於本局網站設置境外資金匯回專法專區，放置簡介、相關法規、懶人包、各項常見疑義解答(Q&A)、申請及申報相關書表、專人諮詢窗口資</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訊、相關網站連結、新聞稿、宣導海報等資料，供民眾方便取得各項資訊及洽詢服務人員。</p> <p>(二)邀集經濟部工業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與本局聯合對外舉辦資金匯回專法講習會，介紹相關法令，並由財政部部長親自主持座談。</p> <p>(三)於本轄區所屬各縣市舉辦說明會，邀請會計師、記帳士、記帳及報稅代理人、金融業(銀行、信託、保險、投信投顧業者及證券商)、創業投資事業及所屬公會等專業人士、商業會、工業會及各產業同業公會等工商團體及各產業、工業園區內之企業進行說明及座談。</p> <p>(四)製作簡單易懂之圖卡及宣導影片，讓民眾容易瞭解。另於辦公場所設置跑馬燈、法令宣導牆，俾使民眾瞭解當前政府推動臺商境外資金回流之重要政策。</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五)利用媒體發布新聞稿、發送 DM 廣告，並於廣播電臺、電視臺、本局 Facebook、line 好友粉絲團等網路社群平台加強宣導。
(十三)	查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20條規定，稅捐稽徵機關應主動提供納稅者妥適、必要之協助，並以任務編組方式指定專人擔任納保官，查目前各地區國稅局納保官共計101人，107年度受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220件，其中稅捐爭議溝通協調157件、申訴與陳情22件、行政救濟諮詢與協助41件，108年1至6月辦結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214件，其中稅捐爭議溝通協調169件、申訴與陳情23件、行政救濟諮詢與協助22件，另依據「107年度各稅捐稽徵機關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業務績效及考核結果報告」，已辦結稅捐爭議溝通協調案件未提起行政救濟比率達97%，顯示已發揮協助納稅者處理稅捐爭議之功能，惟相對於每年仍高達數千件之稅捐復查案件，納保官協助處理案件數尚屬偏低，爰請財政部賦稅署於3個月內就加強推動納稅者權利保護之相關宣導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	本局 108 年度受理納保案件及復查案件分別為 117 件及 804 件，與 107 年度納保案件 58 件及復查案件 1,018 件相較，納保案件成長率達 101.72%，復查案件則減少 21.02%，顯示本局持續宣導納保官服務及疏減訟源，已發揮成效。
(一)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09年度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單位預算編列「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納稅服務及規劃」876萬5千元，辦理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訓練、納稅服務、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研究發展、規劃及考核。經查，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復查案件每年仍高達4千餘件，除造成各國稅局業務單位沉重壓力，並恐招致民怨，允宜研謀善策因應；另稅	本案依立法院 109 年 4 月 15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90701147 號函通知，業經該院財政委員會舉行全體委員會議處理完竣，決議准予動支，並已提報該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7 次會議報告在案。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務案件協談已占復查案件之二成，惟外界對於協談作業之法源有所質疑，允宜通盤檢討研議，爰凍結該項預算100萬元，俟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協談作業檢討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二)	109年度財政部北區國稅局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直接稅稽徵」1億0,173萬8千元，主要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之收件、調查及相關行政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減緩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俟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依立法院109年4月15日台立院議字第1090701147號函通知，業經該院財政委員會舉行全體委員會議處理完竣，決議准予動支，並已提報該院第10屆第1會期第7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	109 年度財政部北區國稅局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稅款徵收及處理」1 億 2,032 萬 7 千元，主要係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業務之規劃、執行，國稅欠稅清理、稅捐保全等。雖財政部已積極查調納稅人可供執行財產送相關行政執行機關運用，對有繳納能力故意隱匿財產之欠稅人，也積極追查其動向，將欠稅人資料及行蹤送行政執行機關參考，並配合行政執行機關拘提、管收欠稅人，但每年的欠稅金額仍持續增加，爰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俟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依立法院109年4月15日台立院議字第1090701147號函通知，業經該院財政委員會舉行全體委員會議處理完竣，決議准予動支，並已提報該院第10屆第1會期第7次會議報告在案。
(四)	109 年度財政部北區國稅局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間接稅稽徵」9,269 萬 9 千元，主要係辦理貨物稅、菸酒稅、證交稅、期交稅、營業稅等之稽徵與各稅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我國已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如何鼓勵更多跨境電商業者辦理稅籍登記，並稽核其營業稅繳納狀況，成	本案依立法院109年4月15日台立院議字第1090701147號函通知，業經該院財政委員會舉行全體委員會議處理完竣，決議准予動支，並已提報該院第10屆第1會期第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為未來重要查核重點，爰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俟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7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五)	109 年度財政部北區國稅局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電子處理及運用」5,024 萬 6 千元，主要係辦理稅務應用系統及行政資訊服務平台維運及支援系統整體規劃。2019 年世界經濟論壇全球風險調查報告，將「資料欺詐/竊取事故」和「網路攻擊」列入全球第二大、第三大最可能發生的風險之中，顯示網路攻擊日漸頻繁，如何強化資訊安全及稅務資訊作業正常運作更形重要，爰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俟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依立法院 109 年 4 月 15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90701147 號函通知，業經該院財政委員會舉行全體委員會議處理完竣，決議准予動支，並已提報該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7 次會議報告在案。
(六)	台灣 Pay 是由財政部督導、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主導的行動支付，財政部統計累計至 108 年 8 月底推動台灣 Pay 行動支付，公股銀行導入收單商家數 10 萬 2,000 家、介接卡數 270 萬 3,500 張，應用範圍涵蓋公用事業、學費、零售等費用及稅款繳納。行政院喊出 114 年我國行動支付普及率九成目標，為有效提升我國非金支付普及率，並鼓勵民眾利用 QR Code 繳稅，爰要求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 3 個月內提出如何有效推廣雲端繳稅相關書面報告，並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本案以 109 年 3 月 3 日北區國稅徵字第 1090001002 號函送書面報告予財政部，嗣財政部以 109 年 3 月 13 日台財稅字第 1090054139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一

北區國稅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107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	130
三、人事費彙計表 -----	132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	134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136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12,759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包括稅務風紀查察、政風工作、人事業務、主計業務、財物之採購及保管、文書、檔案、印信、車輛及廳舍等之維護管理等事務。

預期成果：

1. 提供全體員工合理之工作環境，提高工作情緒，加強徵績。
2. 崇法務實，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年度預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358,536	人事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編列本局職員1,037人、工友23人、技工12人、駕駛10人、聘用人員2人及約僱人員186人，共計1,270人所需之人事費1,358,536千元(含考績獎金83,031千元；服務獎章獎勵金330千元；稅務獎勵金25,224千元；年終加發一個半月工作獎金107,104千元；依據行政院訂定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所需退休人員之年終慰問金131千元等)。
1000 人事費	1,358,53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78,992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0,18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7,912		
1030 獎金	215,820		
1035 其他給與	20,448		
1040 加班值班費	83,31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7,731		
1055 保險	84,13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54,223	秘書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出納及檔案管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稅務風紀之查察及維護，政風工作之策劃及執行等一般行政工作。 1. 考試分發人員參加基礎訓練、現職人員派赴訓練機構參加各項訓練、研習及對在職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之教材、住宿與交通暨報名費等費用1,100千元。 2. 辦公廳舍水電費25,263千元。 3. 公務聯繫用所需電話及郵資等費用7,043千元。 4. 辦公廳舍等租金32,727千元。 5. 執行稽徵業務租用非全時公務車輛所需租金等4,208千元。 6. 影印機等事務設備租用服務費1,572千元。 7. 公務車牌照稅及各式車輛燃料費等計需67千元。 8. 公務車3輛及機車70輛保險費計需105千元。 9. 廉政志工保險及辦公大樓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費95千元。 10. 辦公廳舍財產保險費等計需174千元。 11. 聘請專家學者講授兩性平等及業務相關法
2000 業務費	148,674		
2003 教育訓練費	1,100		
2006 水電費	25,263		
2009 通訊費	7,04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8,507		
2024 稅捐及規費	67		
2027 保險費	37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6		
2051 物品	8,653		
2054 一般事務費	40,20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7,99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9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217		
2072 國內旅費	837		
2081 運費	116		
2093 特別費	158		
3000 設備及投資	5,027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1,512,7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020 機械設備費	1,863		規，依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終身學習法辦理公務人員訓練課程，暨為使同仁汲取新知並注入組織新氣象，營造互動良好組織文化並強化公務人員永續發展理念邀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辦理會計業務研習班、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及廉政會報之出席費及講座鐘點費等246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3,164		
4000 獎補助費	522		
4085 獎勵及慰問	522		
			12. 辦理稅務行政事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帳簿、備查簿籍及業務用圖書等之購置費3,296千元。
			13. 依據經濟部109年至112年接續「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辦理辦公廳舍照明燈具汰換201千元。
			14. 油料按公務車3輛及機車41輛，全年度計需汽油17,268公升，每公升以25.6元編列，計需442千元。
			15. 汰購一般公務所需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品4,714千元。
			16. 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第5點及有關機關文康活動經費編列之規定，計需3,044千元。
			17. 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27日公保字第1031060466號函及行政院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有關機關補助編制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之規定，所需健康檢查經費581千元（3,500元*166人）。
			18. 依建築法第77條及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費用等655千元。
			19. 預算書、決算書、各式員工申請書表、報告表、套版紙、請購單、公文卷夾及信封等印刷費850千元。
			20. 辦公廳舍清潔費等6,750千元。
			21. 辦公大樓管理費14,767千元。
			22. 辦公大樓保全費5,699千元。
			23. 有償租用辦公廳舍之押金643千元。
			24. 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12,7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儀式等場地布置，暨辦理兩性平等與員工協助方案相關事宜等費用119千元(含員工協助方案31千元)。</p> <p>25.辦理反貪倡廉活動、風紀查察之聯繫訓練、資料蒐集與宣導等業務經費225千元。</p> <p>26.生飲水檢驗、冷卻水塔水質處理費、蓄水池清潔、辦公場所噴藥消毒、辦公環境綠化、標示牌及指示牌製作、公務用章戳、公款匯撥手續費、獎牌及員工識別證製作等經費2,601千元。</p> <p>27.循促參等模式興建辦公廳舍之規劃經費4,272千元。</p> <p>28.辦公廳舍及倉庫維護整修等經費17,997千元。</p> <p>29.車輛養護費147千元。</p> <p>30.辦公器具養護費743千元。</p> <p>31.辦公大樓消防設備、電梯、中央冷氣空調、水電、機電、公共藝術品等設備保養及維護費用7,217千元。</p> <p>32.出席各項研討會議旅費等137千元。</p> <p>33.辦理公文交換作業、檔案銷毀、採購案件驗收、辦公廳舍興建及撥租用勘查、派員至各承印商監印、業務輔導考核、會計、出納及零用金檢查、列席立法院分組審查會議等旅費327千元。</p> <p>34.辦理稅務風紀訪查、不法事證之蒐集、外勤監察工作督導考核、召開監察工作會報、觀摩外機關稅務風紀執行、舉辦風紀工作會報、檢舉貪瀆案件之調查訪談、實施公務機密定期總檢查及不定期檢查所屬單位設施安全維護執行等旅費373千元。</p> <p>35.舊年度檔案移送倉庫、銷毀、廢棄紙張清運、辦公廳舍各項設備及課稅資料等搬遷運費116千元。</p> <p>36.局長1人特別費158千元。</p> <p>37.汰購監視設備891千元、視訊音響廣播及LED字幕機1組357千元、電話語音系統88千元、投影機1台35千元及其他機械設備等492</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12,7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千元，合計1,863千元。</p> <p>38.汰購移動櫃1,088千元、冷氣機8台747千元、影印機2台173千元、碎紙機5台107千元、櫃台顯示器及鍵盤310千元、電動摺紙機1台68千元、飲水機2台48千元、電動打孔機1台34千元、電動釘書機1台30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559千元，合計3,164千元。</p> <p>39.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退休人員22人、退職人員65人，共計87人，每人每年6,000元，計需522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10,429
-----------	-------------------	------	---------

計畫內容：

1. 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服務、訓練，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及稅務業務研究策劃。
2. 所得稅、遺產稅及贈與稅案件之審查。
3. 各稅案件複核、專案查核、交辦案件之調查及各核定案件之抽查。
4. 各稅之徵收、劃解、退稅暨欠稅清理。
5. 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審查與各稅違章案件之查緝。
6. 違章、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及各稅法規之整理、執行與諮詢。
7. 課稅資料蒐集、整理、歸戶、保管及申報收件計畫之規劃、擬定與執行。
8. 以電子作業系統處理各項業務及辦理電作資訊人力訓練。

預期成果：

1. 使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法令及正確之納稅觀念，期減少短漏報或欠稅情事發生，並藉以提高稽徵行政效率，增裕稅收。
2. 建立納稅義務人誠實自動申報及會計制度觀念，以減少徵納雙方之紛爭。
3. 提升查核品質，簡化稽徵程序，加強稽徵防杜逃漏，以達成預算目標。
4. 迅速徵起核定稅額繳交國庫，並促進課稅公平、公正，以期改善納稅風氣。
5. 鼓勵舉發逃漏稅以達公平課稅之目的。
6. 合法、公平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並對各案予以分析、研究改進、維護稅制。
7. 有效控制稅源並建立嚴謹資料保管及調案制度，作為勾稽查審作業之良好基礎及落實便民服務之工作。
8. 推動稽徵業務全面自動化，建立完整課稅資料，提高作業品質，以發揮資訊作業效益，並供內部管理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	6,564	服務科、綜合規劃科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為民服務、稽徵業務研究發展、規劃設計、管制考核及各項國稅審查案件之覆核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6,564		1. 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及為民服務等工作。
2009 通訊費	487		(1) LINE@官方帳號等網路通訊使用費19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4		(2) 郵寄各項申報書表、宣導資料、為民服務問卷調查表及廣告回函郵資費等6千元。
2027 保險費	53		(3) 設置免費服務專線電話、稅務語音服務及發送服務簡訊等通訊費397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63		(4) 全功能櫃台受理民眾繳納規費租用設備相關經費44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		(5) 稅務志工服務隊意外保險保險費53千元。
2051 物品	33		(6) 宣導性別平等評審出席費暨舉辦為民服務訓練及志工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鐘點費19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024		(7) 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購置為民服務工具書，訂閱各項雜誌與提供納稅義務人書寫所需文具等費用2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41		(8) 哺集乳室相關設施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消耗品或非消耗品13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9)委請學生納稅服務隊協助納稅義務人申報綜合所得稅所需經費986千元。</p> <p>(10)依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編列稅務志工服務隊所需補助交通及誤餐等經費407千元。</p> <p>(11)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印製各項手冊、摺頁、海報、宣傳單、白皮書及報告等經費428千元。</p> <p>(12)辦理稅務服務工作，製作服務訓練教材、全功能櫃台書證用紙、納稅義務人反映意見處理表及服務工作報告、並為舉辦為民服務意見調查，編印為民服務問卷調查表與分析報告等經費429千元。</p> <p>(13)製作租稅教育宣傳短片、光碟片、燈箱及車廂(體)與室內電動字幕機維護等相關費用147千元。</p> <p>(14)刊登報章雜誌與公告、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及其他媒體等政策宣導經費353千元。</p> <p>(15)製作、設計各種文宣看板、標示牌及紅布條等廣告費用131千元。</p> <p>(16)配合民俗節慶、民間社團、縣(市)政府及其他機關舉辦各項租稅教育宣傳活動1,196千元。</p> <p>(17)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業務所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研討會、傾聽民意座談會等，召開結算申報宣導會、設立申報服務處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等場地布置及工作人員宣導服務背心等331千元。</p> <p>(18)配合法令增修或業務需要，各單位服務櫃台及相關設施環境布置、為民服務場所流程圖、標示牌更新或更修等費用46千元。</p> <p>(19)推廣網際網路運用，配合法令異動及為辦理民眾免費查詢，適時更新、維護電腦題庫內容並製作網際網路宣傳及教學光碟片等相關費用70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辦理各項租稅教育、稅務講習、標竿學習與租稅宣導活動、業務輔導與考核及相關會議等旅費158千元。 2.辦理各項國稅審查案件之覆核、稅務研究發展及管制考核等工作。 (1)辦理國稅案件覆核，請相關人員回函等郵資65千元。 (2)協助辦理帳證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63千元。 (3)印製各類覆核報表及研究發展報告等所需經費15千元。 (4)為鼓勵同仁積極從事研究發展工作，解決實際問題，依行政院頒布「行政院所屬各機關研究發展實施要點」暨「財政部研究發展獎勵作業要點」規定，實施研究發展獎勵制度作業計畫，所需經費54千元。 (5)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國稅查核技術手冊增修訂研討會、賦稅會報、性別平等會議及評鑑暨稽徵業務考核等場地布置、指示牌及印製開會資料等281千元。 (6)數位學習課程及性別平等影片委外製作費150千元。 (7)辦理國稅案件覆核、內部控制稽核及相關管考業務等出差旅費83千元。
02 直接稅稽徵	81,712	審查一科、審查二科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之審查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81,712		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決(清)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審查；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加強會計師、代理記帳業者輔導及管理；辦理停歇業申報案件審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審法令講習；配合財政部頒定計畫，加強不合營業常規案件之查核等。
2009 通訊費	33,746		(1)郵寄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帳通知書、擴大
2024 稅捐及規費	95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0,4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4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0		
2051 物品	464		
2054 一般事務費	15,359		
2072 國內旅費	853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8 國外旅費	339		書審案件調查補正通知書、滯報及怠報通知書等資料郵資608千元。
2081 運費	45		(2)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申報案件、擴大書審案件、獨資合夥案件及未列選案件之查抄與整理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974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7		(3)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未列選案件及各項報備案件登錄與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517千元。
			(4)協助辦理營利事業申報及核定資料登打作業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946千元。
			(5)為加強同仁查核技巧聘請教授等講授新頒訂法令、查核技術及辦理移轉訂價查核技巧講習及研討會所需顧問費與講習會講座鐘點費133千元。
			(6)編訂製造業原物料耗用通常水準聘請教授撰稿經費及移轉訂價相關文件翻譯費用189千元。
			(7)參與國內專業組織或學術團體應繳納之會費10千元。
			(8)購買所得稅法相關工具書、財稅人員專用小法典等經費61千元。
			(9)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案件審查，印製調借帳簿憑證收據、核定通知書、查帳報告書、同業利潤標準、製造業原物料耗用通常水準、光碟及作業要點等各類審查及相關管制表報433千元。
			(10)印製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暫繳申報書、繳款書及各項申報收件業務所需書表等1,055千元。
			(11)辦理營利事業各業所得額標準刊登等經費11千元。
			(12)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案件審查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3千元。
			(13)舉辦雙邊預先訂價協議諮商會議相關經費53千元。
			(14)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申報書及帳冊之移送調卷等出差旅費206千元。</p> <p>(15)參加國際財政協會IFA研討會及亞洲稅務行政及研究組織SGATAR年會所需國外旅費339千元。</p> <p>(16)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列選案件申報書之調卷及移送等運費40千元。</p> <p>(17)員工短程洽公所需車資7千元。</p> <p>2.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扣(免)繳憑單暨股利憑單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綜合所得稅審查業務及加強辦理各項專案查核，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執行業務者及幼兒園、養護(療養)院等其他所得調查核定；辦理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辦理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收入調查；加強扣繳檢查及輔導；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輔導外僑依法完成納稅義務；各項審查案件管制作業；辦理遺產及贈與稅調查核定業務，綜合所得稅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非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之編配及債權人查調債務人作業管制、書表請印等。</p> <p>(1)郵寄通知補件、執行業務、其他所得者之調帳通知書、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個案調查函證、輔導扣繳申報函、扣繳檢查通知函、代收外縣市申報書、處理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及非申報案件、扣免繳及媒體申報相關資料等郵資1,687千元。</p> <p>(2)辦理強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服務措施稅額試算通知書等案件郵資31,153千元。</p> <p>(3)辦理強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服務措施簡訊及電話語音回復確認系統費等178千元。</p> <p>(4)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便民服務措施及各式憑單免填發推廣作業簡訊及電話託播等120千元。</p> <p>(5)地政、戶政事務所提供稅課資料及謄本</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等費用95千元。</p> <p>(6)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資料整理、裝冊及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079千元。</p> <p>(7)協助辦理扣免繳憑單、股利憑單及申報書之整理及裝冊等工作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213千元。</p> <p>(8)協助辦理異常案件所得資料、個案調查資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資料、扣繳檢查及輔導資料、遺產及贈與稅核課資料之整理、裝冊及編號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721千元。</p> <p>(9)為加強同仁查核技巧聘請教授等講授新頒訂法令及查核技術等鐘點費22千元。</p> <p>(10)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所需用品403千元。</p> <p>(11)各鄉鎮市區公所等協助輔導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經費714千元。</p> <p>(12)辦理綜合所得稅案件審查，印製網路申報審核專用報表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者收入狀況調查紀錄表、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情形核定表暨綜合所得稅其他調查書表等168千元。</p> <p>(13)印製綜合所得稅結算各項書表(一般、簡式、說明書及繳款書)及外僑申報書等1,300千元。</p> <p>(14)印製各式免扣繳憑單及股利憑單、繳款書、壓製申報程式光碟片及電子申報作業要點等1,829千元。</p> <p>(15)印製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書、繳稅取款委託書等之封面封底、執行業務、其他所得收支報告表、申報資料附件袋及各項申報收件業務等所需書表150千元。</p> <p>(16)辦理綜合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查審案件管制，印製遺產及贈與稅申報書表、全功能櫃台遺產及贈與稅核發證明用A4特殊印信紙、審查案件辦結成果表、派案、移案通知書、遺產及贈與稅案件審</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查與調查報告書及封底面、蒐集與通報課稅資料及單照管理等所需書表760千元。
			(17)印製執行業務暨其他所得者資料袋、個人一時貿易資料申報書表、非營利事業扣繳編配統一編號(變更)登記申請書及各項業務所需書表等217千元。
			(18)綜合所得稅查調所得與財產所需A4特殊空白紙及辦理綜合所得稅申報期間相關作業經費937千元。
			(19)辦理強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服務措施印製稅額試算通知書及資料處理等經費7,408千元。
			(20)辦理直接稅案件稽徵、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321千元。
			(21)辦理綜合所得稅暨遺產及贈與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647千元。
			(22)課稅資料移送倉庫保管、逾期單照及課稅資料移送銷毀等運費5千元。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	91,560	徵收科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項國稅徵收作業；稅款劃解繳庫作業；稅款退還作業；各項稅捐及罰鍰新舊欠稅清理作業；加強滯納、罰鍰案件移送及配合行政執行與鉅額欠稅追查作業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91,560		1. 郵寄各稅及違章補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處分書及相關書表等郵資17,425千元。
2009 通訊費	26,444		2. 郵寄退稅憑單、退稅憑單(支票)未兌領通知單、直撥退稅同意書、退稅通知單及30元以下廣告回信等郵資5,425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206		3. 郵寄本年度、以前年度欠稅催繳繳款書及欠稅移送、銷案與撤案書等欠稅資料郵資2,274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2,051		4. 辦理推廣行動支付工具繳納綜合所得稅之服務簡訊等1,32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		5. 為辦理稅款徵起，向戶政、地政機關查調資料及申請指界之規費80千元。
2051 物品	34		6. 為確保租稅債權之徵起，依民事訴訟法規定繳納之訴訟裁判費及代義務人辦理繼承登記
2054 一般事務費	52,654		
2072 國內旅費	127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所需費用等126千元。</p> <p>7.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劃撥退稅標符作業及退稅憑單之整理、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055千元。</p> <p>8.協助辦理大批開徵期間繳款書及核定通知書寄發、資料核對點收、整理歸檔及登錄建檔等業務所需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935千元。</p> <p>9.協助辦理欠稅案件繳款書回執聯、送達證書及催繳作業相關資料之整理、裝訂、建檔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061千元。</p> <p>10.為加強業務承辦同仁專業知識，提升服務品質，舉辦經收國稅稅款及國稅稅款徵收業務講習外聘講師鐘點費44千元。</p> <p>11.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及欠稅清理等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經費34千元。</p> <p>12.為辦理稅款徵起，延聘專業人士擔任訴訟代理人及清算人所需經費63千元。</p> <p>13.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轉帳繳納通知、轉帳繳納證明之列印、分撕、折疊及封裝作業等610千元。</p> <p>14.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印製各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等各項單照套版紙及各稅繳款書開窗信封等1,974千元。</p> <p>15.辦理稅款劃解與退稅，印製國庫退稅支票、退稅憑單、退稅憑單專用信封、退稅直接劃撥通知單、無法撥付通知單、退稅底冊、退稅支票(憑單)未兌領通知單及退稅抵繳證明書(通知書)套版紙等684千元。</p> <p>16.辦理新舊欠稅清理，印製欠稅移送函、滯納案件移送書及補發繳款書等50千元。</p> <p>17.辦理滯納罰鍰執行，印製支票分期繳納繳款書、滯納稅款暨罰鍰繳款書、郵政劃撥繳納通知書及工作日報表等13千元。</p> <p>18.舉辦欠稅清理講習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49千元。</p> <p>19.辦理滯納罰鍰執行案件、舉辦欠稅執行業務聯繫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30千元。</p> <p>20.營業稅委託轉帳代繳稅款及綜合所得稅繳</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稅取款委託書轉帳手續費2,781千元，包括：</p> <p>(1)利用已納入金融資訊服務系統之金融機構存款帳戶繳稅計1,842千元。</p> <p>(2)利用郵政儲金帳戶繳稅計939千元。</p> <p>21.民眾利用自動櫃員機繳稅所需轉帳手續費405千元。</p> <p>22.營業稅、營利事業所得稅及綜合所得稅直撥退稅案件轉帳手續費6,711千元，包括：</p> <p>(1)利用已納入金融資訊服務系統之金融機構存款帳戶退領稅款4,511千元。</p> <p>(2)利用郵政儲金帳戶退領稅款2,200千元。</p> <p>23.委託金融機構經收國稅計付手續費23,287千元。</p> <p>24.委託便利商店及晶片金融卡等多元化繳稅管道代收稅款手續費6,956千元。</p> <p>25.委託金融機構辦理綜合所得稅退稅憑單兌付手續費303千元。</p> <p>26.辦理活期(儲蓄)存款帳戶轉帳繳稅手續費1,730千元。</p> <p>27.委託金融機構及郵局辦理貨物稅減徵等之直撥退稅案件轉帳手續費1,289千元。</p> <p>28.辦理欠稅執行案件郵寄欠稅資料及納稅義務人滯納稅款罰鍰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通知單、辦理不動產查封、拍賣、鑑價、估價及其他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3,816千元。</p> <p>29.國稅稽徵機關承受行政執行署無法拍定之不動產相關應納稅費等1,234千元。</p> <p>30.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及欠稅清理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669千元。</p> <p>31.辦理各項國稅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理、配合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127千元。</p>
04 間接稅稽徵	61,192	審查三科、審查四科	<p>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營業稅之稽徵與各稅違章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p> <p>1.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p>
2000 業務費	45,086		
2009 通訊費	7,58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1,29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7		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稽徵作業；辦理檢舉及密告案件查緝作業等。 (1)辦理一般查緝案件、涉嫌違章案件、專案查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通知納稅義務人到局備詢及各機關通報、查詢等郵資1,329千元。 (2)報核聯補正使用廣告回郵郵資83千元。 (3)貨物稅及菸酒稅廠商申請各項產品登記、變更、註銷及免稅原料申請銷案、外銷及軍用免稅貨物案件申請與銷案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申請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等郵資152千元。 (4)協助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及查緝業務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308千元。 (5)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查緝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48千元。 (6)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稽徵及違章檢舉密告查緝案件審查所需文具紙張、購置稅務法令書籍、期刊及工具書籍等經費599千元。 (7)舉辦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法令研習與訓練及辦理專案查緝案件事前講習等各項費用64千元。 (8)印製各項貨物稅完(免)稅照等100千元。 (9)印製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菸酒稅稽徵各項定稿、貨物稅各項申報書表登記簿、繳款書，輔導貨物稅廠商申報繳納作業手冊及各種相關書表等392千元。 (10)辦理檢舉密告案件查緝，印製通知檢舉人通知函及各項查核定稿、表報、違章漏稅案件資料袋、案情分析及查緝計畫表、查緝案件處理及承辦登記簿、違章
2051 物品	983		
2054 一般事務費	3,290		
2072 國內旅費	1,716		
2081 運費	64		
4000 獎補助費	16,106		
4085 獎勵及慰問	16,106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案件調查報告書與受理電話檢舉案件處理表等92千元。</p> <p>(11)辦理證券及期貨交易稅稽徵，印製證券及期貨交易稅一般代徵稅額繳款書及專業代徵稅額繳款書等92千元。</p> <p>(12)免稅飲料品貨物、菸酒之價購與送驗費，涉嫌違章之飲料品、酒類價購與送驗費等111千元。</p> <p>(13)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暨期貨交易稅等案件稽徵、查核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45千元。</p> <p>(14)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之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業務輔導與各稅檢舉案件查緝等出差旅費604千元。</p> <p>(15)依證券交易稅條例規定核發標準編列之證券交易稅代徵人獎金15,926千元。</p> <p>(16)依期貨交易稅條例規定核發標準編列之期貨交易稅代徵人獎金180千元。</p> <p>2.辦理營業稅課稅資料之蒐集、整理、管制及查核作業；辦理營業稅申報案件之收件及審查；受理審查營利事業稅籍資料異動申請案件；執行專案查核作業，加強稽徵遏止逃漏；加強輔導營業人誠實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稅款；執行統一發票查緝及異常案件之查核；統一發票之管理；加強營業稅退稅審核作業等。</p> <p>(1)辦理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查核通知營業人備詢、催繳取證、選案查核暨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等所需郵資6,020千元。</p> <p>(2)協助整理營業人稅籍異動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741千元。</p> <p>(3)協助整理營業稅申報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792千元。</p> <p>(4)協助蒐集查抄整理營業稅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632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協助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及明細表整理、空白發票銷毀整理及移送登錄站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819千元。 (6)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營業稅稽徵及查核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109千元。 (7)辦理營業稅案件查核及稽徵業務所需資料袋、業務用稅法、工具書籍、文具紙張及相關耗材等費用384千元。 (8)辦理營業稅申報收件作業、講習及懇談會等相關費用197千元。 (9)營利事業設立登記、註銷、變更、停復業申請表、附件告知單及免用統一發票貼紙等242千元。 (10)印製營業稅401、403、404申報書及零稅率銷售額清單、繳款書暨加值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郵寄信封等1,671千元。 (11)印製進項憑證封面及營業人申報公用事業進項憑證明細表等相關費用10千元。 (12)印製營業稅籍資料袋費用等50千元。 (13)印製營業人進項退出及折讓證明單、媒體檔案遞送單及稅籍異動通報單等費用40千元。 (14)舉辦營業稅逃漏稅查核專案與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及研討等相關費用72千元。 (15)辦理營業稅案件稽徵及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12千元。 (16)辦理營業稅稅籍清查、管理、案件審查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1,112千元。 (17)運接送營業稅申報書、進項憑證、銷毀發票及逾期課稅資料等運費64千元。
05 法務案件處理	19,962	法務一科、法務二科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稅務違章；處理民、刑事案件；辦理行政救濟案件處理及疏減訟源作業；稅務法規之研究轉行及法令疑義之審議等工作。 1.辦理稅務法令轉行、整理及處理民、刑事案
2000 業務費	5,224		
2009 通訊費	136		
2024 稅捐及規費	211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565		件；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營業稅、貨物稅及菸酒稅之違章案件審理、行政救濟案件處理及疏減訟源作業；因應修正公布訴願法、行政訴訟法及行政程序法之施行，加強經辦行政救濟業務人員稅務知識及言詞辯論之能力及技巧等。 (1)辦理行政救濟、違章案件審理及疏減訟源等作業所需郵資71千元。 (2)辦理行政救濟案件向地政機關等查調資料之規費及法院訴訟案件所需裁判費等132千元。 (3)協助辦理案件查審資料、行政法院判例、營利事業所得稅及營業稅行政救濟案件復查決定書、審查報告書及相關資料彙總之蒐集整理、影印、繕寫、電腦登錄、資料處理及收文登打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705千元。 (4)辦理行政救濟重大案件及因公涉案所需延聘律師經費40千元。 (5)召開復查審議委員會等外部委員出席費167千元。 (6)舉辦法令研習及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等60千元。 (7)召開復查審議委員會、裁罰審議委員會及法令審議暨重大爭議案件研議委員會；舉辦法令研習及業務講習會等所需相關費用129千元。 (8)辦理法規事務，印製各稅法令彙編、國稅法規輯要及行政救濟案例彙編等111千元。 (9)辦理違章及行政救濟案件，印製裁處書套版紙、違章及復查案件審查報告書及行政救濟案件各項記錄表等46千元。 (10)辦理違章、行政救濟案件向金融機構查詢手續費及復查決定書查詢系統與法律資料查詢運用等經費100千元。 (11)辦理違章、行政救濟相關業務及調查課稅證據與資料，列席行政法院、財政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3		
2051 物品	15		
2054 一般事務費	537		
2072 國內旅費	444		
2081 運費	3		
4000 獎補助費	14,738		
4085 獎勵及慰問	14,73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法制處等有關單位及定期舉辦聯繫會、研討會與召開納稅者權利保護官業務研討會等出差旅費333千元。</p> <p>(12)各稅法令彙編等運費3千元。</p> <p>2.辦理綜合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暨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違章案件審理、行政救濟案件處理與疏減訟源作業；因應修正公布行政罰法、訴願法、行政訴訟法及行政程序法之施行，加強經辦業務人員稅務知識及言詞辯論之能力及技巧等。</p> <p>(1)辦理行政救濟、違章案件審理及疏減訟源等作業所需郵資65千元。</p> <p>(2)辦理行政救濟案件向地政機關查調土地謄本規費及法院訴訟案件所需裁判費等79千元。</p> <p>(3)協助辦理各稅違章應(免)罰案例資料之影印、裝訂、登錄、統計整理及裁處之違章案例蒐集成冊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97千元。</p> <p>(4)協助辦理行政救濟案件復查決定書、審查報告書及相關資料之整理、影印、登錄、派案及管制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063千元。</p> <p>(5)辦理行政救濟重大案件及因公涉案所需延聘律師經費40千元。</p> <p>(6)舉辦主管業務之法令及實務講習講師鐘點費6千元。</p> <p>(7)辦理違章案件與行政救濟業務所需之相關參考書籍、期刊及文具紙張等計15千元。</p> <p>(8)召開違章裁罰審議小組所需相關費用29千元。</p> <p>(9)辦理違章及行政救濟案件，印製各稅違章及復查案件審查報告書暨行政救濟案件之各項記錄表與違章案件登記簿等經費58千元。</p> <p>(10)辦理行政救濟案件等向金融機構查詢手續費及復查決定書查詢系統等經費64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	49,439	稅務資訊科	元。 (11)辦理違章調查業務及行政救濟業務訪查、調查課稅證據與資料，列席行政法院、財政部法制處等有關單位及定期舉辦聯繫會等出差旅費111千元。 (12)依財務罰鍰處理暫行條例規定提撥檢舉違章漏稅舉發人之財務罰鍰獎金14,738千元。
2000 業務費	45,967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單照管理及核發，自動化作業計畫(含資訊教育訓練)擬訂及執行，資訊系統開發設計、推行、評估、檢討、維護及執行，自動化作業手冊編撰及維護，電腦、通訊設備及耗材購置、安裝、運轉及維護，媒體檔案配置、保管、備援及管理業務。
2003 教育訓練費	60		1.培訓同仁增強運用電腦技能，提升資訊作業績效，辦理自動化作業相關講習及教育訓練等費用60千元。
2006 水電費	2,240		2.電腦主機房及周邊設備所耗電費2,240千元。
2009 通訊費	3,228		3.向電信公司租用數據通訊網路之租金費用3,228千元，包括：
2018 資訊服務費	28,400		(1)網際網路連線服務費(含T-Road線路相關費用)2,993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753		(2)公共區域WIFI無線網路費23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4		4.課稅資料等委外建檔經費，合計共1,000千元，內容如下：
2051 物品	10,683		(1)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申報書51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0		(2)綜合所得稅信託所得申報書5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59		(3)綜合所得稅執行業務扣繳憑單27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472		(4)綜合所得稅非自住房屋租賃查核235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472		(5)證券交易稅額繳款書168千元。
			5.貨物稅新增條例委外資料登錄、整理及裝冊等經費8,511千元。
			6.資訊機房設備維護案1,255千元。
			7.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期間資訊環境建置委外服務費5,488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 指形機辨識系統維護費485千元。 9. 自購端末設備維護費300千元。 10. 電力及網點等資訊線路增補改建經費264千元。 11. 本局及所屬單位穩壓器維護案276千元。 12. 外網網管系統服務費180千元。 13. 本局及所屬單位數位網路電話交換機系統整合升級服務案1,938千元。 14. 常規交易價格資料庫查詢使用費1,340千元。 15. 稅務規劃搜尋引擎資料庫使用費96千元。 16. 資訊設備維護委外服務案1,579千元。 17. 多元族群稅事通專區電子資料庫維護案98千元。 18. 雲端視訊會議系統維護費234千元。 19. 新店稽徵所資訊設備搬遷建置經費2,622千元。 20. 電子郵件收發信軟體(Outlook)升級費用2,734千元。 21. 辦理公文登記及交換遞送業務、傳真資料遞送、事務機器管理、門禁管制及各項行政業務協辦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53千元。 22. 辦理資訊教育訓練等外聘講師鐘點費及召開評選會議外聘委員出席費等334千元。 23. 辦理稅務自動化作業所需報表紙及套版紙等480千元。 24. 電子作業用耗材(包含系統印表機及終端雷射印表機耗材)10,203千元，內容如下： (1) A3終端雷射印表機碳粉匣及感光滾筒等1,756千元。 (2) A4終端雷射印表機碳粉匣等3,632千元。 (3) A3彩色噴墨印表機墨水匣等100千元。 (4) 系統印表機相關耗材4,715千元。 25. 印製各類稅務表報清單及相關書表10千元。 26. 辦理落實資訊安全及系統作業輔導考核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觀摩與講習等業務出差旅費259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10,4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7.汰購共用目錄伺服器及60KVA穩壓器等1,972千元。
			28.汰購辦公室文書編輯軟體等1,50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9002 營建工程	預算金額	212,942
-----------	-----------------	------	---------

計畫內容：

1. 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
2. 新店稽徵所辦公廳舍參與公辦都市更新案及進駐新辦公室搬遷等工程。

預期成果：

為期加強提升納稅服務品質，徹底改善辦公環境及增進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購建辦公大樓	212,942	秘書室等	1.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辦理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本計畫奉行政院106年11月10日院臺財字第1060037911號函同意將計畫期程展延，總經費262,033千元，105至109年度已編列8,817千元，本年度續編第6年經費119,313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係按預計工程進度及應分攤工程款比例分攤，計算如下： $7,680 \text{千元} \times 45.03\% \times 16.77\% = 580 \text{千元}$ 。
3000 設備及投資	212,942		2. 新店稽徵所辦公廳舍參與新北市政府公辦「新店行政生活園區」都市更新案應繳納差額價金及都市計畫回饋金等69,820千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12,942		3. 新店稽徵所進駐新辦公室搬遷等相關經費23,809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4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400	主計室	衡酌政府財力，並依照預算法及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400		
6005 第一預備金	400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4017299002 營建工程	401729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512,759	310,429	212,942	400	2,036,530
1000 人事費	1,358,536	-	-	-	1,358,53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78,992	-	-	-	778,992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0,187	-	-	-	80,18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7,912	-	-	-	17,912
1030 獎金	215,820	-	-	-	215,820
1035 其他給與	20,448	-	-	-	20,448
1040 加班值班費	83,310	-	-	-	83,31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7,731	-	-	-	77,731
1055 保險	84,136	-	-	-	84,136
2000 業務費	148,674	276,113	-	-	424,787
2003 教育訓練費	1,100	60	-	-	1,160
2006 水電費	25,263	2,240	-	-	27,503
2009 通訊費	7,043	71,625	-	-	78,668
2018 資訊服務費	-	28,400	-	-	28,4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8,507	44	-	-	38,551
2024 稅捐及規費	67	512	-	-	579
2027 保險費	374	53	-	-	427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78,774	-	-	78,77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6	1,211	-	-	1,457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10	-	-	10
2051 物品	8,653	12,212	-	-	20,865
2054 一般事務費	40,206	76,874	-	-	117,08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7,997	-	-	-	17,99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90	-	-	-	89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217	-	-	-	7,217
2072 國內旅費	837	3,640	-	-	4,477
2078 國外旅費	-	339	-	-	339
2081 運費	116	112	-	-	228
2084 短程車資	-	7	-	-	7
2093 特別費	158	-	-	-	15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4017299002 營建工程	401729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5,027	3,472	212,942	-		221,441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212,942	-		212,942
3020 機械設備費	1,863	-	-	-		1,863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3,472	-	-		3,472
3035 雜項設備費	3,164	-	-	-		3,164
4000 獎補助費	522	30,844	-	-		31,366
4085 獎勵及慰問	522	30,844	-	-		31,366
6000 預備金	-	-	-	400		4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400		400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78,99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80,18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7,912	
六、獎金	215,820	
七、其他給與	20,448	
八、加班值班費	83,310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77,731	
十一、保險	84,13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358,536	

本 頁 空 白

財政部北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0	6	1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037	1,037	-	-	-	-	-	-	23	23	12	12	10	11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1,037	1,037	-	-	-	-	-	-	23	23	12	12	10	11

區國稅局
明細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	2	186	186	-	-	1,270	1,271	1,275,226	1,266,271	8,955	1. 本年度1,270人較上年度1,271人，減少駕駛1人，計淨減員額1人。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及「勞務承攬」部分，分述如下： (1) 「國稅稽徵業務」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99人，經費78,774千元，協助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資料整理及登錄等季節性、機械性且非屬行使公權力之工作。 (2) 「一般行政」及「國稅稽徵業務」業務計畫預計所需承攬人力19人，經費10,643千元，協助辦理辦公廳舍清潔、保全、高低壓電器、空調維護及駕駛等工作。
2	2	186	186	-	-	1,270	1,271	1,275,226	1,266,271	8,955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8.12	1,798	1,140	25.60	29	25	67	BGP-6266。
1	轎式小客車	4	107.07	1,798	1,668	25.60	43	26	14	AWD-7318。
1	轎式小客車	4	107.07	1,798	1,668	25.60	43	26	14	AXJ-2173。
5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12	125	1,560	25.60	40	9	6	PH9-408PH9-410PH9-471PH9-490PH9-491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8	125	624	25.60	16	3	1	N5N-569N5N-58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6	125	312	25.60	8	2	0	575-ETF
28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7	124	8,736	25.60	224	48	33	131-GHF153-GHF156-GHF157-GHF160-GHF161-GHF162-GHF163-GHF165-GHF167-GHF170-GHF171-GHF172-GHF173-GHF175-GHF176-GHF178-GHF179-GHF180-GHF182-GHF183-GHF185-GHF186-GHF192-GHF193-GHF195-GHF196-GHF197-GHF
5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9	124	1,560	25.60	40	8	6	771-GHP772-GHP773-GHP775-GHP776-GHP
	合 計				17,268		442	147	141	

附 錄 二

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137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	147
三、人事費彙計表 -----	14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	150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15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58,600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包括稅務風紀查察、政風工作、人事業務、主計業務、財物之採購及保管、文書、檔案、印信、車輛及廳舍等之維護管理等事務。

預期成果：

1. 提供全體員工合理之工作環境，提高工作情緒，加強徵績。
2. 崇法務實，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年度預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49,337	人事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編列本分局職員181人、工友2人、技工1人、駕駛1人、聘用人員1人及約僱人員70人，共計256人所需之人事費249,337千元(含考績獎金14,135千元；服務獎章獎勵金45千元；年終加發一個半月工作獎金20,514千元；依據行政院訂定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所需退休人員之年終慰問金20千元等)。
1000 人事費	249,33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3,412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9,89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91		
1030 獎金	34,714		
1035 其他給與	4,327		
1040 加班值班費	14,62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4,238		
1055 保險	16,53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9,263	服務管理課等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出納及檔案管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稅務風紀之查察及維護，政風工作之策劃及執行等一般行政工作。 1. 考試分發人員參加基礎訓練、現職人員派赴訓練機構參加各項訓練、研習及對在職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之教材、住宿與交通暨報名費等費用55千元。 2. 辦公廳舍水電費2,364千元。 3. 公務聯繫用所需電話及郵資等費用601千元。 4. 影印機等事務設備租用服務費550千元。 5. 辦公大樓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費8千元。 6. 辦公廳舍財產保險費等計需40千元。 7. 辦理稅務行政事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帳簿、備查簿籍及業務用圖書等之購置費345千元。 8. 油料按機車1輛，全年度計需汽油312公升，每公升以25.6元編列，計需8千元。 9. 汰購一般公務所需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品185千元。 10. 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
2000 業務費	9,084		
2003 教育訓練費	55		
2006 水電費	2,364		
2009 通訊費	60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50		
2027 保險費	48		
2051 物品	538		
2054 一般事務費	2,78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08		
2072 國內旅費	3		
2081 運費	20		
2093 特別費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161		
3020 機械設備費	161		
4000 獎補助費	1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58,6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p>點第5點及有關機關文康活動經費編列之規定，計需354千元。</p> <p>11. 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27日公保字第1031060466號函及行政院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有關機關補助編制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之規定，所需健康檢查經費60千元（3,500元*17人）。</p> <p>12. 依建築法第77條及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費用等113千元。</p> <p>13. 預算書、決算書、各式員工申請書表、報告表、套版紙、請購單、公文卷夾及信封等印刷費21千元。</p> <p>14. 辦公廳舍清潔費等980千元。</p> <p>15. 辦公大樓保全費1,140千元。</p> <p>16. 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布置，暨辦理兩性平等與員工協助方案相關事宜等費用3千元。</p> <p>17. 生飲水檢驗、冷卻水塔水質處理費、蓄水池清潔、辦公場所噴藥消毒、辦公環境綠化、標示牌及指示牌製作、公務用章戳、公款匯撥手續費、獎牌及員工識別證製作等經費117千元。</p> <p>18. 辦公廳舍及倉庫維護整修等經費100千元。</p> <p>19. 車輛養護費2千元。</p> <p>20. 辦公器具養護費153千元。</p> <p>21. 辦公大樓消防設備、電梯、中央冷氣空調、水電、機電、公共藝術品等設備保養及維護費用1,808千元。</p> <p>22. 辦理公文交換作業、檔案銷毀、採購案件驗收、辦公廳舍興建及撥租用勘查、派員至各承印商監印、業務輔導考核、會計、出納及零用金檢查、列席立法院分組審查會議等旅費3千元。</p> <p>23. 舊年度檔案移送倉庫、銷毀、廢棄紙張清運、辦公廳舍各項設備及課稅資料等搬遷運費20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58,6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4.分局長1人特別費54千元。 25.汰購郵資機1台98千元及投影機1台63千元，合計161千元。 26.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退休人員3人，每人每年6,000元，計需18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18,139
-----------	-------------------	------	--------

計畫內容：

- 1.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服務、訓練，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及稅務業務研究策劃。
- 2.所得稅、遺產稅及贈與稅案件之審查。
- 3.各稅案件複核、專案查核、交辦案件之調查及各核定案件之抽查。
- 4.各稅之徵收、劃解、退稅暨欠稅清理。
- 5.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審查與各稅違章案件之查緝。
- 6.違章、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及各稅法規之整理、執行與諮詢。
- 7.課稅資料蒐集、整理、歸戶、保管及申報收件計畫之規劃、擬定與執行。
- 8.以電子作業系統處理各項業務及辦理電作資訊人力訓練。

預期成果：

- 1.使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法令及正確之納稅觀念，期減少短漏報或欠稅情事發生，並藉以提高稽徵行政效率，增裕稅收。
- 2.建立納稅義務人誠實自動申報及會計制度觀念，以減少徵納雙方之紛爭。
- 3.提升查核品質，簡化稽徵程序，加強稽徵防杜逃漏，以達成預算目標。
- 4.迅速徵起核定稅額繳交國庫，並促進課稅公平、公正，以期改善納稅風氣。
- 5.鼓勵舉發逃漏稅以達公平課稅之目的。
- 6.合法、公平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並對各案予以分析、研究改進、維護稅制。
- 7.有效控制稅源並建立嚴謹資料保管及調案制度，作為勾稽查審作業之良好基礎及落實便民服務之工作。
- 8.推動稽徵業務全面自動化，建立完整課稅資料，提高作業品質，以發揮資訊作業效益，並供內部管理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	633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及為民服務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633		
2009 通訊費	5		1.設置免費服務專線電話、稅務語音服務及發送服務簡訊等通訊費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		2.宣導性別平等評審出席費暨舉辦為民服務訓練及志工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鐘點費4千元。
2051 物品	5		
2054 一般事務費	618		3.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購置為民服務工具書，訂閱各項雜誌與提供納稅義務人書寫所需文具等費用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		4.委請學生納稅服務隊協助納稅義務人申報綜合所得稅所需經費310千元。
			5.依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編列稅務志工服務隊所需補助交通及誤餐等經費52千元。
			6.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印製各項手冊、摺頁、海報、宣傳單、白皮書及報告等經費54千元。
			7.製作租稅教育宣傳短片、光碟片、燈箱及車廂(體)與室內電動字幕機維護等相關費用19千元。
			8.刊登報章雜誌與公告、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及其他媒體等政策宣導經費30千元。
			9.製作、設計各種文宣看板、標示牌及紅布條等廣告費用17千元。
			10.配合民俗節慶、民間社團、縣(市)政府及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18,1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其他機關舉辦各項租稅教育宣傳活動88千元。
			11.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業務所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研討會、傾聽民意座談會等，召開結算申報宣導會、設立申報服務處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等場地布置及工作人員宣導服務背心等42千元。
			12.配合法令增修或業務需要，各單位服務櫃台及相關設施環境布置、為民服務場所流程圖、標示牌更新或更修等費用6千元。
			13.辦理各項租稅教育、稅務講習、標竿學習與租稅宣導活動、業務輔導與考核及相關會議等旅費1千元。
02 直接稅稽徵	3,806	營所遺贈稅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之審查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3,806	綜所稅課	
2009 通訊費	373		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決(清)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審查；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加強會計師、代理記帳業者輔導及管理；辦理停歇業申報案件審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審法令講習；配合財政部頒定計畫，加強不合營業常規案件之查核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985		(1)郵寄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帳通知書、擴大書審案件調查補正通知書、滯報及怠報通知書等資料郵資104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22		(2)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申報案件、擴大書審案件、獨資合夥案件及未列選案件之查抄與整理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9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4		(3)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未列選案件及各項報備案件登錄與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43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2		(4)協助辦理營利事業申報及核定資料登打作業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84千元。
			(5)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審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18,1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申報書及帳冊之移送調卷等出差旅費1千元。</p> <p>(6)員工短程洽公所需車資2千元。</p> <p>2.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扣(免)繳憑單暨股利憑單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綜合所得稅審查業務及加強辦理各項專案查核，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執行業務者及幼兒園、養護(療養)院等其他所得調查核定；辦理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辦理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收入調查；加強扣繳檢查及輔導；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輔導外僑依法完成納稅義務；各項審查案件管制作業；辦理遺產及贈與稅調查核定業務，綜合所得稅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非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之編配及債權人查調債務人作業管制、書表請印等。</p> <p>(1)郵寄通知補件、執行業務、其他所得者之調帳通知書、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個案調查函證、輔導扣繳申報函、扣繳檢查通知函、代收外縣市申報書、處理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及非申報案件、扣免繳及媒體申報相關資料等郵資269千元。</p> <p>(2)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資料整理、裝冊及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00千元。</p> <p>(3)協助辦理扣免繳憑單、股利憑單及申報書之整理及裝冊等工作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07千元。</p> <p>(4)協助辦理異常案件所得資料、個案調查資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資料、扣繳檢查及輔導資料、遺產及贈與稅核課資料之整理、裝冊及編號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59千元。</p> <p>(5)各鄉鎮市區公所等協助輔導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經費395千元。</p> <p>(6)辦理直接稅案件稽徵、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27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18,1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	8,625	營所遺贈稅課、	(7)辦理綜合所得稅暨遺產及贈與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23千元。
2000 業務費	8,625	綜所稅課、銷售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項國稅徵收作業；稅款劃解繳庫作業；稅款退還作業；各項稅捐及罰鍰新舊欠稅清理作業；加強滯納、罰鍰案件移送及配合行政執行與鉅額欠稅追查作業等工作。
2009 通訊費	3,321	稅課、服務管理	1.郵寄各稅及違章補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處分書及相關書表等郵資2,303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79	課	2.郵寄退稅憑單、退稅憑單(支票)未兌領通知單、直撥退稅同意書、退稅通知單及30元以下廣告回信等郵資543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82		3.郵寄本年度、以前年度欠稅催繳繳款書及欠稅移送、銷案與撤案書等欠稅資料郵資475千元。
2051 物品	7		4.為辦理稅款徵起，向戶政、地政機關查調資料及申請指界之規費79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030		5.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劃撥退稅標符作業及退稅憑單之整理、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		6.協助辦理大批開徵期間繳款書及核定通知書寄發、資料核對點收、整理歸檔及登錄建檔等業務所需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86千元。
			7.協助辦理欠稅案件繳款書回執聯、送達證書及催繳作業相關資料之整理、裝訂、建檔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96千元。
			8.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及欠稅清理等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經費7千元。
			9.辦理新舊欠稅清理，印製欠稅移送函、滯納案件移送書及補發繳款書等49千元。
			10.辦理滯納罰鍰執行，印製支票分期繳納繳款書、滯納稅款暨罰鍰繳款書、郵政劃撥繳納通知書及工作日報表等13千元。
			11.辦理滯納罰鍰執行案件、舉辦欠稅執行業務聯繫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24千元。
			12.辦理欠稅執行案件郵寄欠稅資料及納稅義務人滯納稅款罰鍰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通知單、辦理不動產查封、拍賣、鑑價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18,1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間接稅稽徵	4,864	銷售稅課	、估價及其他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3,847千元。
2000 業務費	4,864		13.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及欠稅清理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97千元。
2009 通訊費	1,343		14.辦理各項國稅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理、配合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6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068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營業稅之稽徵與各稅違章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		1.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稽徵作業；辦理檢舉及密告案件查緝作業等。
2051 物品	94		(1)辦理一般查緝案件、涉嫌違章案件、專案查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通知納稅義務人到局備詢及各機關通報、查詢等郵資16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08		(2)貨物稅及菸酒稅廠商申請各項產品登記、變更、註銷及免稅原料申請銷案、外銷及軍用免稅貨物案件申請與銷案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申請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等郵資2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30		(3)協助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及查緝業務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21千元。
2081 運費	11		(4)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稽徵及違章檢舉密告查緝案件審查所需文具紙張、購置稅務法令書籍、期刊及工具書籍等經費58千元。
			(5)舉辦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法令研習與訓練及辦理專案查緝案件事前講習等各項費用5千元。
			(6)印製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菸酒稅稽徵各項定稿、貨物稅各項申報書表登記簿、繳款書，輔導貨物稅廠商申報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18,1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繳納作業手冊及各種相關書表等77千元。</p> <p>(7)辦理檢舉密告案件查緝，印製通知檢舉人通知函及各項查核定稿、表報、違章漏稅案件資料袋、案情分析及查緝計畫表、查緝案件處理及承辦登記簿、違章案件調查報告書與受理電話檢舉案件處理表等8千元。</p> <p>(8)免稅飲料品貨物、菸酒之價購與送驗費，涉嫌違章之飲料品、酒類價購與送驗費等7千元。</p> <p>(9)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暨期貨交易稅等案件稽徵、查核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千元。</p> <p>(10)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之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業務輔導與各稅檢舉案件查緝等出差旅費46千元。</p> <p>2.辦理營業稅課稅資料之蒐集、整理、管制及查核作業；辦理營業稅申報案件之收件及審查；受理審查營利事業稅籍資料異動申請案件；執行專案查核作業，加強稽徵遏止逃漏；加強輔導營業人誠實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稅款；執行統一發票查緝及異常案件之查核；統一發票之管理；加強營業稅退稅審核作業等。</p> <p>(1)辦理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查核通知營業人備詢、催繳取證、選案查核暨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等所需郵資1,154千元。</p> <p>(2)協助整理營業人稅籍異動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61千元。</p> <p>(3)協助整理營業稅申報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66千元。</p> <p>(4)協助蒐集查抄整理營業稅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50千元。</p> <p>(5)協助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及明細表整理、空白發票銷毀整理及移送登錄站登錄等</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18,1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70千元。
			(6)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營業稅稽徵及查核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10千元。
			(7)辦理營業稅案件查核及稽徵業務所需資料袋、業務用稅法、工具書籍、文具紙張及相關耗材等費用36千元。
			(8)辦理營業稅申報收件作業、講習及懇談會等相關費用11千元。
			(9)營利事業設立登記、註銷、變更、停復業申請表、附件告知單及免用統一發票貼紙等11千元。
			(10)印製營業稅401、403、404申報書及零稅率銷售額清單、繳款書暨加值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郵寄信封等84千元。
			(11)舉辦營業稅逃漏稅查核專案與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及研討等相關費用4千元。
			(12)辦理營業稅稅籍清查、管理、案件審查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84千元。
			(13)運接送營業稅申報書、進項憑證、銷毀發票及逾期課稅資料等運費11千元。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	211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等業務所需電腦主機房及周邊設備所耗電費211千元。
2000 業務費	211		
2006 水電費	211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合 計	258,600	18,139				276,739
1000 人事費	249,337	-				249,33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3,412	-				133,412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9,892	-				29,89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91	-				1,591
1030 獎金	34,714	-				34,714
1035 其他給與	4,327	-				4,327
1040 加班值班費	14,625	-				14,62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4,238	-				14,238
1055 保險	16,538	-				16,538
2000 業務費	9,084	18,139				27,223
2003 教育訓練費	55	-				55
2006 水電費	2,364	211				2,575
2009 通訊費	601	5,042				5,64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50	-				550
2024 稅捐及規費	-	79				79
2027 保險費	48	-				48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7,235				7,23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4				14
2051 物品	538	106				644
2054 一般事務費	2,788	5,278				8,06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5	-				15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08	-				1,808
2072 國內旅費	3	161				164
2081 運費	20	11				31
2084 短程車資	-	2				2
2093 特別費	54	-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161	-				161
3020 機械設備費	161	-				161
4000 獎補助費	18	-				18

各項費用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				1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3,41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9,89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591	
六、獎金	34,714	
七、其他給與	4,327	
八、加班值班費	14,625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238	
十一、保險	16,53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49,337	

財政部北區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0	6	1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81	181	-	-	-	-	-	-	2	4	1	1	1	1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181	181	-	-	-	-	-	-	2	4	1	1	1	1

稅局板橋分局
明細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	1	70	70	-	-	256	258	234,712	229,091	5,621	1. 本年度256人較上年度258人，減少工友2人，計淨減員額2人。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及「勞務承攬」部分，分述如下： (1) 「國稅稽徵業務」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9人，經費7,235千元，協助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資料整理及登錄等季節性、機械性且非屬行使公權力之工作。 (2) 「一般行政」及「國稅稽徵業務」業務計畫預計所需承攬人力6人，經費2,411千元，協助辦理辦公廳舍清潔、保全及駕駛等工作。
1	1	70	70	-	-	256	258	234,712	229,091	5,621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52

附 錄 三

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153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	162
三、人事費彙計表 -----	164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	166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16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6,418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包括稅務風紀查察、政風工作、人事業務、主計業務、財物之採購及保管、文書、檔案、印信、車輛及廳舍等之維護管理等事務。

預期成果：

1. 提供全體員工合理之工作環境，提高工作情緒，加強徵績。
2. 崇法務實，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年度預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68,166	人事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編列本分局職員130人、工友3人、技工1人、駕駛1人、聘用人員1人及約僱人員47人，共計183人所需之人事費168,166千元（含考績獎金8,147千元；服務獎章獎勵金25千元；年終加發一個半月工作獎金13,838千元；依據行政院訂定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所需退休人員之年終慰問金73千元等）。
1000 人事費	168,16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9,98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0,20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973		
1030 獎金	22,083		
1035 其他給與	3,000		
1040 加班值班費	10,42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222		
1055 保險	11,27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8,252	服務管理課等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出納及檔案管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稅務風紀之查察及維護，政風工作之策劃及執行等一般行政工作。 1. 考試分發人員參加基礎訓練、現職人員派赴訓練機構參加各項訓練、研習及對在職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之教材、住宿與交通暨報名費等費用25千元。 2. 辦公廳舍水電費2,942千元。 3. 公務聯繫用所需電話及郵資等費用525千元。 4. 影印機等事務設備租用服務費189千元。 5. 辦公大樓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費7千元。 6. 辦公廳舍財產保險費等計需23千元。 7. 辦理稅務行政事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帳簿、備查簿籍及業務用圖書等之購置費210千元。 8. 油料按機車6輛，全年度計需汽油1,872公升，每公升以25.6元編列，計需48千元。 9. 汰購一般公務所需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品140千元。 10. 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
2000 業務費	7,757		
2003 教育訓練費	25		
2006 水電費	2,942		
2009 通訊費	52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89		
2027 保險費	30		
2051 物品	398		
2054 一般事務費	2,87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90		
2081 運費	14		
2093 特別費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483		
3020 機械設備費	483		
4000 獎補助費	12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6,4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點第5點及有關機關文康活動經費編列之規定，計需258千元。</p> <p>11. 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27日公保字第1031060466號函及行政院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有關機關補助編制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之規定，所需健康檢查經費35千元（3,500元*10人）。</p> <p>12. 預算書、決算書、各式員工申請書表、報告表、套版紙、請購單、公文卷夾及信封等印刷費79千元。</p> <p>13. 辦公廳舍清潔費等1,038千元。</p> <p>14. 辦公大樓保全費1,383千元。</p> <p>15. 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布置，暨辦理兩性平等與員工協助方案相關事宜等費用3千元。</p> <p>16. 生飲水檢驗、冷卻水塔水質處理費、蓄水池清潔、辦公場所噴藥消毒、辦公環境綠化、標示牌及指示牌製作、公務用章戳、公款匯撥手續費、獎牌及員工識別證製作等經費76千元。</p> <p>17. 辦公廳舍及倉庫維護整修等經費100千元。</p> <p>18. 車輛養護費10千元。</p> <p>19. 辦公器具養護費108千元。</p> <p>20. 辦公大樓消防設備、電梯、中央冷氣空調、水電、機電、公共藝術品等設備保養及維護費用490千元。</p> <p>21. 舊年度檔案移送倉庫、銷毀、廢棄紙張清運、辦公廳舍各項設備及課稅資料等搬遷運費14千元。</p> <p>22. 分局長1人特別費54千元。</p> <p>23. 汰購數位式高速撕切表機1台483千元。</p> <p>24.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退休人員2人，每人每年6,000元，計需12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21,240
-----------	-------------------	------	--------

計畫內容：

- 1.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服務、訓練，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及稅務業務研究策劃。
- 2.所得稅、遺產稅及贈與稅案件之審查。
- 3.各稅案件複核、專案查核、交辦案件之調查及各核定案件之抽查。
- 4.各稅之徵收、劃解、退稅暨欠稅清理。
- 5.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審查與各稅違章案件之查緝。
- 6.違章、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及各稅法規之整理、執行與諮詢。
- 7.課稅資料蒐集、整理、歸戶、保管及申報收件計畫之規劃、擬定與執行。
- 8.以電子作業系統處理各項業務及辦理電作資訊人力訓練。

預期成果：

- 1.使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法令及正確之納稅觀念，期減少短漏報或欠稅情事發生，並藉以提高稽徵行政效率，增裕稅收。
- 2.建立納稅義務人誠實自動申報及會計制度觀念，以減少徵納雙方之紛爭。
- 3.提升查核品質，簡化稽徵程序，加強稽徵防杜逃漏，以達成預算目標。
- 4.迅速徵起核定稅額繳交國庫，並促進課稅公平、公正，以期改善納稅風氣。
- 5.鼓勵舉發逃漏稅以達公平課稅之目的。
- 6.合法、公平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並對各案予以分析、研究改進、維護稅制。
- 7.有效控制稅源並建立嚴謹資料保管及調案制度，作為勾稽查審作業之良好基礎及落實便民服務之工作。
- 8.推動稽徵業務全面自動化，建立完整課稅資料，提高作業品質，以發揮資訊作業效益，並供內部管理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	573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及為民服務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573		
2009 通訊費	5		1.設置免費服務專線電話、稅務語音服務及發送服務簡訊等通訊費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		2.宣導性別平等評審出席費暨舉辦為民服務訓練及志工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鐘點費3千元。
2051 物品	4		
2054 一般事務費	560		3.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購置為民服務工具書，訂閱各項雜誌與提供納稅義務人書寫所需文具等費用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		4.委請學生納稅服務隊協助納稅義務人申報綜合所得稅所需經費294千元。
			5.依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編列稅務志工服務隊所需補助交通及誤餐等經費46千元。
			6.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印製各項手冊、摺頁、海報、宣傳單、白皮書及報告等經費47千元。
			7.製作租稅教育宣傳短片、光碟片、燈箱及車廂(體)與室內電動字幕機維護等相關費用16千元。
			8.刊登報章雜誌與公告、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及其他媒體等政策宣導經費25千元。
			9.製作、設計各種文宣看板、標示牌及紅布條等廣告費用14千元。
			10.配合民俗節慶、民間社團、縣(市)政府及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21,24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其他機關舉辦各項租稅教育宣傳活動77千元。
			11.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業務所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研討會、傾聽民意座談會等，召開結算申報宣導會、設立申報服務處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等場地布置及工作人員宣導服務背心等36千元。
			12.配合法令增修或業務需要，各單位服務櫃台及相關設施環境布置、為民服務場所流程圖、標示牌更新或更修等費用5千元。
			13.辦理各項租稅教育、稅務講習、標竿學習與租稅宣導活動、業務輔導與考核及相關會議等旅費1千元。
02 直接稅稽徵	5,809	營所遺贈稅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之審查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5,809	綜所稅課	
2009 通訊費	380		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決(清)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審查；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加強會計師、代理記帳業者輔導及管理；辦理停歇業申報案件審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審法令講習；配合財政部頒定計畫，加強不合營業常規案件之查核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5,103		(1)郵寄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帳通知書、擴大書審案件調查補正通知書、滯報及怠報通知書等資料郵資9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01		(2)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申報案件、擴大書審案件、獨資合夥案件及未列選案件之查抄與整理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9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4		(3)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未列選案件及各項報備案件登錄與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57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		(4)協助辦理營利事業申報及核定資料登打作業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829千元。
			(5)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審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21,24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申報書及帳冊之移送調卷等出差旅費1千元。</p> <p>(6)員工短程洽公所需車資1千元。</p> <p>2.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扣(免)繳憑單暨股利憑單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綜合所得稅審查業務及加強辦理各項專案查核，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執行業務者及幼兒園、養護(療養)院等其他所得調查核定；辦理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辦理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收入調查；加強扣繳檢查及輔導；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輔導外僑依法完成納稅義務；各項審查案件管制作業；辦理遺產及贈與稅調查核定業務，綜合所得稅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非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之編配及債權人查調債務人作業管制、書表請印等。</p> <p>(1)郵寄通知補件、執行業務、其他所得者之調帳通知書、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個案調查函證、輔導扣繳申報函、扣繳檢查通知函、代收外縣市申報書、處理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及非申報案件、扣免繳及媒體申報相關資料等郵資287千元。</p> <p>(2)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資料整理、裝冊及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84千元。</p> <p>(3)協助辦理扣免繳憑單、股利憑單及申報書之整理及裝冊等工作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209千元。</p> <p>(4)協助辦理異常案件所得資料、個案調查資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資料、扣繳檢查及輔導資料、遺產及贈與稅核課資料之整理、裝冊及編號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126千元。</p> <p>(5)各鄉鎮市區公所等協助輔導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經費271千元。</p> <p>(6)辦理直接稅案件稽徵、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30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21,24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	7,647	營所遺贈稅課、 綜所稅課、銷售 稅課、服務管理 課	(7)辦理綜合所得稅暨遺產及贈與稅申報、 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 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23千元。
2000 業務費	7,647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項國稅徵收作業；稅款劃 解繳庫作業；稅款退還作業；各項稅捐及罰鍰 新舊欠稅清理作業；加強滯納、罰鍰案件移送 及配合行政執行與鉅額欠稅追查作業等工作。
2009 通訊費	3,065		1.郵寄各稅及違章補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 處分書及相關書表等郵資2,126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49		2.郵寄退稅憑單、退稅憑單(支票)未兌領通知 單、直撥退稅同意書、退稅通知單及30元以下 廣告回信等郵資501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020		3.郵寄本年度、以前年度欠稅催繳繳款書及欠 稅移送、銷案與撤案書等欠稅資料郵資438 千元。
2051 物品	5		4.為辦理稅款徵起，向戶政、地政機關查調資 料及申請指界之規費49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499		5.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劃撥退稅標符作業及退 稅憑單之整理、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1 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9		6.協助辦理大批開徵期間繳款書及核定通知書 寄發、資料核對點收、整理歸檔及登錄建檔 等業務所需僱用臨時人員經費659千元。
			7.協助辦理欠稅案件繳款書回執聯、送達證書 及催繳作業相關資料之整理、裝訂、建檔等 僱用臨時人員經費849千元。
			8.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及欠稅清理 等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經費5千元。
			9.辦理新舊欠稅清理，印製欠稅移送函、滯納 案件移送書及補發繳款書等30千元。
			10.辦理滯納罰鍰執行，印製支票分期繳納繳 款書、滯納稅款暨罰鍰繳款書、郵政劃撥 繳納通知書及工作日報表等8千元。
			11.辦理滯納罰鍰執行案件、舉辦欠稅執行業 務聯繫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17千元。
			12.辦理欠稅執行案件郵寄欠稅資料及納稅義 務人滯納稅款罰鍰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 行通知單、辦理不動產查封、拍賣、鑑價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21,24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間接稅稽徵	6,952	銷售稅課	、估價及其他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2,368千元。
2000 業務費	6,952		13.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及欠稅清理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76千元。
2009 通訊費	1,253		14.辦理各項國稅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理、配合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9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5,245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營業稅之稽徵與各稅違章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		1.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稽徵作業；辦理檢舉及密告案件查緝作業等。
2051 物品	86		(1)辦理一般查緝案件、涉嫌違章案件、專案查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通知納稅義務人到局備詢及各機關通報、查詢等郵資22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24		(2)貨物稅及菸酒稅廠商申請各項產品登記、變更、註銷及免稅原料申請銷案、外銷及軍用免稅貨物案件申請與銷案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申請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等郵資39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25		(3)協助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及查緝業務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890千元。
2081 運費	11		(4)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稽徵及違章檢舉密告查緝案件審查所需文具紙張、購置稅務法令書籍、期刊及工具書籍等經費55千元。
			(5)舉辦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法令研習與訓練及辦理專案查緝案件事前講習等各項費用5千元。
			(6)印製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菸酒稅稽徵各項定稿、貨物稅各項申報書表登記簿、繳款書，輔導貨物稅廠商申報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21,24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繳納作業手冊及各種相關書表等108千元。</p> <p>(7)辦理檢舉密告案件查緝，印製通知檢舉人通知函及各項查核定稿、表報、違章漏稅案件資料袋、案情分析及查緝計畫表、查緝案件處理及承辦登記簿、違章案件調查報告書與受理電話檢舉案件處理表等8千元。</p> <p>(8)免稅飲料品貨物、菸酒之價購與送驗費，涉嫌違章之飲料品、酒類價購與送驗費等7千元。</p> <p>(9)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暨期貨交易稅等案件稽徵、查核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千元。</p> <p>(10)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之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業務輔導與各稅檢舉案件查緝等出差旅費56千元。</p> <p>2.辦理營業稅課稅資料之蒐集、整理、管制及查核作業；辦理營業稅申報案件之收件及審查；受理審查營利事業稅籍資料異動申請案件；執行專案查核作業，加強稽徵遏止逃漏；加強輔導營業人誠實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稅款；執行統一發票查緝及異常案件之查核；統一發票之管理；加強營業稅退稅審核作業等。</p> <p>(1)辦理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查核通知營業人備詢、催繳取證、選案查核暨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等所需郵資994千元。</p> <p>(2)協助整理營業人稅籍異動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130千元。</p> <p>(3)協助整理營業稅申報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138千元。</p> <p>(4)協助蒐集查抄整理營業稅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112千元。</p> <p>(5)協助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及明細表整理、空白發票銷毀整理及移送登錄站登錄等</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21,24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僱用臨時人員經費975千元。
			(6)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營業稅稽徵及查核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8千元。
			(7)辦理營業稅案件查核及稽徵業務所需資料袋、業務用稅法、工具書籍、文具紙張及相關耗材等費用31千元。
			(8)辦理營業稅申報收件作業、講習及懇談會等相關費用9千元。
			(9)營利事業設立登記、註銷、變更、停復業申請表、附件告知單及免用統一發票貼紙等10千元。
			(10)印製營業稅401、403、404申報書及零稅率銷售額清單、繳款書暨加值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郵寄信封等73千元。
			(11)舉辦營業稅逃漏稅查核專案與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及研討等相關費用3千元。
			(12)辦理營業稅稅籍清查、管理、案件審查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69千元。
			(13)運接送營業稅申報書、進項憑證、銷毀發票及逾期課稅資料等運費11千元。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	259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等業務所需電腦主機房及周邊設備所耗電費259千元。
2000 業務費	259		
2006 水電費	259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合 計	176,418	21,240				197,658
1000 人事費	168,166	-				168,16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9,980	-				89,98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0,208	-				20,20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973	-				1,973
1030 獎金	22,083	-				22,083
1035 其他給與	3,000	-				3,000
1040 加班值班費	10,425	-				10,42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222	-				9,222
1055 保險	11,275	-				11,275
2000 業務費	7,757	21,240				28,997
2003 教育訓練費	25	-				25
2006 水電費	2,942	259				3,201
2009 通訊費	525	4,703				5,22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89	-				189
2024 稅捐及規費	-	49				49
2027 保險費	30	-				3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12,368				12,36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1				11
2051 物品	398	95				493
2054 一般事務費	2,872	3,584				6,45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8	-				11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90	-				490
2072 國內旅費	-	159				159
2081 運費	14	11				25
2084 短程車資	-	1				1
2093 特別費	54	-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483	-				483
3020 機械設備費	483	-				483
4000 獎補助費	12	-				12

中華民國110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				1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9,98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0,20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973	
六、獎金	22,083	
七、其他給與	3,000	
八、加班值班費	10,425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9,222	
十一、保險	11,27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68,166	

本 頁 空 白

財政部北區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0	6	1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30	130	-	-	-	-	-	-	3	3	1	1	1	1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130	130	-	-	-	-	-	-	3	3	1	1	1	1

稅局桃園分局
明細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	1	47	47	-	-	183	183	157,741	157,300	441	1. 本年度183人與上年度相同。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及「勞務承攬」部分，分述如下： (1) 「國稅稽徵業務」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2人，經費12,368千元，協助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資料整理及登錄等季節性、機械性且非屬行使公權力之工作。 (2) 「一般行政」業務計畫預計所需承攬人力4人，經費2,394千元，協助辦理辦公廳舍清潔及保全等工作。
1	1	47	47	-	-	183	183	157,741	157,300	441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68

附 錄 四

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169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	179
三、人事費彙計表 -----	180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	182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18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1,539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包括稅務風紀查察、政風工作、人事業務、主計業務、財物之採購及保管、文書、檔案、印信、車輛及廳舍等之維護管理等事務。

預期成果：

- 1.提供全體員工合理之工作環境，提高工作情緒，加強徵績。
- 2.崇法務實，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年度預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7,300	人事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編列本分局職員60人、工友1人、駕駛1人及約僱人員13人，共計75人所需之人事費77,300千元(含考績獎金5,281千元；服務獎章獎勵金40千元；年終加發一個半月工作獎金6,486千元等)。
1000 人事費	77,30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4,27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5,44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95		
1030 獎金	11,807		
1035 其他給與	1,237		
1040 加班值班費	4,24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436		
1055 保險	5,06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239	服務管理課等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出納及檔案管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稅務風紀之查察及維護，政風工作之策劃及執行等一般行政工作。 1.考試分發人員參加基礎訓練、現職人員派赴訓練機構參加各項訓練、研習及對在職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之教材、住宿與交通暨報名費等費用45千元。 2.辦公廳舍水電費1,688千元。 3.公務聯繫用所需電話及郵資等費用229千元。 4.影印機等事務設備租用服務費155千元。 5.辦公大樓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費11千元。 6.辦公廳舍財產保險費等計需16千元。 7.辦理稅務行政事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帳簿、備查簿籍及業務用圖書等之購置費90千元。 8.油料按機車2輛，全年度計需汽油624公升，每公升以25.6元編列，計需16千元。 9.汰購一般公務所需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品65千元。 10.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
2000 業務費	4,146		
2003 教育訓練費	45		
2006 水電費	1,688		
2009 通訊費	22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55		
2027 保險費	27		
2051 物品	171		
2054 一般事務費	1,02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98		
2072 國內旅費	5		
2081 運費	7		
2093 特別費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93		
3020 機械設備費	56		
3035 雜項設備費	37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1,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點第5點及有關機關文康活動經費編列之規定，計需105千元。</p> <p>11. 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27日公保字第1031060466號函及行政院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有關機關補助編制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之規定，所需健康檢查經費98千元（3,500元*28人）。</p> <p>12. 依建築法第77條及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費用等227千元。</p> <p>13. 預算書、決算書、各式員工申請書表、報告表、套版紙、請購單、公文卷夾及信封等印刷費9千元。</p> <p>14. 辦公廳舍清潔費等400千元。</p> <p>15. 辦公大樓保全費110千元。</p> <p>16. 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布置，暨辦理兩性平等與員工協助方案相關事宜等費用1千元。</p> <p>17. 生飲水檢驗、冷卻水塔水質處理費、蓄水池清潔、辦公場所噴藥消毒、辦公環境綠化、標示牌及指示牌製作、公務用章戳、公款匯撥手續費、獎牌及員工識別證製作等經費70千元。</p> <p>18. 辦公廳舍及倉庫維護整修等經費100千元。</p> <p>19. 車輛養護費3千元。</p> <p>20. 辦公器具養護費44千元。</p> <p>21. 辦公大樓消防設備、電梯、中央冷氣空調、水電、機電、公共藝術品等設備保養及維護費用598千元。</p> <p>22. 辦理公文交換作業、檔案銷毀、採購案件驗收、辦公廳舍興建及撥租用勘查、派員至各承印商監印、業務輔導考核、會計、出納及零用金檢查、列席立法院分組審查會議等旅費5千元。</p> <p>23. 舊年度檔案移送倉庫、銷毀、廢棄紙張清運、辦公廳舍各項設備及課稅資料等搬遷運費7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1,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4.分局長1人特別費54千元。 25.汰購電話交換擴充機組等56千元。 26.汰購飲水機2台37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7,736
-----------	-------------------	------	-------

計畫內容：

1. 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服務、訓練，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及稅務業務研究策劃。
2. 所得稅、遺產稅及贈與稅案件之審查。
3. 各稅案件複核、專案查核、交辦案件之調查及各核定案件之抽查。
4. 各稅之徵收、劃解、退稅暨欠稅清理。
5. 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審查與各稅違章案件之查緝。
6. 違章、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及各稅法規之整理、執行與諮詢。
7. 課稅資料蒐集、整理、歸戶、保管及申報收件計畫之規劃、擬定與執行。
8. 以電子作業系統處理各項業務及辦理電作資訊人力訓練。

預期成果：

1. 使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法令及正確之納稅觀念，期減少短漏報或欠稅情事發生，並藉以提高稽徵行政效率，增裕稅收。
2. 建立納稅義務人誠實自動申報及會計制度觀念，以減少徵納雙方之紛爭。
3. 提升查核品質，簡化稽徵程序，加強稽徵防杜逃漏，以達成預算目標。
4. 迅速徵起核定稅額繳交國庫，並促進課稅公平、公正，以期改善納稅風氣。
5. 鼓勵舉發逃漏稅以達公平課稅之目的。
6. 合法、公平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並對各案予以分析、研究改進、維護稅制。
7. 有效控制稅源並建立嚴謹資料保管及調案制度，作為勾稽查審作業之良好基礎及落實便民服務之工作。
8. 推動稽徵業務全面自動化，建立完整課稅資料，提高作業品質，以發揮資訊作業效益，並供內部管理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	196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及為民服務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196		
2009 通訊費	5		1. 設置免費服務專線電話、稅務語音服務及發送服務簡訊等通訊費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		2. 宣導性別平等評審出席費暨舉辦為民服務訓練及志工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鐘點費1千元。
2051 物品	1		
2054 一般事務費	186		3. 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購置為民服務工具書，訂閱各項雜誌與提供納稅義務人書寫所需文具等費用1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		4. 委請學生納稅服務隊協助納稅義務人申報綜合所得稅所需經費89千元。
			5. 依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編列稅務志工服務隊所需補助交通及誤餐等經費14千元。
			6. 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印製各項手冊、摺頁、海報、宣傳單、白皮書及報告等經費15千元。
			7. 製作租稅教育宣傳短片、光碟片、燈箱及車廂(體)與室內電動字幕機維護等相關費用5千元。
			8. 刊登報章雜誌與公告、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及其他媒體等政策宣導經費20千元。
			9. 製作、設計各種文宣看板、標示牌及紅布條等廣告費用5千元。
			10. 配合民俗節慶、民間社團、縣(市)政府及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7,73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直接稅稽徵	2,039	營所遺贈稅課、 綜所稅課	其他機關舉辦各項租稅教育宣傳活動24千元。
2000 業務費	2,039		11.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業務所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研討會、傾聽民意座談會等，召開結算申報宣導會、設立申報服務處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等場地布置及工作人員宣導服務背心等12千元。
2009 通訊費	147		12.配合法令增修或業務需要，各單位服務櫃台及相關設施環境布置、為民服務場所流程圖、標示牌更新或更修等費用2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712		13.辦理各項租稅教育、稅務講習、標竿學習與租稅宣導活動、業務輔導與考核及相關會議等旅費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65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之審查等工作。
2072 國內旅費	15		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決(清)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審查；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加強會計師、代理記帳業者輔導及管理；辦理停歇業申報案件審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審法令講習；配合財政部頒定計畫，加強不合營業常規案件之查核等。
			(1)郵寄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帳通知書、擴大書審案件調查補正通知書、滯報及怠報通知書等資料郵資34千元。
			(2)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申報案件、擴大書審案件、獨資合夥案件及未列選案件之查抄與整理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67千元。
			(3)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未列選案件及各項報備案件登錄與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54千元。
			(4)協助辦理營利事業申報及核定資料登打作業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78千元。
			(5)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審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7,73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申報書及帳冊之移送調卷等出差旅費2千元。</p> <p>2.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扣(免)繳憑單暨股利憑單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綜合所得稅審查業務及加強辦理各項專案查核，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執行業務者及幼兒園、養護(療養)院等其他所得調查核定；辦理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辦理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收入調查；加強扣繳檢查及輔導；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輔導外僑依法完成納稅義務；各項審查案件管制作業；辦理遺產及贈與稅調查核定業務，綜合所得稅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非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之編配及債權人查調債務人作業管制、書表請印等。</p> <p>(1)郵寄通知補件、執行業務、其他所得者之調帳通知書、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個案調查函證、輔導扣繳申報函、扣繳檢查通知函、代收外縣市申報書、處理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及非申報案件、扣免繳及媒體申報相關資料等郵資113千元。</p> <p>(2)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資料整理、裝冊及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29千元。</p> <p>(3)協助辦理扣免繳憑單、股利憑單及申報書之整理及裝冊等工作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06千元。</p> <p>(4)協助辦理異常案件所得資料、個案調查資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資料、扣繳檢查及輔導資料、遺產及贈與稅核課資料之整理、裝冊及編號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78千元。</p> <p>(5)各鄉鎮市區公所等協助輔導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經費149千元。</p> <p>(6)辦理直接稅案件稽徵、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6千元。</p> <p>(7)辦理綜合所得稅暨遺產及贈與稅申報、</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7,73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	2,680	營所遺贈稅課、綜所稅課、銷售稅課、服務管理課	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13千元。
2000 業務費	2,680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項國稅徵收作業；稅款劃解繳庫作業；稅款退還作業；各項稅捐及罰鍰新舊欠稅清理作業；加強滯納、罰鍰案件移送及配合行政執行與鉅額欠稅追查作業等工作。
2009 通訊費	1,386		1. 郵寄各稅及違章補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處分書及相關書表等郵資961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11		2. 郵寄退稅憑單、退稅憑單(支票)未兌領通知單、直撥退稅同意書、退稅通知單及30元以下廣告回信等郵資226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77		3. 郵寄本年度、以前年度欠稅催繳繳款書及欠稅移送、銷案與撤案書等欠稅資料郵資199千元。
2051 物品	2		4. 為辦理稅款徵起，向戶政、地政機關查調資料及申請指界之規費11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99		5. 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劃撥退稅標符作業及退稅憑單之整理、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7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		6. 協助辦理大批開徵期間繳款書及核定通知書寄發、資料核對點收、整理歸檔及登錄建檔等業務所需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21千元。
			7. 協助辦理欠稅案件繳款書回執聯、送達證書及催繳作業相關資料之整理、裝訂、建檔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84千元。
			8. 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及欠稅清理等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經費2千元。
			9. 辦理新舊欠稅清理，印製欠稅移送函、滯納案件移送書及補發繳款書等7千元。
			10. 辦理滯納罰鍰執行，印製支票分期繳納繳款書、滯納稅款暨罰鍰繳款書、郵政劃撥繳納通知書及工作日報表等2千元。
			11. 辦理滯納罰鍰執行案件、舉辦欠稅執行業務聯繫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11千元。
			12. 辦理欠稅執行案件郵寄欠稅資料及納稅義務人滯納稅款罰鍰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通知單、辦理不動產查封、拍賣、鑑價、估價及其他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7,73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用等553千元。		
			13.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及欠稅清理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26千元。		
			14.辦理各項國稅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理、配合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5千元。		
04 間接稅稽徵	2,671	銷售稅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營業稅之稽徵與各稅違章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2,671		1.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稽徵作業；辦理檢舉及密告案件查緝作業等。		
2009 通訊費	693		(1)辦理一般查緝案件、涉嫌違章案件、專案查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通知納稅義務人到局備詢及各機關通報、查詢等郵資289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758		(2)貨物稅及菸酒稅廠商申請各項產品登記、變更、註銷及免稅原料申請銷案、外銷及軍用免稅貨物案件申請與銷案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申請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等郵資2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		(3)協助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及查緝業務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98千元。		
2051 物品	37		(4)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稽徵及違章檢舉密告查緝案件審查所需文具紙張、購置稅務法令書籍、期刊及工具書籍等經費2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03		(5)舉辦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法令研習與訓練及辦理專案查緝案件事前講習等各項費用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73		(6)印製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菸酒稅稽徵各項定稿、貨物稅各項申報書表登記簿、繳款書，輔導貨物稅廠商申報繳納作業手冊及各種相關書表等50千元		
2081 運費	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7,73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p> <p>(7)辦理檢舉密告案件查緝，印製通知檢舉人通知函及各項查核定稿、表報、違章漏稅案件資料袋、案情分析及查緝計畫表、查緝案件處理及承辦登記簿、違章案件調查報告書與受理電話檢舉案件處理表等4千元。</p> <p>(8)免稅飲料品貨物、菸酒之價購與送驗費，涉嫌違章之飲料品、酒類價購與送驗費等7千元。</p> <p>(9)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暨期貨交易稅等案件稽徵、查核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千元。</p> <p>(10)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之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業務輔導與各稅檢舉案件查緝等出差旅費38千元。</p> <p>2.辦理營業稅課稅資料之蒐集、整理、管制及查核作業；辦理營業稅申報案件之收件及審查；受理審查營利事業稅籍資料異動申請案件；執行專案查核作業，加強稽徵遏止逃漏；加強輔導營業人誠實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稅款；執行統一發票查緝及異常案件之查核；統一發票之管理；加強營業稅退稅審核作業等。</p> <p>(1)辦理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查核通知營業人備詢、催繳取證、選案查核暨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等所需郵資379千元。</p> <p>(2)協助整理營業人稅籍異動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79千元。</p> <p>(3)協助整理營業稅申報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82千元。</p> <p>(4)協助蒐集查抄整理營業稅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73千元。</p> <p>(5)協助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及明細表整理、空白發票銷毀整理及移送登錄站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26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7,73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營業稅稽徵及查核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3千元。
			(7)辦理營業稅案件查核及稽徵業務所需資料袋、業務用稅法、工具書籍、文具紙張及相關耗材等費用12千元。
			(8)辦理營業稅申報收件作業、講習及懇談會等相關費用3千元。
			(9)營利事業設立登記、註銷、變更、停復業申請表、附件告知單及免用統一發票貼紙等4千元。
			(10)印製營業稅401、403、404申報書及零稅率銷售額清單、繳款書暨加值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郵寄信封等28千元。
			(11)舉辦營業稅逃漏稅查核專案與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及研討等相關費用1千元。
			(12)辦理營業稅稅籍清查、管理、案件審查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35千元。
			(13)運接送營業稅申報書、進項憑證、銷毀發票及逾期課稅資料等運費4千元。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	150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等業務所需電腦主機房及周邊設備所耗電費150千元。
2000 業務費	150		
2006 水電費	150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合 計	81,539	7,736				89,275
1000 人事費	77,300	-				77,30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4,270	-				44,27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5,447	-				5,44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95	-				795
1030 獎金	11,807	-				11,807
1035 其他給與	1,237	-				1,237
1040 加班值班費	4,247	-				4,24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436	-				4,436
1055 保險	5,061	-				5,061
2000 業務費	4,146	7,736				11,882
2003 教育訓練費	45	-				45
2006 水電費	1,688	150				1,838
2009 通訊費	229	2,231				2,46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55	-				155
2024 稅捐及規費	-	11				11
2027 保險費	27	-				27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4,147				4,14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4				4
2051 物品	171	40				211
2054 一般事務費	1,020	1,053				2,07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7	-				4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98	-				598
2072 國內旅費	5	96				101
2081 運費	7	4				11
2093 特別費	54	-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93	-				93
3020 機械設備費	56	-				56
3035 雜項設備費	37	-				37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竹北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4,27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5,44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95	
六、獎金	11,807	
七、其他給與	1,237	
八、加班值班費	4,247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4,436	
十一、保險	5,061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77,300	

本 頁 空 白

財政部北區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0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6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60	59	-	-	-	-	-	-	1	1	-	-	1	1
		1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60	59	-	-	-	-	-	-	1	1	-	-	1	1

稅局竹北分局
明細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13	13	-	-	75	74	73,053	71,689	1,364	1. 本年度75人較上年度74人，增加職員1人，計淨增員額1人。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及「勞務承攬」部分，分述如下： (1) 「國稅稽徵業務」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1人，經費4,147千元，協助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資料整理及登錄等季節性、機械性且非屬行使公權力之工作。 (2) 「一般行政」業務計畫預計所需承攬人力1人，經費400千元，協助辦理辦公廳舍清潔等工作。
-	-	13	13	-	-	75	74	73,053	71,689	1,364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84

附 錄 五

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185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	195
三、人事費彙計表 -----	196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	198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200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0,782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包括稅務風紀查察、政風工作、人事管理、主計業務、財物之採購及保管、文書、檔案、印信、車輛及廳舍等之維護管理等事務。

預期成果：

1. 提供全體員工合理之工作環境，提高工作情緒，加強徵績。
2. 崇法務實，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年度預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5,329	人事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編列本分局職員77人、工友2人、技工2人、駕駛1人及約僱人員27人，共計109人所需之人事費105,329千元(含考績獎金6,590千元；服務獎章獎勵金35千元；年終加發一個半月工作獎金8,649千元)。
1000 人事費	105,32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6,627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1,31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03		
1030 獎金	15,274		
1035 其他給與	1,841		
1040 加班值班費	5,19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863		
1055 保險	7,21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453	服務管理課等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出納及檔案管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稅務風紀之查察及維護，政風工作之策劃及執行等一般行政工作。 1. 考試分發人員參加基礎訓練、現職人員派赴訓練機構參加各項訓練、研習及對在職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之教材、住宿與交通暨報名費等費用50千元。 2. 辦公廳舍水電費707千元。 3. 公務聯繫用所需電話及郵資等費用298千元。 4. 影印機等事務設備租用服務費400千元。 5. 辦公大樓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費9千元。 6. 辦公廳舍財產保險費等計需21千元。 7. 辦理稅務行政事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帳簿、備查簿籍及業務用圖書等之購置費145千元。 8. 油料按機車6輛，全年度計需汽油1,872公升，每公升以25.6元編列，計需48千元。 9. 汰購一般公務所需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品85千元。 10. 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
2000 業務費	5,094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2006 水電費	707		
2009 通訊費	29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0		
2027 保險費	30		
2051 物品	278		
2054 一般事務費	2,70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90		
2072 國內旅費	5		
2081 運費	8		
2093 特別費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359		
3035 雜項設備費	359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0,78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點第5點及有關機關文康活動經費編列之規定，計需153千元。</p> <p>11. 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27日公保字第1031060466號函及行政院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有關機關補助編制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之規定，所需健康檢查經費28千元（3,500元*8人）。</p> <p>12. 依建築法第77條及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費用等107千元。</p> <p>13. 預算書、決算書、各式員工申請書表、報告表、套版紙、請購單、公文卷夾及信封等印刷費17千元。</p> <p>14. 辦公廳舍清潔費等585千元。</p> <p>15. 辦公大樓保全費515千元。</p> <p>16. 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布置，暨辦理兩性平等與員工協助方案相關事宜等費用1千元。</p> <p>17. 生飲水檢驗、冷卻水塔水質處理費、蓄水池清潔、辦公場所噴藥消毒、辦公環境綠化、標示牌及指示牌製作、公務用章戳、公款匯撥手續費、獎牌及員工識別證製作等經費43千元。</p> <p>18. 循促參等模式興建辦公廳舍之規劃經費1,252千元。</p> <p>19. 辦公廳舍及倉庫維護整修等經費100千元。</p> <p>20. 車輛養護費10千元。</p> <p>21. 辦公器具養護費63千元。</p> <p>22. 辦公大樓消防設備、電梯、中央冷氣空調、水電、機電、公共藝術品等設備保養及維護費用390千元。</p> <p>23. 辦理公文交換作業、檔案銷毀、採購案件驗收、辦公廳舍興建及撥租用勘查、派員至各承印商監印、業務輔導考核、會計、出納及零用金檢查、列席立法院分組審查會議等旅費5千元。</p> <p>24. 舊年度檔案移送倉庫、銷毀、廢棄紙張清</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0,78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運、辦公廳舍各項設備及課稅資料等搬遷運費8千元。</p> <p>25.分局長1人特別費54千元。</p> <p>26.汰購冷氣機4台273千元、電動打孔機1台48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38千元，合計359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9,472
-----------	-------------------	------	-------

計畫內容：

- 1.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服務、訓練，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及稅務業務研究策劃。
- 2.所得稅、遺產稅及贈與稅案件之審查。
- 3.各稅案件複核、專案查核、交辦案件之調查及各核定案件之抽查。
- 4.各稅之徵收、劃解、退稅暨欠稅清理。
- 5.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審查與各稅違章案件之查緝。
- 6.違章、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及各稅法規之整理、執行與諮詢。
- 7.課稅資料蒐集、整理、歸戶、保管及申報收件計畫之規畫、擬定與執行。
- 8.以電子作業系統處理各項業務及辦理電作資訊人力訓練。

預期成果：

- 1.使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法令及正確之納稅觀念，期減少短漏報或欠稅情事發生，並藉以提高稽徵行政效率，增裕稅收。
- 2.建立納稅義務人誠實自動申報及會計制度觀念，以減少徵納雙方之紛爭。
- 3.提升查核品質，簡化稽徵程序，加強稽徵防杜逃漏，以達成預算目標。
- 4.迅速徵起核定稅額繳交國庫，並促進課稅公平、公正，以期改善納稅風氣。
- 5.鼓勵舉發逃漏稅以達公平課稅之目的。
- 6.合法、公平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並對各案予以分析、研究改進、維護稅制。
- 7.有效控制稅源並建立嚴謹資料保管及調案制度，作為勾稽查審作業之良好基礎及落實便民服務之工作。
- 8.推動稽徵業務全面自動化，建立完整課稅資料，提高作業品質，以發揮資訊作業效益，並供內部管理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	290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及為民服務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290		
2009 通訊費	5		1.設置免費服務專線電話、稅務語音服務及發送服務簡訊等通訊費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		2.宣導性別平等評審出席費暨舉辦為民服務訓練及志工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鐘點費1千元。
2051 物品	2		
2054 一般事務費	279		3.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購置為民服務工具書，訂閱各項雜誌與提供納稅義務人書寫所需文具等費用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		4.委請學生納稅服務隊協助納稅義務人申報綜合所得稅所需經費171千元。
			5.依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編列稅務志工服務隊所需補助交通及誤餐等經費17千元。
			6.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印製各項手冊、摺頁、海報、宣傳單、白皮書及報告等經費17千元。
			7.製作租稅教育宣傳短片、光碟片、燈箱及車廂(體)與室內電動字幕機維護等相關費用6千元。
			8.刊登報章雜誌與公告、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及其他媒體等政策宣導經費20千元。
			9.製作、設計各種文宣看板、標示牌及紅布條等廣告費用5千元。
			10.配合民俗節慶、民間社團、縣(市)政府及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9,4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直接稅稽徵	2,735	營所遺贈稅課、 綜所稅課	其他機關舉辦各項租稅教育宣傳活動28千元。
2000 業務費	2,735		11.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業務所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研討會、傾聽民意座談會等，召開結算申報宣導會、設立申報服務處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等場地布置及工作人員宣導服務背心等13千元。
2009 通訊費	200		12.配合法令增修或業務需要，各單位服務櫃台及相關設施環境布置、為民服務場所流程圖、標示牌更新或更修等費用2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417		13.辦理各項租稅教育、稅務講習、標竿學習與租稅宣導活動、業務輔導與考核及相關會議等旅費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00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之審查等工作。
2072 國內旅費	17		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決(清)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審查；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加強會計師、代理記帳業者輔導及管理；辦理停歇業申報案件審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審法令講習；配合財政部頒定計畫，加強不合營業常規案件之查核等。
2084 短程車資	1		(1)郵寄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帳通知書、擴大書審案件調查補正通知書、滯報及怠報通知書等資料郵資41千元。
			(2)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申報案件、擴大書審案件、獨資合夥案件及未列選案件之查抄與整理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36千元。
			(3)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未列選案件及各項報備案件登錄與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58千元。
			(4)協助辦理營利事業申報及核定資料登打作業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93千元。
			(5)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審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9,4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申報書及帳冊之移送調卷等出差旅費2千元。</p> <p>(6)員工短程洽公所需車資1千元。</p> <p>2.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扣(免)繳憑單暨股利憑單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綜合所得稅審查業務及加強辦理各項專案查核，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執行業務者及幼兒園、養護(療養)院等其他所得調查核定；辦理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辦理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收入調查；加強扣繳檢查及輔導；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輔導外僑依法完成納稅義務；各項審查案件管制作業；辦理遺產及贈與稅調查核定業務，綜合所得稅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非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之編配及債權人查調債務人作業管制、書表請印等。</p> <p>(1)郵寄通知補件、執行業務、其他所得者之調帳通知書、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個案調查函證、輔導扣繳申報函、扣繳檢查通知函、代收外縣市申報書、處理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及非申報案件、扣免繳及媒體申報相關資料等郵資159千元。</p> <p>(2)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資料整理、裝冊及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24千元。</p> <p>(3)協助辦理扣免繳憑單、股利憑單及申報書之整理及裝冊等工作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73千元。</p> <p>(4)協助辦理異常案件所得資料、個案調查資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資料、扣繳檢查及輔導資料、遺產及贈與稅核課資料之整理、裝冊及編號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33千元。</p> <p>(5)辦理直接稅案件稽徵、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00千元。</p> <p>(6)辦理綜合所得稅暨遺產及贈與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9,4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	3,126	營所遺贈稅課、	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15千元。
2000 業務費	3,126	綜所稅課、銷售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項國稅徵收作業；稅款劃解繳庫作業；稅款退還作業；各項稅捐及罰鍰新舊欠稅清理作業；加強滯納、罰鍰案件移送及配合行政執行與鉅額欠稅追查作業等工作。
2009 通訊費	1,544	稅課、服務管理課	1. 郵寄各稅及違章補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處分書及相關書表等郵資1,071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11		2. 郵寄退稅憑單、退稅憑單(支票)未兌領通知單、直撥退稅同意書、退稅通知單及30元以下廣告回信等郵資252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957		3. 郵寄本年度、以前年度欠稅催繳繳款書及欠稅移送、銷案與撤案書等欠稅資料郵資221千元。
2051 物品	2		4. 為辦理稅款徵起，向戶政、地政機關查調資料及申請指界之規費11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607		5. 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劃撥退稅標符作業及退稅憑單之整理、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4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		6. 協助辦理大批開徵期間繳款書及核定通知書寄發、資料核對點收、整理歸檔及登錄建檔等業務所需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12千元。
			7. 協助辦理欠稅案件繳款書回執聯、送達證書及催繳作業相關資料之整理、裝訂、建檔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02千元。
			8. 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及欠稅清理等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經費2千元。
			9. 辦理新舊欠稅清理，印製欠稅移送函、滯納案件移送書及補發繳款書等7千元。
			10. 辦理滯納罰鍰執行，印製支票分期繳納繳款書、滯納稅款暨罰鍰繳款書、郵政劃撥繳納通知書及工作日報表等2千元。
			11. 辦理滯納罰鍰執行案件、舉辦欠稅執行業務聯繫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11千元。
			12. 辦理欠稅執行案件郵寄欠稅資料及納稅義務人滯納稅款罰鍰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通知單、辦理不動產查封、拍賣、鑑價、估價及其他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560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9,4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間接稅稽徵	3,257	銷售稅課	13. 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及欠稅清理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27千元。
2000 業務費	3,257		14. 辦理各項國稅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理、配合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5千元。
2009 通訊費	570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營業稅之稽徵與各稅違章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484		1. 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稽徵作業；辦理檢舉及密告案件查緝作業等。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		(1) 辦理一般查緝案件、涉嫌違章案件、專案查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通知納稅義務人到局備詢及各機關通報、查詢等郵資92千元。
2051 物品	44		(2) 貨物稅及菸酒稅廠商申請各項產品登記、變更、註銷及免稅原料申請銷案、外銷及軍用免稅貨物案件申請與銷案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申請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等郵資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86		(3) 協助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及查緝業務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21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4		(4) 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稽徵及違章檢舉密告查緝案件審查所需文具紙張、購置稅務法令書籍、期刊及工具書籍等經費29千元。
2081 運費	5		(5) 舉辦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法令研習與訓練及辦理專案查緝案件事前講習等各項費用5千元。
			(6) 印製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菸酒稅稽徵各項定稿、貨物稅各項申報書表登記簿、繳款書，輔導貨物稅廠商申報繳納作業手冊及各種相關書表等24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9,4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7)辦理檢舉密告案件查緝，印製通知檢舉人通知函及各項查核定稿、表報、違章漏稅案件資料袋、案情分析及查緝計畫表、查緝案件處理及承辦登記簿、違章案件調查報告書與受理電話檢舉案件處理表等6千元。</p> <p>(8)免稅飲料品貨物、菸酒之價購與送驗費，涉嫌違章之飲料品、酒類價購與送驗費等5千元。</p> <p>(9)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暨期貨交易稅等案件稽徵、查核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千元。</p> <p>(10)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之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業務輔導與各稅檢舉案件查緝等出差旅費26千元。</p> <p>2.辦理營業稅課稅資料之蒐集、整理、管制及查核作業；辦理營業稅申報案件之收件及審查；受理審查營利事業稅籍資料異動申請案件；執行專案查核作業，加強稽徵遏止逃漏；加強輔導營業人誠實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稅款；執行統一發票查緝及異常案件之查核；統一發票之管理；加強營業稅退稅審核作業等。</p> <p>(1)辦理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查核通知營業人備詢、催繳取證、選案查核暨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等所需郵資472千元。</p> <p>(2)協助整理營業人稅籍異動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35千元。</p> <p>(3)協助整理營業稅申報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39千元。</p> <p>(4)協助蒐集查抄整理營業稅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527千元。</p> <p>(5)協助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及明細表整理、空白發票銷毀整理及移送登錄站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62千元。</p> <p>(6)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9,4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營業稅稽徵及查核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4千元。
			(7)辦理營業稅案件查核及稽徵業務所需資料袋、業務用稅法、工具書籍、文具紙張及相關耗材等費用15千元。
			(8)辦理營業稅申報收件作業、講習及懇談會等相關費用4千元。
			(9)營利事業設立登記、註銷、變更、停復業申請表、附件告知單及免用統一發票貼紙等5千元。
			(10)印製營業稅401、403、404申報書及零稅率銷售額清單、繳款書暨加值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郵寄信封等34千元。
			(11)舉辦營業稅逃漏稅查核專案與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及研討等相關費用2千元。
			(12)辦理營業稅稅籍清查、管理、案件審查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38千元。
			(13)運接送營業稅申報書、進項憑證、銷毀發票及逾期課稅資料等運費5千元。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	64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等業務所需電腦主機房及周邊設備所耗電費64千元。
2000 業務費	64		
2006 水電費	6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合 計	110,782	9,472				120,254
1000 人事費	105,329	-				105,32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6,627	-				56,627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1,313	-				11,31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03	-				2,003
1030 獎金	15,274	-				15,274
1035 其他給與	1,841	-				1,841
1040 加班值班費	5,197	-				5,19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863	-				5,863
1055 保險	7,211	-				7,211
2000 業務費	5,094	9,472				14,566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				50
2006 水電費	707	64				771
2009 通訊費	298	2,319				2,61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0	-				400
2024 稅捐及規費	-	11				11
2027 保險費	30	-				3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5,858				5,85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5				5
2051 物品	278	48				326
2054 一般事務費	2,701	1,072				3,77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3	-				7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90	-				390
2072 國內旅費	5	89				94
2081 運費	8	5				13
2084 短程車資	-	1				1
2093 特別費	54	-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359	-				359
3035 雜項設備費	359	-				359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竹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6,62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1,31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003	
六、獎金	15,274	
七、其他給與	1,841	
八、加班值班費	5,197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863	
十一、保險	7,211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5,329	

本 頁 空 白

財政部北區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0	6	1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77	77	-	-	-	-	-	-	2	2	2	2	1	1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77	77	-	-	-	-	-	-	2	2	2	2	1	1

稅局新竹分局
明細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27	27	-	-	109	109	100,132	100,831	-699	1. 本年度109人與上年度相同。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及「勞務承攬」部分，分述如下： (1) 「國稅稽徵業務」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5人，經費5,858千元，協助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資料整理及登錄等季節性、機械性且非屬行使公權力之工作。 (2) 「一般行政」業務計畫預計所需承攬人力1人，經費520千元，協助辦理辦公廳舍清潔等工作。
-	-	27	27	-	-	109	109	100,132	100,831	-699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200

附 錄 六

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20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	211
三、人事費彙計表 -----	213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	214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216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5,204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包括稅務風紀查察、政風工作、人事業務、主計業務、財物之採購及保管、文書、檔案、印信、車輛及廳舍等之維護管理等事務。

預期成果：

1. 提供全體員工合理之工作環境，提高工作情緒，加強徵績。
2. 崇法務實，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年度預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2,216	人事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編列本分局職員45人、工友1人、技工1人及約僱人員15人，共計62人所需之人事費62,216千元(含考績獎金3,945千元；服務獎章獎勵金20千元；年終加發一個半月工作獎金5,119千元等)。
1000 人事費	62,21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55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28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95		
1030 獎金	9,084		
1035 其他給與	1,010		
1040 加班值班費	2,82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519		
1055 保險	4,14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988	服務管理課等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出納及檔案管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稅務風紀之查察及維護，政風工作之策劃及執行等一般行政工作。 1. 考試分發人員參加基礎訓練、現職人員派赴訓練機構參加各項訓練、研習及對在職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之教材、住宿與交通暨報名費等費用45千元。 2. 辦公廳舍水電費5千元。 3. 公務聯繫用所需電話及郵資等費用149千元。 4. 辦公廳舍等租金306千元。 5. 影印機等事務設備租用服務費186千元。 6. 辦公大樓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費4千元。 7. 辦公廳舍財產保險費等計需6千元。 8. 辦理稅務行政事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帳簿、備查簿籍及業務用圖書等之購置費90千元。 9. 依據經濟部109年至112年接續「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辦理辦公廳舍照明燈具汰換116千元。 10. 油料按機車3輛，全年度計需汽油936公升
2000 業務費	2,532		
2003 教育訓練費	45		
2006 水電費	5		
2009 通訊費	14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92		
2027 保險費	10		
2051 物品	292		
2054 一般事務費	1,08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3		
2072 國內旅費	5		
2081 運費	5		
2093 特別費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450		
3020 機械設備費	44		
3035 雜項設備費	406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5,20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6		，每公升以25.6元編列，計需24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6		11.汰購一般公務所需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品62千元。 12.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第5點及有關機關文康活動經費編列之規定，計需84千元。 13.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27日公保字第1031060466號函及行政院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有關機關補助編制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之規定，所需健康檢查經費35千元（3,500元*10人）。 14.依建築法第77條及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費用等43千元。 15.預算書、決算書、各式員工申請書表、報告表、套版紙、請購單、公文卷夾及信封等印刷費12千元。 16.辦公廳舍清潔費等486千元。 17.辦公大樓保全費388千元。 18.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佈置，暨辦理兩性平等與員工協助方案相關事宜等費用1千元。 19.生飲水檢驗、冷卻水塔水質處理費、蓄水池清潔、辦公場所噴藥消毒、辦公環境綠化、標示牌及指示牌製作、公務用章戳、公款匯撥手續費、獎牌及員工識別證製作等經費32千元。 20.辦公廳舍及倉庫維護整修等經費100千元。 21.車輛養護費5千元。 22.辦公器具養護費36千元。 23.辦公大樓消防設備、電梯、中央冷氣空調、水電、機電、公共藝術品等設備保養及維護費用253千元。 24.辦理公文交換作業、檔案銷毀、採購案件驗收、辦公廳舍興建及撥租用勘查、派員至各承印商監印、業務輔導考核、會計、出納及零用金檢查、列席立法院分組審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5,20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會議等旅費5千元。</p> <p>25.舊年度檔案移送倉庫、銷毀、廢棄紙張清運、辦公廳舍各項設備及課稅資料等搬遷運費5千元。</p> <p>26.分局長1人特別費54千元。</p> <p>27.汰購監視設備44千元。</p> <p>28.汰購電動釘書機2台56千元及冷氣機6台350千元，合計406千元。</p> <p>29.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退休人員1人，每人每年6,000元，計需6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4,644
-----------	-------------------	------	-------

計畫內容：

- 1.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服務、訓練，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及稅務業務研究策劃。
- 2.所得稅、遺產稅及贈與稅案件之審查。
- 3.各稅案件複核、專案查核、交辦案件之調查及各核定案件之抽查。
- 4.各稅之徵收、劃解、退稅暨欠稅清理。
- 5.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審查與各稅違章案件之查緝。
- 6.違章、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及各稅法規之整理、執行與諮詢。
- 7.課稅資料蒐集、整理、歸戶、保管及申報收件計畫之規劃、擬定與執行。
- 8.以電子作業系統處理各項業務及辦理電作資訊人力訓練。

預期成果：

- 1.使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法令及正確之納稅觀念，期減少短漏報或欠稅情事發生，並藉以提高稽徵行政效率，增裕稅收。
- 2.建立納稅義務人誠實自動申報及會計制度觀念，以減少徵納雙方之紛爭。
- 3.提升查核品質，簡化稽徵程序，加強稽徵防杜逃漏，以達成預算目標。
- 4.迅速徵起核定稅額繳交國庫，並促進課稅公平、公正，以期改善納稅風氣。
- 5.鼓勵舉發逃漏稅以達公平課稅之目的。
- 6.合法、公平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並對各案予以分析、研究改進、維護稅制。
- 7.有效控制稅源並建立嚴謹資料保管及調案制度，作為勾稽查審作業之良好基礎及落實便民服務之工作。
- 8.推動稽徵業務全面自動化，建立完整課稅資料，提高作業品質，以發揮資訊作業效益，並供內部管理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	90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及為民服務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90		
2009 通訊費	5		1.設置免費服務專線電話、稅務語音服務及發送服務簡訊等通訊費5千元。
2051 物品	1		2.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購置為民服務工具書，訂閱各項雜誌與提供納稅義務人書寫所需文具等費用1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81		3.委請學生納稅服務隊協助納稅義務人申報綜合所得稅所需經費29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		4.依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編列稅務志工服務隊所需補助交通及誤餐等經費6千元。
			5.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印製各項手冊、摺頁、海報、宣傳單、白皮書及報告等經費6千元。
			6.製作租稅教育宣傳短片、光碟片、燈箱及車廂(體)與室內電動字幕機維護等相關費用2千元。
			7.刊登報章雜誌與公告、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及其他媒體等政策宣導經費20千元。
			8.製作、設計各種文宣看板、標示牌及紅布條等廣告費用2千元。
			9.配合民俗節慶、民間社團、縣(市)政府及其他機關舉辦各項租稅教育宣傳活動10千元。
			10.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業務所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研討會、傾聽民意座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4,64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直接稅稽徵	1,250	營所遺贈稅課、	談會等，召開結算申報宣導會、設立申報服務處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等場地佈置及工作人員宣導服務背心等5千元。
2000 業務費	1,250	綜所稅課	11.配合法令增修或業務需要，各單位服務櫃台及相關設施環境布置、為民服務場所流程圖、標示牌更新或更修等費用1千元。
2009 通訊費	56		12.辦理各項租稅教育、稅務講習、標竿學習與租稅宣導活動、業務輔導與考核及相關會議等旅費3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83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之審查等工作。
2054 一般事務費	3		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決(清)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審查；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加強會計師、代理記帳業者輔導及管理；辦理停歇業申報案件審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審法令講習；配合財政部頒定計畫，加強不合營業常規案件之查核等。
2072 國內旅費	8		(1)郵寄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帳通知書、擴大書審案件調查補正通知書、滯報及怠報通知書等資料郵資15千元。
			(2)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申報案件、擴大書審案件、獨資合夥案件及未列選案件之查抄與整理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16千元。
			(3)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未列選案件及各項報備案件登錄與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75千元。
			(4)協助辦理營利事業申報及核定資料登打作業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92千元。
			(5)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申報書及帳冊之移送調卷等出差旅費1千元。
			2.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扣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4,64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免)繳憑單暨股利憑單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綜合所得稅審查業務及加強辦理各項專案查核，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執行業務者及幼兒園、養護(療養)院等其他所得調查核定；辦理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辦理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收入調查；加強扣繳檢查及輔導；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輔導外僑依法完成納稅義務；各項審查案件管制作業；辦理遺產及贈與稅調查核定業務，綜合所得稅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非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之編配及債權人查調債務人作業管制、書表請印等。</p> <p>(1)郵寄通知補件、執行業務、其他所得者之調帳通知書、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個案調查函證、輔導扣繳申報函、扣繳檢查通知函、代收外縣市申報書、處理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及非申報案件、扣免繳及媒體申報相關資料等郵資41千元。</p> <p>(2)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資料整理、裝冊及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59千元。</p> <p>(3)協助辦理扣免繳憑單、股利憑單及申報書之整理及裝冊等工作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80千元。</p> <p>(4)協助辦理異常案件所得資料、個案調查資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資料、扣繳檢查及輔導資料、遺產及贈與稅核課資料之整理、裝冊及編號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61千元。</p> <p>(5)辦理直接稅案件稽徵、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3千元。</p> <p>(6)辦理綜合所得稅暨遺產及贈與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7千元。</p>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	1,740	營所遺贈稅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項國稅徵收作業；稅款劃解繳庫作業；稅款退還作業；各項稅捐及罰鍰新舊欠稅清理作業；加強滯納、罰鍰案件移送及配合行政執行與鉅額欠稅追查作業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1,740	綜所稅課、銷售	
2009 通訊費	799	稅課、服務管理	
2024 稅捐及規費	8	課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4,64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69		1. 郵寄各稅及違章補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處分書及相關書表等郵資554千元。		
2051 物品	1		2. 郵寄退稅憑單、退稅憑單(支票)未兌領通知單、直撥退稅同意書、退稅通知單及30元以下廣告回信等郵資131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38		3. 郵寄本年度、以前年度欠稅催繳繳款書及欠稅移送、銷案與撤案書等欠稅資料郵資11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5		4. 為辦理稅款徵起，向戶政、地政機關查調資料及申請指界之規費8千元。		
			5. 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劃撥退稅標符作業及退稅憑單之整理、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19千元。		
			6. 協助辦理大批開徵期間繳款書及核定通知書寄發、資料核對點收、整理歸檔及登錄建檔等業務所需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53千元。		
			7. 協助辦理欠稅案件繳款書回執聯、送達證書及催繳作業相關資料之整理、裝訂、建檔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97千元。		
			8. 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及欠稅清理等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經費1千元。		
			9. 辦理新舊欠稅清理，印製欠稅移送函、滯納案件移送書及補發繳款書等5千元。		
			10. 辦理滯納罰鍰執行，印製支票分期繳納繳款書、滯納稅款暨罰鍰繳款書、郵政劃撥繳納通知書及工作日報表等1千元。		
			11. 辦理滯納罰鍰執行案件、舉辦欠稅執行業務聯繫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11千元。		
			12. 辦理欠稅執行案件郵寄欠稅資料及納稅義務人滯納稅款罰鍰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通知單、辦理不動產查封、拍賣、鑑價、估價及其他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408千元。		
			13. 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及欠稅清理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3千元。		
			14. 辦理各項國稅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理、配合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25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4,64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間接稅稽徵	1,563	銷售稅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營業稅之稽徵與各稅違章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1,563		1.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稽徵作業；辦理檢舉及密告案件查緝作業等。
2009 通訊費	247		(1)辦理一般查緝案件、涉嫌違章案件、專案查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通知納稅義務人到局備詢及各機關通報、查詢等郵資53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217		(2)貨物稅及菸酒稅廠商申請各項產品登記、變更、註銷及免稅原料申請銷案、外銷及軍用免稅貨物案件申請與銷案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申請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等郵資1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		(3)協助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及查緝業務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07千元。
2051 物品	17		(4)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稽徵及違章檢舉密告查緝案件審查所需文具紙張、購置稅務法令書籍、期刊及工具書籍等經費11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7		(5)舉辦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法令研習與訓練及辦理專案查緝案件事前講習等各項費用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1		(6)印製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菸酒稅稽徵各項定稿、貨物稅各項申報書表登記簿、繳款書，輔導貨物稅廠商申報繳納作業手冊及各種相關書表等6千元。
2081 運費	2		(7)辦理檢舉密告案件查緝，印製通知檢舉人通知函及各項查核定稿、表報、違章漏稅案件資料袋、案情分析及查緝計畫表、查緝案件處理及承辦登記簿、違章案件調查報告書與受理電話檢舉案件處理表等4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4,64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8)免稅飲料品貨物、菸酒之價購與送驗費，涉嫌違章之飲料品、酒類價購與送驗費等3千元。</p> <p>(9)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暨期貨交易稅等案件稽徵、查核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千元。</p> <p>(10)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之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業務輔導與各稅檢舉案件查緝等出差旅費21千元。</p> <p>2.辦理營業稅課稅資料之蒐集、整理、管制及查核作業；辦理營業稅申報案件之收件及審查；受理審查營利事業稅籍資料異動申請案件；執行專案查核作業，加強稽徵遏止逃漏；加強輔導營業人誠實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稅款；執行統一發票查緝及異常案件之查核；統一發票之管理；加強營業稅退稅審核作業等。</p> <p>(1)辦理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查核通知營業人備詢、催繳取證、選案查核暨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等所需郵資193千元。</p> <p>(2)協助整理營業人稅籍異動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62千元。</p> <p>(3)協助整理營業稅申報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64千元。</p> <p>(4)協助蒐集查抄整理營業稅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58千元。</p> <p>(5)協助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及明細表整理、空白發票銷毀整理及移送登錄站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26千元。</p> <p>(6)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營業稅稽徵及查核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2千元。</p> <p>(7)辦理營業稅案件查核及稽徵業務所需資料袋、業務用稅法、工具書籍、文具紙張及相關耗材等費用6千元。</p> <p>(8)辦理營業稅申報收件作業、講習及懇談</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4,64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會等相關費用1千元。 (9)營利事業設立登記、註銷、變更、停復業申請表、附件告知單及免用統一發票貼紙等2千元。 (10)印製營業稅401、403、404申報書及零稅率銷售額清單、繳款書暨加值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郵寄信封等14千元。 (11)舉辦營業稅逃漏稅查核專案與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及研討等相關費用1千元。 (12)辦理營業稅稅籍清查、管理、案件審查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20千元。 (13)運接送營業稅申報書、進項憑證、銷毀發票及逾期課稅資料等運費2千元。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	1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等業務所需電腦主機房及周邊設備所耗電費1千元。		
2000 業務費	1				
2006 水電費	1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合 計	65,204	4,644				69,848
1000 人事費	62,216	-				62,21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553	-				34,55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285	-				6,28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95	-				795
1030 獎金	9,084	-				9,084
1035 其他給與	1,010	-				1,010
1040 加班值班費	2,821	-				2,82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519	-				3,519
1055 保險	4,149	-				4,149
2000 業務費	2,532	4,644				7,176
2003 教育訓練費	45	-				45
2006 水電費	5	1				6
2009 通訊費	149	1,107				1,25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92	-				492
2024 稅捐及規費	-	8				8
2027 保險費	10	-				1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2,869				2,86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2				2
2051 物品	292	19				311
2054 一般事務費	1,081	559				1,64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1	-				4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3	-				253
2072 國內旅費	5	77				82
2081 運費	5	2				7
2093 特別費	54	-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450	-				450
3020 機械設備費	44	-				44
3035 雜項設備費	406	-				406
4000 獎補助費	6	-				6

各項費用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4085 獎勵及慰問	6	-				6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55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285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95	
六、獎金	9,084	
七、其他給與	1,010	
八、加班值班費	2,821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519	
十一、保險	4,14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62,216	

財政部北區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0	6	1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45	46	-	-	-	-	-	-	1	1	1	1	-	-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5	46	-	-	-	-	-	-	1	1	1	1	-	-

稅局基隆分局
明細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15	15	-	-	62	63	59,395	58,850	545	1. 本年度62人較上年度63人，減少職員1人，計淨減員額1人。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及「勞務承攬」部分，分述如下： (1) 「國稅稽徵業務」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7人，經費2,869千元，協助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資料整理及登錄等季節性、機械性且非屬行使公權力之工作。 (2) 「一般行政」業務計畫預計所需承攬人力2人，經費565千元，協助辦理辦公廳舍清潔及保全等工作。
-	-	15	15	-	-	62	63	59,395	58,850	545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216

附 錄 七

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217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	227
三、人事費彙計表 -----	228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	230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23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8,990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包括稅務風紀查察、政風工作、人事業務、主計業務、財物之採購及保管、文書、檔案、印信、車輛及廳舍等之維護管理等事務。

預期成果：

1. 提供全體員工合理之工作環境，提高工作情緒，加強徵績。
2. 崇法務實，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年度預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6,259	人事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編列本分局職員36人、工友1人、駕駛2人及約僱人員23人，共計62人所需之人事費56,259千元(含考績獎金3,361千元；服務獎章獎勵金35千元；年終加發一個半月工作獎金4,843千元等)。
1000 人事費	56,25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754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9,53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1030 獎金	8,239		
1035 其他給與	989		
1040 加班值班費	2,46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026		
1055 保險	4,05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731	服務管理課等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出納及檔案管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稅務風紀之查察及維護，政風工作之策劃及執行等一般行政工作。 1. 考試分發人員參加基礎訓練、現職人員派赴訓練機構參加各項訓練、研習及對在職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之教材、住宿與交通暨報名費等費用52千元。 2. 辦公廳舍水電費938千元。 3. 公務聯繫用所需電話及郵資等費用148千元。 4. 影印機等事務設備租用服務費66千元。 5. 辦公大樓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費8千元。 6. 辦公廳舍財產保險費等計需17千元。 7. 辦理稅務行政事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帳簿、備查簿籍及業務用圖書等之購置費95千元。 8. 油料按機車6輛，全年度計需汽油1,872公升，每公升以25.6元編列，計需48千元。 9. 汰購一般公務所需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品62千元。 10. 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
2000 業務費	2,731		
2003 教育訓練費	52		
2006 水電費	938		
2009 通訊費	14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6		
2027 保險費	25		
2051 物品	205		
2054 一般事務費	61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1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25		
2072 國內旅費	37		
2081 運費	5		
2093 特別費	5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8,99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點第5點及有關機關文康活動經費編列之規定，計需87千元。</p> <p>11. 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27日公保字第1031060466號函及行政院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有關機關補助編制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之規定，所需健康檢查經費21千元（3,500元*6人）。</p> <p>12. 依建築法第77條及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費用等55千元。</p> <p>13. 預算書、決算書、各式員工申請書表、報告表、套版紙、請購單、公文卷夾及信封等印刷費11千元。</p> <p>14. 辦公廳舍清潔費等300千元。</p> <p>15. 辦公大樓保全費99千元。</p> <p>16. 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布置，暨辦理兩性平等與員工協助方案相關事宜等費用1千元。</p> <p>17. 生飲水檢驗、冷卻水塔水質處理費、蓄水池清潔、辦公場所噴藥消毒、辦公環境綠化、標示牌及指示牌製作、公務用章戳、公款匯撥手續費、獎牌及員工識別證製作等經費43千元。</p> <p>18. 辦公廳舍及倉庫維護整修等經費213千元。</p> <p>19. 車輛養護費10千元。</p> <p>20. 辦公器具養護費36千元。</p> <p>21. 辦公大樓消防設備、電梯、中央冷氣空調、水電、機電、公共藝術品等設備保養及維護費用325千元。</p> <p>22. 辦理公文交換作業、檔案銷毀、採購案件驗收、辦公廳舍興建及撥租用勘查、派員至各承印商監印、業務輔導考核、會計、出納及零用金檢查、列席立法院分組審查會議等旅費37千元。</p> <p>23. 舊年度檔案移送倉庫、銷毀、廢棄紙張清運、辦公廳舍各項設備及課稅資料等搬遷運費5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8,99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4.分局長1人特別費54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647
-----------	-------------------	------	-------

計畫內容：

- 1.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服務、訓練，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及稅務業務研究策劃。
- 2.所得稅、遺產稅及贈與稅案件之審查。
- 3.各稅案件複核、專案查核、交辦案件之調查及各核定案件之抽查。
- 4.各稅之徵收、劃解、退稅暨欠稅清理。
- 5.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審查與各稅違章案件之查緝。
- 6.違章、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及各稅法規之整理、執行與諮詢。
- 7.課稅資料蒐集、整理、歸戶、保管及申報收件計畫之規劃、擬定與執行。
- 8.以電子作業系統處理各項業務及辦理電作資訊人力訓練。

預期成果：

- 1.使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法令及正確之納稅觀念，期減少短漏報或欠稅情事發生，並藉以提高稽徵行政效率，增裕稅收。
- 2.建立納稅義務人誠實自動申報及會計制度觀念，以減少徵納雙方之紛爭。
- 3.提升查核品質，簡化稽徵程序，加強稽徵防杜逃漏，以達成預算目標。
- 4.迅速徵起核定稅額繳交國庫，並促進課稅公平、公正，以期改善納稅風氣。
- 5.鼓勵舉發逃漏稅以達公平課稅之目的。
- 6.合法、公平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並對各案予以分析、研究改進、維護稅制。
- 7.有效控制稅源並建立嚴謹資料保管及調案制度，作為勾稽查審作業之良好基礎及落實便民服務之工作。
- 8.推動稽徵業務全面自動化，建立完整課稅資料，提高作業品質，以發揮資訊作業效益，並供內部管理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	122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及為民服務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122		
2009 通訊費	5		1.設置免費服務專線電話、稅務語音服務及發送服務簡訊等通訊費5千元。
2051 物品	1		2.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購置為民服務工具書，訂閱各項雜誌與提供納稅義務人書寫所需文具等費用1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9		3.委請學生納稅服務隊協助納稅義務人申報綜合所得稅所需經費4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7		4.依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編列稅務志工服務隊所需補助交通及誤餐等經費7千元。
			5.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印製各項手冊、摺頁、海報、宣傳單、白皮書及報告等經費7千元。
			6.製作租稅教育宣傳短片、光碟片、燈箱及車廂(體)與室內電動字幕機維護等相關費用2千元。
			7.刊登報章雜誌與公告、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及其他媒體等政策宣導經費20千元。
			8.製作、設計各種文宣看板、標示牌及紅布條等廣告費用2千元。
			9.配合民俗節慶、民間社團、縣(市)政府及其他機關舉辦各項租稅教育宣傳活動11千元。
			10.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業務所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研討會、傾聽民意座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談會等，召開結算申報宣導會、設立申報服務處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等場地布置及工作人員宣導服務背心等5千元。		
			11.配合法令增修或業務需要，各單位服務櫃台及相關設施環境布置、為民服務場所流程圖、標示牌更新或更修等費用1千元。		
			12.辦理各項租稅教育、稅務講習、標竿學習與租稅宣導活動、業務輔導與考核及相關會議等旅費17千元。		
02 直接稅稽徵	838	營所遺贈稅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之審查等工作。 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決(清)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審查；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加強會計師、代理記帳業者輔導及管理；辦理停歇業申報案件審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審法令講習；配合財政部頒定計畫，加強不合營業常規案件之查核等。 (1)郵寄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帳通知書、擴大書審案件調查補正通知書、滯報及怠報通知書等資料郵資15千元。 (2)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申報案件、擴大書審案件、獨資合夥案件及未列選案件之查抄與整理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0千元。 (3)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未列選案件及各項報備案件登錄與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06千元。 (4)協助辦理營利事業申報及核定資料登打作業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15千元。 (5)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申報書及帳冊之移送調卷等出差旅費3千元。 2.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扣		
2000 業務費	838	綜所稅課			
2009 通訊費	6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713				
2054 一般事務費	29				
2072 國內旅費	3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免)繳憑單暨股利憑單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綜合所得稅審查業務及加強辦理各項專案查核，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執行業務者及幼兒園、養護(療養)院等其他所得調查核定；辦理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辦理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收入調查；加強扣繳檢查及輔導；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輔導外僑依法完成納稅義務；各項審查案件管制作業；辦理遺產及贈與稅調查核定業務，綜合所得稅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非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之編配及債權人查調債務人作業管制、書表請印等。</p> <p>(1)郵寄通知補件、執行業務、其他所得者之調帳通知書、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個案調查函證、輔導扣繳申報函、扣繳檢查通知函、代收外縣市申報書、處理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及非申報案件、扣免繳及媒體申報相關資料等郵資49千元。</p> <p>(2)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資料整理、裝冊及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96千元。</p> <p>(3)協助辦理扣免繳憑單、股利憑單及申報書之整理及裝冊等工作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69千元。</p> <p>(4)協助辦理異常案件所得資料、個案調查資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資料、扣繳檢查及輔導資料、遺產及贈與稅核課資料之整理、裝冊及編號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57千元。</p> <p>(5)各鄉鎮市區公所等協助輔導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經費27千元。</p> <p>(6)辦理直接稅案件稽徵、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2千元。</p> <p>(7)辦理綜合所得稅暨遺產及贈與稅申報、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29千元。</p>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	1,438	營所遺贈稅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項國稅徵收作業；稅款劃解繳庫作業；稅款退還作業；各項稅捐及罰鍰
2000 業務費	1,438	綜所稅課、銷售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9 通訊費	698	稅課、服務管理課	新舊欠稅清理作業；加強滯納、罰鍰案件移送及配合行政執行與鉅額欠稅追查作業等工作。		
2024 稅捐及規費	8		1.郵寄各稅及違章補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處分書及相關書表等郵資484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2		2.郵寄退稅憑單、退稅憑單(支票)未兌領通知單、直撥退稅同意書、退稅通知單及30元以下廣告回信等郵資114千元。		
2051 物品	1		3.郵寄本年度、以前年度欠稅催繳繳款書及欠稅移送、銷案與撤案書等欠稅資料郵資1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29		4.為辦理稅款徵起，向戶政、地政機關查調資料及申請指界之規費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0		5.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劃撥退稅標符作業及退稅憑單之整理、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72千元。		
			6.協助辦理大批開徵期間繳款書及核定通知書寄發、資料核對點收、整理歸檔及登錄建檔等業務所需僱用臨時人員經費92千元。		
			7.協助辦理欠稅案件繳款書回執聯、送達證書及催繳作業相關資料之整理、裝訂、建檔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18千元。		
			8.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及欠稅清理等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經費1千元。		
			9.辦理新舊欠稅清理，印製欠稅移送函、滯納案件移送書及補發繳款書等5千元。		
			10.辦理滯納罰鍰執行，印製支票分期繳納繳款書、滯納稅款暨罰鍰繳款書、郵政劃撥繳納通知書及工作日報表等1千元。		
			11.辦理滯納罰鍰執行案件、舉辦欠稅執行業務聯繫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11千元。		
			12.辦理欠稅執行案件郵寄欠稅資料及納稅義務人滯納稅款罰鍰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通知單、辦理不動產查封、拍賣、鑑價、估價及其他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400千元。		
			13.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及欠稅清理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2千元。		
			14.辦理各項國稅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間接稅稽徵	1,165	銷售稅課	理、配合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20千元。		
2000 業務費	1,165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營業稅之稽徵與各稅違章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		
2009 通訊費	282		1.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稽徵作業；辦理檢舉及密告案件查緝作業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734		(1)辦理一般查緝案件、涉嫌違章案件、專案查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通知納稅義務人到局備詢及各機關通報、查詢等郵資64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		(2)貨物稅及菸酒稅廠商申請各項產品登記、變更、註銷及免稅原料申請銷案、外銷及軍用免稅貨物案件申請與銷案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申請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等郵資6千元。		
2051 物品	23		(3)協助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及查緝業務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2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4		(4)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稽徵及違章檢舉密告查緝案件審查所需文具紙張、購置稅務法令書籍、期刊及工具書籍等經費1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8		(5)舉辦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法令研習與訓練及辦理專案查緝案件事前講習等各項費用5千元。		
2081 運費	2		(6)印製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菸酒稅稽徵各項定稿、貨物稅各項申報書表登記簿、繳款書，輔導貨物稅廠商申報繳納作業手冊及各種相關書表等19千元。		
			(7)辦理檢舉密告案件查緝，印製通知檢舉人通知函及各項查核定稿、表報、違章漏稅案件資料袋、案情分析及查緝計畫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3,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表、查緝案件處理及承辦登記簿、違章案件調查報告書與受理電話檢舉案件處理表等4千元。</p> <p>(8)免稅飲料品貨物、菸酒之價購與送驗費，涉嫌違章之飲料品、酒類價購與送驗費等5千元。</p> <p>(9)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暨期貨交易稅等案件稽徵、查核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千元。</p> <p>(10)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之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業務輔導與各稅檢舉案件查緝等出差旅費32千元。</p> <p>2.辦理營業稅課稅資料之蒐集、整理、管制及查核作業；辦理營業稅申報案件之收件及審查；受理審查營利事業稅籍資料異動申請案件；執行專案查核作業，加強稽徵遏止逃漏；加強輔導營業人誠實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稅款；執行統一發票查緝及異常案件之查核；統一發票之管理；加強營業稅退稅審核作業等。</p> <p>(1)辦理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查核通知營業人備詢、催繳取證、選案查核暨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等所需郵資212千元。</p> <p>(2)協助整理營業人稅籍異動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58千元。</p> <p>(3)協助整理營業稅申報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59千元。</p> <p>(4)協助蒐集查抄整理營業稅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55千元。</p> <p>(5)協助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及明細表整理、空白發票銷毀整理及移送登錄站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37千元。</p> <p>(6)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營業稅稽徵及查核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2千元。</p> <p>(7)辦理營業稅案件查核及稽徵業務所需資</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3,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料袋、業務用稅法、工具書籍、文具紙張及相關耗材等費用7千元。
			(8)辦理營業稅申報收件作業、講習及懇談會等相關費用2千元。
			(9)營利事業設立登記、註銷、變更、停復業申請表、附件告知單及免用統一發票貼紙等2千元。
			(10)印製營業稅401、403、404申報書及零稅率銷售額清單、繳款書暨加值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郵寄信封等15千元。
			(11)舉辦營業稅逃漏稅查核專案與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及研討等相關費用1千元。
			(12)辦理營業稅稅籍清查、管理、案件審查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36千元。
			(13)運接送營業稅申報書、進項憑證、銷毀發票及逾期課稅資料等運費2千元。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	84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等業務所需電腦主機房及周邊設備所耗電費84千元。
2000 業務費	84		
2006 水電費	8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合 計	58,990	3,647				62,637
1000 人事費	56,259	-				56,25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754	-				26,754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9,532	-				9,53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				1,208
1030 獎金	8,239	-				8,239
1035 其他給與	989	-				989
1040 加班值班費	2,461	-				2,46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026	-				3,026
1055 保險	4,050	-				4,050
2000 業務費	2,731	3,647				6,378
2003 教育訓練費	52	-				52
2006 水電費	938	84				1,022
2009 通訊費	148	1,049				1,19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6	-				66
2024 稅捐及規費	-	8				8
2027 保險費	25	-				25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1,729				1,72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2				2
2051 物品	205	25				230
2054 一般事務費	617	611				1,22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13	-				21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6	-				4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25	-				325
2072 國內旅費	37	137				174
2081 運費	5	2				7
2093 特別費	54	-				5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75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9,53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六、獎金	8,239	
七、其他給與	989	
八、加班值班費	2,461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026	
十一、保險	4,05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6,259	

本 頁 空 白

財政部北區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0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6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36	36	-	-	-	-	-	-	1	1	-	-	2	2
		1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36	36	-	-	-	-	-	-	1	1	-	-	2	2

稅局宜蘭分局
明細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	-	23	23	-	-	62	62	53,798	54,925	-1,127	1. 本年度62人與上年度相同。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部分：「國稅稽徵業務」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4人，經費1,729千元，協助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資料整理及登錄等季節性、機械性且非屬行使公權力之工作。
-	-	23	23	-	-	62	62	53,798	54,925	-1,127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232

附 錄 八

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233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	243
三、人事費彙計表 -----	244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	246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248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9,661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包括稅務風紀查察、政風工作、人事業務、主計業務、財物之採購及保管、文書、檔案、印信、車輛及廳舍等之維護管理等事務。

預期成果：

1. 提供全體員工合理之工作環境，提高工作情緒，加強徵績。
2. 崇法務實，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年度預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5,288	人事室等	本分支計畫係編列本分局職員48人、工友2人、技工1人、駕駛2人、聘用人員1人及約僱人員31人，共計85人所需之人事費75,288千元(含考績獎金3,931千元；服務獎章獎勵金35千元；年終加發一個半月工作獎金6,418千元；依據行政院訂定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所需退休人員之年終慰問金45千元等)。
1000 人事費	75,28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152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74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41		
1030 獎金	10,429		
1035 其他給與	1,412		
1040 加班值班費	3,24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963		
1055 保險	5,30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373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文書、事務、出納及檔案管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管理，人事管理及查核，稅務風紀之查察及維護，政風工作之策劃及執行等一般行政工作。 1. 考試分發人員參加基礎訓練、現職人員派赴訓練機構參加各項訓練、研習及對在職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所需補助之教材、住宿與交通暨報名費等費用110千元。 2. 辦公廳舍水電費1,602千元。 3. 公務聯繫用所需電話及郵資等費用188千元。 4. 影印機等事務設備租用服務費170千元。 5. 辦公大樓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費3千元。 6. 辦公廳舍財產保險費等計需10千元。 7. 辦理稅務行政事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帳簿、備查簿籍及業務用圖書等之購置費113千元。 8. 依據經濟部109年至112年接續「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辦理辦公廳舍照明燈具汰換140千元。 9. 油料按機車5輛，全年度計需汽油1,560公升，每公升以25.6元編列，計需40千元。
2000 業務費	4,293		
2003 教育訓練費	110		
2006 水電費	1,602		
2009 通訊費	18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70		
2027 保險費	13		
2051 物品	365		
2054 一般事務費	1,23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2		
2072 國內旅費	42		
2081 運費	13		
2093 特別費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68		
3035 雜項設備費	68		
4000 獎補助費	1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9,6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p>10.汰購一般公務所需使用年限未及兩年或金額未達1萬元之非消耗品72千元。</p> <p>11.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第5點及有關機關文康活動經費編列之規定，計需119千元。</p> <p>12.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10月27日公保字第1031060466號函及行政院104年1月28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22565號函有關機關補助編制內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之規定，所需健康檢查經費28千元（3,500元*8人）。</p> <p>13.依建築法第77條及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設備安全檢查費用等54千元。</p> <p>14.預算書、決算書、各式員工申請書表、報告表、套版紙、請購單、公文卷夾及信封等印刷費36千元。</p> <p>15.辦公廳舍清潔費等330千元。</p> <p>16.辦公大樓保全費606千元。</p> <p>17.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布置，暨辦理兩性平等與員工協助方案相關事宜等費用2千元。</p> <p>18.生飲水檢驗、冷卻水塔水質處理費、蓄水池清潔、辦公場所噴藥消毒、辦公環境綠化、標示牌及指示牌製作、公務用章戳、公款匯撥手續費、獎牌及員工識別證製作等經費61千元。</p> <p>19.辦公廳舍及倉庫維護整修等經費100千元。</p> <p>20.車輛養護費9千元。</p> <p>21.辦公器具養護費49千元。</p> <p>22.辦公大樓消防設備、電梯、中央冷氣空調、水電、機電、公共藝術品等設備保養及維護費用342千元。</p> <p>23.辦理公文交換作業、檔案銷毀、採購案件驗收、辦公廳舍興建及撥租用勘查、派員至各承印商監印、業務輔導考核、會計、出納及零用金檢查、列席立法院分組審查會議等旅費42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9,6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4.舊年度檔案移送倉庫、銷毀、廢棄紙張清運、辦公廳舍各項設備及課稅資料等搬遷運費13千元。 25.分局長1人特別費54千元。 26.汰購自動摺紙機1台68千元。 27.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退休人員2人，每人每年6,000元，計需12千元。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7,078
-----------	-------------------	------	-------

計畫內容：

- 1.配合國稅稽徵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服務、訓練，人民陳情案件之管制及稅務業務研究策劃。
- 2.所得稅、遺產稅及贈與稅案件之審查。
- 3.各稅案件複核、專案查核、交辦案件之調查及各核定案件之抽查。
- 4.各稅之徵收、劃解、退稅暨欠稅清理。
- 5.營業稅、貨物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之審查與各稅違章案件之查緝。
- 6.違章、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及各稅法規之整理、執行與諮詢。
- 7.課稅資料蒐集、整理、歸戶、保管及申報收件計畫之規劃、擬定與執行。
- 8.以電子作業系統處理各項業務及辦理電作資訊人力訓練。

預期成果：

- 1.使納稅義務人瞭解租稅法令及正確之納稅觀念，期減少短漏報或欠稅情事發生，並藉以提高稽徵行政效率，增裕稅收。
- 2.建立納稅義務人誠實自動申報及會計制度觀念，以減少徵納雙方之紛爭。
- 3.提升查核品質，簡化稽徵程序，加強稽徵防杜逃漏，以達成預算目標。
- 4.迅速徵起核定稅額繳交國庫，並促進課稅公平、公正，以期改善納稅風氣。
- 5.鼓勵舉發逃漏稅以達公平課稅之目的。
- 6.合法、公平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並對各案予以分析、研究改進、維護稅制。
- 7.有效控制稅源並建立嚴謹資料保管及調案制度，作為勾稽查審作業之良好基礎及落實便民服務之工作。
- 8.推動稽徵業務全面自動化，建立完整課稅資料，提高作業品質，以發揮資訊作業效益，並供內部管理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	167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租稅教育訓練、法令宣導及為民服務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167		
2009 通訊費	5		1.設置免費服務專線電話、稅務語音服務及發送服務簡訊等通訊費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		2.宣導性別平等評審出席費暨舉辦為民服務訓練及志工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鐘點費1千元。
2051 物品	1		
2054 一般事務費	145		3.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購置為民服務工具書，訂閱各項雜誌與提供納稅義務人書寫所需文具等費用1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5		4.委請學生納稅服務隊協助納稅義務人申報綜合所得稅所需經費55千元。
			5.依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編列稅務志工服務隊所需補助交通及誤餐等經費12千元。
			6.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印製各項手冊、摺頁、海報、宣傳單、白皮書及報告等經費14千元。
			7.製作租稅教育宣傳短片、光碟片、燈箱及車廂(體)與室內電動字幕機維護等相關費用5千元。
			8.刊登報章雜誌與公告、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及其他媒體等政策宣導經費20千元。
			9.製作、設計各種文宣看板、標示牌及紅布條等廣告費用4千元。
			10.配合民俗節慶、民間社團、縣(市)政府及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7,0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其他機關舉辦各項租稅教育宣傳活動22千元。
			11.辦理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業務所舉辦各項稅務講習會、研討會、傾聽民意座談會等，召開結算申報宣導會、設立申報服務處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等場地布置及工作人員宣導服務背心等11千元。
			12.配合法令增修或業務需要，各單位服務櫃台及相關設施環境布置、為民服務場所流程圖、標示牌更新或更修等費用2千元。
			13.辦理各項租稅教育、稅務講習、標竿學習與租稅宣導活動、業務輔導與考核及相關會議等旅費15千元。
02 直接稅稽徵	1,965	營所遺贈稅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之審查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1,965	綜所稅課	
2009 通訊費	89		1.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決(清)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審查；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加強會計師、代理記帳業者輔導及管理；辦理停歇業申報案件審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審法令講習；配合財政部頒定計畫，加強不合營業常規案件之查核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783		(1)郵寄營利事業所得稅查帳通知書、擴大書審案件調查補正通知書、滯報及怠報通知書等資料郵資2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7		(2)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未申報案件、擴大書審案件、獨資合夥案件及未列選案件之查抄與整理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7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6		(3)協助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未列選案件及各項報備案件登錄與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64千元。
			(4)協助辦理營利事業申報及核定資料登打作業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90千元。
			(5)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審查、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7,0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申報書及帳冊之移送調卷等出差旅費4千元。</p> <p>2.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作業；辦理扣(免)繳憑單暨股利憑單申報收件作業；辦理綜合所得稅審查業務及加強辦理各項專案查核，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執行業務者及幼兒園、養護(療養)院等其他所得調查核定；辦理綜合所得稅個案調查；辦理非自住房屋使用及租賃收入調查；加強扣繳檢查及輔導；受理及審查各項申請案件；輔導外僑依法完成納稅義務；各項審查案件管制作業；辦理遺產及贈與稅調查核定業務，綜合所得稅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及保管，非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之編配及債權人查調債務人作業管制、書表請印等。</p> <p>(1)郵寄通知補件、執行業務、其他所得者之調帳通知書、業務狀況調查紀錄表、個案調查函證、輔導扣繳申報函、扣繳檢查通知函、代收外縣市申報書、處理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及非申報案件、扣免繳及媒體申報相關資料等郵資67千元。</p> <p>(2)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資料整理、裝冊及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39千元。</p> <p>(3)協助辦理扣免繳憑單、股利憑單及申報書之整理及裝冊等工作僱用臨時人員經費423千元。</p> <p>(4)協助辦理異常案件所得資料、個案調查資料、執行業務及其他所得資料、扣繳檢查及輔導資料、遺產及贈與稅核課資料之整理、裝冊及編號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93千元。</p> <p>(5)各鄉鎮市區公所等協助輔導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收件經費44千元。</p> <p>(6)辦理直接稅案件稽徵、查核等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3千元。</p> <p>(7)辦理綜合所得稅暨遺產及贈與稅申報、</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7,0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	2,390	綜所稅課、營所	案件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42千元。
2000 業務費	2,390	遺贈稅課、銷售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各項國稅徵收作業；稅款劃解繳庫作業；稅款退還作業；各項稅捐及罰鍰
2009 通訊費	949	稅課、服務管理	新舊欠稅清理作業；加強滯納、罰鍰案件移送及配合行政執行與鉅額欠稅追查作業等工作。
2024 稅捐及規費	13	課	1. 郵寄各稅及違章補稅繳款書、核定通知書、處分書及相關書表等郵資658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706		2. 郵寄退稅憑單、退稅憑單(支票)未兌領通知單、直撥退稅同意書、退稅通知單及30元以下廣告回信等郵資155千元。
2051 物品	2		3. 郵寄本年度、以前年度欠稅催繳繳款書及欠稅移送、銷案與撤案書等欠稅資料郵資13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710		4. 為辦理稅款徵起，向戶政、地政機關查調資料及申請指界之規費1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		5. 協助辦理綜合所得稅劃撥退稅標符作業及退稅憑單之整理、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179千元。
			6. 協助辦理大批開徵期間繳款書及核定通知書寄發、資料核對點收、整理歸檔及登錄建檔等業務所需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30千元。
			7. 協助辦理欠稅案件繳款書回執聯、送達證書及催繳作業相關資料之整理、裝訂、建檔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297千元。
			8. 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及欠稅清理等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等經費2千元。
			9. 辦理新舊欠稅清理，印製欠稅移送函、滯納案件移送書及補發繳款書等8千元。
			10. 辦理滯納罰鍰執行，印製支票分期繳納繳款書、滯納稅款暨罰鍰繳款書、郵政劃撥繳納通知書及工作日報表等2千元。
			11. 辦理滯納罰鍰執行案件、舉辦欠稅執行業務聯繫及研討會等所需相關費用11千元。
			12. 辦理欠稅執行案件郵寄欠稅資料及納稅義務人滯納稅款罰鍰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通知單、辦理不動產查封、拍賣、鑑價、估價及其他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7,0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用等658千元。		
			13.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及欠稅清理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31千元。		
			14.辦理各項國稅徵收、劃解、退稅、欠稅清理、配合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10千元。		
04 間接稅稽徵	2,415	銷售稅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營業稅之稽徵與各稅違章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		
2000 業務費	2,415		1.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稽徵作業；辦理檢舉及密告案件查緝作業等。		
2009 通訊費	368		(1)辦理一般查緝案件、涉嫌違章案件、專案查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通知納稅義務人到局備詢及各機關通報、查詢等郵資68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832		(2)貨物稅及菸酒稅廠商申請各項產品登記、變更、註銷及免稅原料申請銷案、外銷及軍用免稅貨物案件申請與銷案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申請及廠商申請報備等事項函復、退、補稅及沖帳案件等郵資1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		(3)協助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及查緝業務資料整理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11千元。		
2051 物品	27		(4)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稽徵及違章檢舉密告查緝案件審查所需文具紙張、購置稅務法令書籍、期刊及工具書籍等經費18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71		(5)舉辦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法令研習與訓練及辦理專案查緝案件事前講習等各項費用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11		(6)印製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菸酒稅稽徵各項定稿、貨物稅各項申報書表登記簿、繳款書，輔導貨物稅廠商申報繳納作業手冊及各種相關書表等28千元		
2081 運費	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預算金額	7,0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p> <p>(7)辦理檢舉密告案件查緝，印製通知檢舉人通知函及各項查核定稿、表報、違章漏稅案件資料袋、案情分析及查緝計畫表、查緝案件處理及承辦登記簿、違章案件調查報告書與受理電話檢舉案件處理表等4千元。</p> <p>(8)免稅飲料品貨物、菸酒之價購與送驗費，涉嫌違章之飲料品、酒類價購與送驗費等5千元。</p> <p>(9)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暨期貨交易稅等案件稽徵、查核向金融機構查詢資料手續費1千元。</p> <p>(10)辦理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菸酒稅、證券交易稅及期貨交易稅之審查、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業務輔導與各稅檢舉案件查緝等出差旅費37千元。</p> <p>2.辦理營業稅課稅資料之蒐集、整理、管制及查核作業；辦理營業稅申報案件之收件及審查；受理審查營利事業稅籍資料異動申請案件；執行專案查核作業，加強稽徵遏止逃漏；加強輔導營業人誠實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稅款；執行統一發票查緝及異常案件之查核；統一發票之管理；加強營業稅退稅審核作業等。</p> <p>(1)辦理營業稅查定課徵稅額繳款書、查核通知營業人備詢、催繳取證、選案查核暨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等所需郵資290千元。</p> <p>(2)協助整理營業人稅籍異動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95千元。</p> <p>(3)協助整理營業稅申報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98千元。</p> <p>(4)協助蒐集查抄整理營業稅課稅資料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88千元。</p> <p>(5)協助辦理統一發票推行及明細表整理、空白發票銷毀整理及移送登錄站登錄等僱用臨時人員經費340千元。</p>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7,0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為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專業技能，辦理營業稅稽徵及查核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2千元。
			(7)辦理營業稅案件查核及稽徵業務所需資料袋、業務用稅法、工具書籍、文具紙張及相關耗材等費用9千元。
			(8)辦理營業稅申報收件作業、講習及懇談會等相關費用3千元。
			(9)營利事業設立登記、註銷、變更、停復業申請表、附件告知單及免用統一發票貼紙等3千元。
			(10)印製營業稅401、403、404申報書及零稅率銷售額清單、繳款書暨加值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核定通知書郵寄信封等21千元。
			(11)舉辦營業稅逃漏稅查核專案與稽徵業務聯繫會議及研討等相關費用1千元。
			(12)辦理營業稅稅籍清查、管理、案件審查及參加各項相關會議、研討與業務輔導等出差旅費74千元。
			(13)運接送營業稅申報書、進項憑證、銷毀發票及逾期課稅資料等運費4千元。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	141	服務管理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課稅資料整理、歸戶、通報等業務所需電腦主機房及周邊設備所耗電費141千元。
2000 業務費	141		
2006 水電費	141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017290200 國稅稽徵業務				合 計
合 計	79,661	7,078				86,739
1000 人事費	75,288	-				75,28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152	-				35,152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740	-				13,74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41	-				2,041
1030 獎金	10,429	-				10,429
1035 其他給與	1,412	-				1,412
1040 加班值班費	3,249	-				3,24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963	-				3,963
1055 保險	5,302	-				5,302
2000 業務費	4,293	7,078				11,371
2003 教育訓練費	110	-				110
2006 水電費	1,602	141				1,743
2009 通訊費	188	1,411				1,59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70	-				170
2024 稅捐及規費	-	13				13
2027 保險費	13	-				1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4,321				4,32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3				3
2051 物品	365	30				395
2054 一般事務費	1,236	973				2,20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8	-				5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2	-				342
2072 國內旅費	42	182				224
2081 運費	13	4				17
2093 特別費	54	-				54
3000 設備及投資	68	-				68
3035 雜項設備費	68	-				68
4000 獎補助費	12	-				12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				1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15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3,74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041	
六、獎金	10,429	
七、其他給與	1,412	
八、加班值班費	3,249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963	
十一、保險	5,30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75,288	

本 頁 空 白

財政部北區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0			0017000000 財政部主管														
	6		0017290000 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48	48	-	-	-	-	-	-	2	2	1	1	2	2
		1	4017290100 一般行政	48	48	-	-	-	-	-	-	2	2	1	1	2	2

稅局花蓮分局

明細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	1	31	31	-	-	85	85	72,039	73,495	-1,456	1. 本年度85人與上年度相同。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及「勞務承攬」部分，分述如下： (1) 「國稅稽徵業務」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1人，經費4,321千元，協助辦理國稅稽徵業務資料整理及登錄等季節性、機械性且非屬行使公權力之工作。 (2) 「一般行政」業務計畫預計所需承攬人力1人，經費540千元，協助辦理辦公廳舍保全等工作。
1	1	31	31	-	-	85	85	72,039	73,495	-1,456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248